

股票代號：4906

Gemtek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emTek Technology Co., Ltd.

一〇六年度年報

中 華 民 國 一〇七 年 五 月 二 十 二 日 刊 印

本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index.htm>

公司網址 <http://www.gemteks.com>

一、本公司發言人：

發 言 人：楊正任

職 稱：執行董事

電 話：(03)598-5535#1040

電子郵件信箱：kevin_yang@gemteks.com

代理發言人：黃亨利

職 稱：總經理室特助

電 話：(03)598-5535#1013

電子郵件信箱：hhuang@gemteks.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地 址：新竹縣湖口鄉鳳山村新竹工業區中華路 15-1 號

電 話：(03)598-5535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及電話

機 構：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博愛路 17 號 3 樓

網 址：<http://www.sinotrade.com.tw>

電 話：(02)2382-628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及電話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楊清鎮、龔則立

地 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網 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 話：(02)2545-9988

五、公司網址：<http://www.gemteks.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7
一、公司組織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6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資訊	22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3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 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43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 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4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45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 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6
肆、募資情形	47
一、資本及股份	47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54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60
四、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60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60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60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 日止並無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情形	62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資金運用 計劃執行情形	62
伍、營運概況	63
一、業務內容	6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1
三、員工	78
四、環保支出資訊	79
五、勞資關係	80
六、重要契約	82
陸、財務概況	83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8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7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91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92
五、個體財務報告	168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 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47
七、財務報表資產負債評價科目提列方式的評估依據及基礎	247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48
一、財務狀況	248
二、經營結果	249
三、現金流量	25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5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 計畫	252
六、風險組織架構及風險管理	253
七、其他重要事項	257
捌、特別記載事項	258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5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61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61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61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 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	261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先生、女士：

一、前言

正文成立至今已邁入 30 個年頭，首先要感謝股東及合作夥伴的支持，陪伴正文成長茁壯。2017 年公司首季雖表現亮眼，但後續因客戶庫存調整與零組件缺料漲價影響，整體營業表現不如預期，投入物聯網研發的產業尚未看到明顯貢獻，但產業已漸趨成熟，基本面與未來狀況已趨穩健發展，另公司內部營運管理團隊也進行了調整，在建立堅實的體質以及追求健康的成長下，希望股東對公司的經營團隊繼續予以支持，正文將秉持科技創新使集團營運更成長創造更好的佳績。

國際標準組織 3GPP 在 2017 年底通過非獨立 5G NR (New Radio) 標準，首波標準也預計將於 2018 年第三季會有所定案，於標準釋出後將有望讓第五代行動通訊技術 (5G) 商用化腳步加速。面對 5G 所能帶來的龐大商機，設備廠商也正如火如荼的展開佈局，而正文也已投入研發能量因應未來 5G 的發展，今年 Pre-5G 產品將會搶先問世，後續待標準釋出，將會延續 4G 的經驗，推出 5G 終端、小型基地台與物聯網相關應用產品。

另外，由於網際網路及智慧行動裝置的普及，物聯網(Internet of Things, IoT)在各領域的應用迅速拓展，並帶動相關市場的興起。根據市調機構 IDC 預測，物聯網於 2015~2020 的年複合成長率(Compound Annual Growth Rate, CAGR)為 15.6%，全球市場規模於 2020 年將達到 1.29 兆美元。而物聯網的裝置數量也將超越智慧型手機，於未來幾年，總數將累積達到 300 億個。由上述這些數據可看出，物聯網仍是未來科技的發展重點。

在此要在此感謝股東的支持，本公司將積極鞏固既有的市場版圖，開拓全球電信以及物聯網市場，擬定完善應對策略因應原料市場的挑戰。擺脫外部因素對獲利造成之壓力。展望未來將持續對預算、業績、獲利及其他 KPI 等經營數據提出改善計劃。身為一個經營者，在面對公司整體利益的考量，將更積極努力地讓營運團隊成為戰鬥力強又有遠見視野格局的團隊，才不會辜負眾多股東多年來對本公司的支持與期許。

二、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營業結果

一〇六年度全年合併營業收入總額新台幣 13,580,607 千元，合併營業成本與營業費用新台幣 13,622,292 千元，合併營業外收入計新台幣 481,954 千元，合併營業外支出為新台幣 113,197 千元，稅前純益新台幣 327,072 千元，所得稅費用新台幣 15,131 千元，因此本年度稅後合併淨利為新台幣 311,941 千元。

(二)財務狀況及獲利能力

本公司對於財務運作一向本著穩健原則，並適時規劃長短期資金運用，一〇六年度流動比率為 164.46%，負債比率為 36.97%，顯現公司財務結構健全。

一〇六年度獲利為 311,941 千元，資產報酬率為 2.35%，股東權益報酬率為 3.46%及每股盈餘(稅後)為 1.01 元。

(三)研發狀況

一〇六年度研發成果

1. 支援 802.11ax WiFi Router 設備產品，及 802.11ax 終端設備產品。
2. 支援 802.11af WiFi Router 設備產品，及 802.11af 終端設備產品。
3. 智慧監控 WiFi Hotspot Router 及管理系統。
4. LTE CAT 12 with 2*2 wifi Indoor 及 Outdoor 終端設備產品。
5. LTE 8Rx UE-Relay CPE.

6. LTE FDD/TDD 微型基地台系統軟體及硬體。
7. 教育及工業市場專用高端 4X4 WiFi AP 及教育系統。
8. LORA 標準遠距智慧路由器。
9. LORA 標準終端模組及終端設備產品。
10. LORA + GPS 整合小型化模組。
11. LORA Base 地磁停車監控管理系統。
12. G.FAST 設備產品。
13. 聲控+雲端控制 WiFi 終端設備產品。

三、一〇七年度營運方針

(一)行銷策略

1. 穩固既有客戶的合作關係並積極拓展新客戶。
2. 因應市場趨勢以及新技術規範，推出新產品。
3. 充分掌握市場需求，加強市場資訊蒐集。
4. 掌握市場需求，積極開拓新興市場。

(二)生產政策

1. 嚴格控管生產製程，提升產能利用率。
2. 嚴選符合成本效應的供應商並將資源加以整合，追求獲利穩定。
3. 追蹤關鍵零組件交期及品質，即時掌握供需及價格變化。
4. 視產業狀況調整資本支出。
5. 導入自動化生產與優化生產系統，提升生產效能。

(三)產業發展方向

正文科技長期致力於無線通訊技術的耕耘，業務發展聚焦在兩個主軸

1. 網通設備OEM/ODM/JDM的業務，包括電信基礎建設寬頻上網相關設備(5G 相關技術、LTESmall cell、CPE)、電信整合產品(VoIP、VDSL、G.fast、GPON 等)、電信網通產品(WiFi AP/路由器)及企業高端無線AP/路由器。
2. 物聯網(LPWAN技術端至端解決方案)與AI人工智慧相關產品(AI人工智慧音箱與感測器)。

四、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外部競爭環境

同業競爭在價格、產品之推陳出新是否能符合市場及客戶的需求上，將使業務與研發設計更具挑戰性。

(二)法規環境

大陸不斷有新法規制定規範台商，致在大陸經營成本有愈來愈高之趨勢。

(三)總體經營環境

以整體網通產業而言，由於有線及無線寬頻如光纖、4G 等成長快速，帶動電信基礎建設、企業及消費端應用產品之蓬勃發展，且低功率長距離物聯網也引領多元跨域的創意應用，因此今年的營運將有機會逐漸好轉。

五、結語

本公司全體經營團隊非常感謝各位股東之支持，期望新的一年能繼續給予鼓勵與指導。

敬 祝

安 康

董事長：陳鴻文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77 年 6 月 29 日

二、公司沿革

年/月	重要記事
民國77年06月	創立於新竹市，名稱為正文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貳佰萬元，主要從事電腦資料處理、打字排版、軟硬體、週邊設備及事務機行銷買賣。
民國81年05月	變更公司名稱為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營業地址遷移至台北市，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捌佰萬元，另增加電子零件、半成品、成品之研究和買賣之業務。
民國83年10月	公司決議全力朝向無線通訊產品發展，並投入高難度的無線通訊(RF)關鍵零組件之研發與創新。
民國83年12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壹仟貳佰萬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貳仟萬元。公司營業地址遷移至台北縣汐止鎮。
民國85年09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壹仟萬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參仟萬元。 民國86年09月現金增資新台幣貳仟伍佰萬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伍仟伍佰萬元。
民國86年12月	大股東轉移股權，引進法人入股。現金增資新台幣玖仟伍佰萬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壹億伍仟萬元，並建立自有第一條RF專業生產線，充分掌握RF產品量產技術。
民國87年01月	完成2.4GHz-WLAN PCMCIA Wireless LAN之開發及試產。
民國87年08月	購得新竹工業區土地，展開公司第一期建廠計劃。
民國88年03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肆仟伍佰萬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壹億玖仟伍佰萬元。並完成2.4GHz-2Mbps ISA Wireless LAN之開發及量產。
民國88年06月	股票辦理公開發行，新建廠房完工落成，正式朝向無線通訊(RF)專業研發、設計及製造領導廠商目標邁進。
民國88年08月	取得德國TUV之ISO-9001品保認證。
民國88年11月	現金增資伍仟伍佰萬元，實收資本額為貳億伍仟萬元，法人股東展毅投資(股)公司轉移股權予神通集團，並進行董監改選，神達電腦(股)公司代表人蔡豐賜選任為本公司董事長。
民國89年03月	2.4GHz-11Mbps W-LAN Card及AP之開發及試產成功。
民國89年05月	現金增資伍仟萬元，實收資本額為叁億元。
民國89年08月	現金增資1億元，實收資本額增為4億元。
民國89年09月	獲經濟部工業局主導性計劃之研究補助，展開5GHz Wireless LAN之研究開發。
民國90年07月	增建廠房，擴充產能規模。
民國91年01月	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民國91年07月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2億3仟3佰7拾萬元，現金增資1億元，實收資本額增為7億3仟3佰7拾5萬元。
民國92年03月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12億元及發行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15,000仟元。
民國92年06月	上櫃轉上市。
民國92年08月	盈餘轉增資壹億肆仟陸佰柒拾伍萬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貳仟柒佰萬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9.07億元。
民國92年12月	購得湖口工業區土地，展開擴充廠房與建立研發中心計劃。
民國93年10月	發行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30,000仟元。

年/月	重要記事
民國93年03月	92年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一次轉換普通股計\$38,191,51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945,691,510元。
民國93年04月	92年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二次轉換普通股計\$14,444,43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960,135,940元。
民國93年05月	經93年度股東常會議決，全體董監任期屆滿並全面改選之，新任董事8席、監察人3席，申報生效。
民國93年08月	盈餘轉增資\$192,027,190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35,740,000元及92年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三次轉換普通股計\$47,362,89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1,235,266,020元。
民國93年10月	92年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四次轉換普通股計\$41,675,82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1,276,941,840元。
民國94年01月	92年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五次轉換普通股計\$24,804,70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1,301,746,540元。
民國94年04月	92年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六次轉換普通股計\$45,459,01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1,347,205,550元。
民國94年05月	現金增資2億元，實收資本額為\$1,547,205,550元。
民國94年08月	盈餘轉增資\$243,531,730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44,270,00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1,835,007,280元。
民國95年03月	受讓先博通訊(股)公司增資發行普通股計\$13,199,000元及92年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七次轉換普通股計\$2,618,36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1,850,824,640元。
民國95年06月	92年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八次轉換普通股計\$1,221,90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1,852,046,540元。
民國95年07月	發行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總額上限為50,000千美元。
民國95年10月	盈餘轉增資\$185,134,830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45,000,000元及92年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九次轉換普通股計\$6,034,82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2,088,216,190元。
民國96年1月	92年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十次轉換普通股及95年發行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一次轉換普通股共計\$49,141,27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2,137,357,460元。
民國96年4月	92年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十一次轉換普通股及95年發行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二次轉換普通股共計104,668,40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2,242,025,860元。
民國96年10月	盈餘轉增資110,598,790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50,180,000元及95年發行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三次轉換普通股共計9,046,62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2,411,851,270元。
民國97年4月	執行第一次發行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共計 3,030,00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2,414,881,270元。
民國97年9月	盈餘轉增資44,097,620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72,150,000元及執行第一次發行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共計 4,300,00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2,535,428,890元。
民國97年11月	95年發行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四次轉換普通股共計47,853,050元、執行第一次發行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共計 2,310,000元及註銷買回庫藏股共計22,180,00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2,563,411,940元。

年/月	重要記事
民國98年1月	95年發行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五次轉換普通股共計18,783,480元，及執行第一次發行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共計 240,00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2,582,435,420元。
民國98年5月	95年發行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六次轉換普通股共計16,547,360元，及執行第一次發行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共計 600,00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2,599,582,780元。
民國98年8月	盈餘、資本公積及員工紅利轉增資\$135,965,110元及95年發行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七次轉換普通股共計3,577,820元及執行第一次發行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共計50,00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2,739,175,710元。
民國99年1月	95年發行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八次轉換普通股共計27,477,410元，及執行第一次發行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共計 470,00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2,767,123,120元。
民國99年4月	95年發行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九次轉換普通股共計6,289,680元、執行第一次發行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共計 4,000,000元及執行第二次發行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共計 5,545,00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2,782,957,800元。
民國99年9月	資本公積轉增資52,718,85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2,835,676,650元。
民國100年1月	95年發行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十次轉換普通股共計8,656,08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2,844,332,730元。
民國100年5月	95年發行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十一次轉換普通股共計37,130,090元、執行第二次發行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共計 24,455,00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2,905,917,820元。
民國100年8月	資本公積轉增資\$86,988,270元及95年發行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十二次轉換普通股共計105,695,49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3,098,601,580元。
民國101年3月	註銷買回庫藏股共計30,568,41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3,068,033,170元。
民國101年9月	註銷買回庫藏股共計17,180,00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3,050,853,170元。
民國102年5月	100年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一次轉換普通股共計42,180,46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3,093,033,630元。
民國102年8月	100年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二次轉換普通股共計65,28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3,093,098,910元。
民國103年8月	103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普通股共計 60,000,00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3,153,098,910元。
民國104年4月	註銷買回庫藏股共計93,060,000元及收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辦理減資共計1,063,60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3,058,975,310元。
民國104年07月	註銷收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辦理減資共計1,369,60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3,057,605,710元。
民國104年11月	註銷買回庫藏股共計27,770,000元及收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辦理減資共計634,83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3,029,200,880元。
民國105年01月	註銷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辦理減資共計789,12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 3,028,411,760元。
民國105年07月	註銷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辦理減資共計1,051,19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 3,027,360,570元。
民國105年12月	註銷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辦理減資共計342,14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 3,027,018,430元。
民國106年4月	105年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一次轉換普通股共計44,973,750元及註銷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辦理減資共計227,80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 3,071,764,38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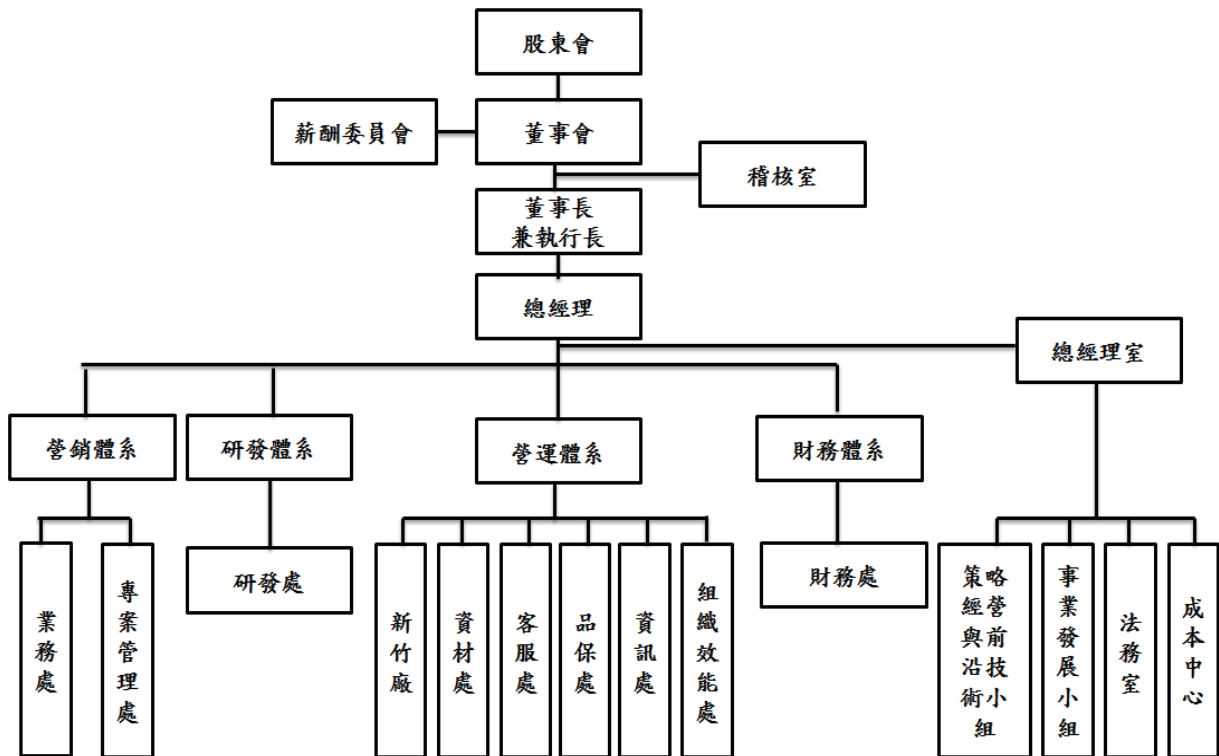
年/月	重要記事
民國106年6月	105年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二次轉換普通股共計23,212,220元及註銷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辦理減資共計120,00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 3,094,856,600元。
民國106年9月	105年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三次轉換普通股共計62,546,200元及註銷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辦理減資共計200,00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 3,157,202,800元。
民國106年12月	105年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四次轉換普通股共計49,999,65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 3,207,202,450元。
民國107年2月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公開收購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46,589,780 股，收購對價新台幣 838,616,040 元。
民國107年4月	105年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五次轉換普通股共計235,954,42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 3,443,156,870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

1. 組織系統圖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組織圖



2.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1) 總經理室

- A. 整體策略規劃。
- B. 綜理公司全盤業務之推動、評估、輔導。

(2) 稽核室

- A. 調查評估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管理制度之健全性、合理性、及有效。
- B. 執行公司內部稽核查核並追蹤改善成效。

(3) 業務處

- A. 國內外營業銷售、客戶管理、訂單開發、售後服務、收款管理。
- B. 瞭解產品趨勢、提供市場資訊與客戶需求，以便 RD 進行新產品開發。
- C. 掌握市場、客戶動向與產品應用。
- D. 負責新產品之規劃、開發及各產品專案計劃時程之規劃與擬定。

(4) 專案管理處

- A. 負責各產品專案計劃時程的規劃與管理。
- B. 整合部門內之人力進行專案服務客戶。
- C. 負責協調溝通公司內各部門，以利產品專案之進行與執行。
- D. 整合公司相關部門人力組成專案團隊與客戶配合產品之開發。

(5) 研發處

- A. 依公司擬定之研發目標，整合人力及設備資源，開發新產品。
- B. 掌握各專案計劃的執行進度及效益評估、協調及督導統籌各專案研發工作推展。
- C. 配合研發部產品開發之外觀導入、Layout 佈局服務、機構及包裝包材設計與工程圖編製。
- D. 新材料承認書之承認作業、負責模具之評估與後續之試模及驗收作業。
- E. 品質異常處理及特採單之提供意見與協助。

(6) 新竹廠

- A. 生產排程規劃、生產線產品製造與出貨安排、生產進度與技術管理。

(7) 資材處

- A. 負責統籌全球物料運籌管理。

(8) 客服處

- A. 整合內部資源，適時提供客戶及時有效的服務，滿足客戶需求。

(9) 品保處

- A. 企業內品質系統的規劃、建立、整合、管理與稽核。

(10) 資訊處

- A. 資訊系統規劃及管理。

(11) 組織效能處

- A. 綜理人力資源、總務、環安、商務差旅及廠務等業務之督導與推動。

(12) 財務處

- A. 掌理財務、會計、稅務、股務等事宜。

(13) 策略經營與前沿技術小組：

- A. 推動改革創新之策略與經營目標。

(14) 事業發展小組：

- A. 主導事業對外發展動能，分析市場發展，擬定產品銷售策略，統籌與整合公司銷售、技術與生產相關資源，開發新事業、市場、客戶。

(15) 法務室：

- A. 契約草擬及審查、法律意見提供、相關法令適用解釋、訴訟案件、規章修訂及專利商標智財權等法務相關業務。

(16) 成本中心：

- A. 國內外供應廠商開發、議價、採購以及原物料成本之控制。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監察人資料

107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 任 日 期	任 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 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 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 或二親 等以內 之其他 關係之 董事、 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董事長	台灣	陳鴻文	男	105.6.14	3 年	77.06.29	4,937,937	1.20%	5,907,937	1.70%	1,069	0%	0	0%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公司 太欣半導體(股)公司 國立清華大學電機研 究所碩士	正文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正文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普羅通信(股)公司董事長 先博通訊(股)公司董事長 速達通訊(股)公司董事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公司董事 Witek Investment Co.,Ltd 董事 Ampa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董事, Primax Communication (B.V.I.)Inc. 董事 Polaris Group 的董事 億而得微電子(股)公司董事	無
董事	台灣	蔡福讚	男	105.6.14	3 年	93.04.29	1,176,732	0.32%	1,584,732	0.46%	2,225	0%	0	0%	中山科學研究院副研究 員 國立交通大學光電工程 研究所碩士	正文科技(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正鵬電子公司董事長 正揚電子公司董事長 BRIGHTTECH 公司董事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董事	台灣	楊正任	男	105.6.14	3 年	77.06.29	1,105,269	0.35%	1,390,269	0.40%	905	0%	0	0%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國立清華大學電機工程 所博士	正文科技(股)公司執行董事 元智大學教授 正文投資(股)公司董事 先博通訊(股)公司董事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職 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 名	性 別	選(就) 任 期 日 期	任 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其他主管理、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持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董事	台灣	徐榮輝	男	105.6.14	3年	102.6.17	144,927	0%	660,927	0.19%	0	0%	0	0%	大同工學院電機工程學系學士 中山科學研究院工程師	正文科技(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無
董事	台灣	張月季	女	105.6.14	3年	96.06.28	3,000,715	0.97%	3,000,715	0.86%	0	0%	0	0%	高雄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鉅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董事	台灣	邦茂投資(股)公司		105.6.14	3年	102.6.17	2,000,000	0.19%	2,440,000	0.70%	0	0%	0	0%	-	足輝企業有限公司總經理	無
	台灣	代表人：劉懿興	男	105.6.14	3年	102.7.31	0	0%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財務金融系	聯茂電子董事長特別助理	無
董事	台灣	利恆投資有限公司		105.6.14	3年	102.6.17	800,000	0.14%	1,000,000	0.29%	0	0%	0	0%	-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台灣	代表人：李建揚	男	107.3.20	3年	107.3.20	0	0%	0	0%	0	0%	0	0%	英國 Keele University, 企業碩士 國立交通大學電子工程學系學士	利恆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日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瑞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 豐益資本管理顧問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無
																聖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線電協進會副理事長	無
獨立董事	台灣	趙耀庚	男	105.6.14	3年	92.06.23	0	0%	0	0%	0	0%	0	0%	美國馬禮蘭大學電機工程學博士 聯訊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獨立董事	台灣	王祝三	男	106.6.8	2年	106.6.8	0	0%	0	0%	0	0%	0	0%	美國田納西大學財務金融碩士 國立臺北大學財務金融學士 國立臺北大學分學程召集人 經濟學部中小企業處「促進中小企業智慧財產金融通計畫」顧問	國立臺北大學企業管理學系教授 國立臺北大學國際財務金融碩士 在職專班執行長 全球群眾募資與金融科技服務協會理事	無
監察人	台灣	天凱科技(股)公司		105.6.14	3年	105.6.14	500,000	0.16%	500,000	0.14%	0	0%	0	0%	-	-	無
	台灣	代表人：吳正同	男	105.6.14	3年	105.6.14	0	0%	0	0%	0	0%	0	0%	東海大學企業管理系學士	天凱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無

職 稱	國 籍 或 註 冊 地	姓 名	性 別	選(就) 任 期 日 期	任 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其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其他主事或監察人關係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持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監察人	台灣	沈修成	男	105.6.14	3年	93.04.29	770,795	0.25%	770,795	0.22%	0	0%	0	0%	國立成功大學機械系學士 環隆科技公司董事 士	鉅康科技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監察人	台灣	廖以歆	女	105.6.14	3年	105.6.14	233,240	0%	243,240	0.07%	0	0%	0	0%	台南科技大學學士 Academy of art university - (MFA)碩士 Mo+CA Projects - cofounder	陞大有限公司藝術專員 陞榮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二)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7 年 4 月 30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邦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0%
利恆投資有限公司	李建揚 100%
天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吳正同 6.60% 劉明湘 7.26% 李炳輝 7.01%

前表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7 年 4 月 30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福村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9.97% 穩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7.97% 天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5.92%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5.00%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0% 舊制勞工退休基金 3.18% 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2.41% 大通託管梵加德集團新與市場基金投資專戶 1.89%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 1.40%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1.35%

(三)董事及監察人獨立性資料

107 年 4 月 30 日

姓名 (註 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1	2	3	4	5	6	7	8	9	10	
陳鴻文				✓				✓	✓	✓	✓	✓	✓	✓	0
蔡福讚				✓			✓	✓	✓	✓	✓	✓	✓	✓	0
楊正任				✓			✓	✓	✓	✓	✓	✓	✓	✓	0
徐榮輝				✓			✓	✓	✓	✓	✓	✓	✓	✓	0
張月季				✓	✓	✓	✓	✓	✓	✓	✓	✓	✓	✓	0
李建揚				✓	✓	✓	✓	✓	✓	✓	✓	✓	✓		0
劉懿興				✓	✓	✓	✓	✓	✓	✓	✓	✓	✓		0
趙耀庚				✓	✓	✓	✓	✓	✓	✓	✓	✓	✓	✓	0
王祝三	✓				✓	✓	✓	✓	✓	✓	✓	✓	✓	✓	0
沈修成				✓	✓	✓	✓	✓	✓	✓	✓	✓	✓	✓	0
廖以欽				✓	✓	✓	✓	✓	✓	✓	✓	✓	✓	✓	0
吳正同				✓	✓	✓	✓	✓	✓	✓	✓	✓	✓		0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 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四)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7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	台灣	陳鴻文	男	81.01.01	5,907,937	1.70%	1,069	0%	0	0%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 太欣半導體(股)公司 國立清華大學電機研究所碩士	正文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普羅通信(股)公司董事長 先博通訊(股)公司董事長 速達通訊(股)公司董事長 G-Technology/Investment Co.,Ltd公司董事 Witek Investment Co.,Ltd董事 Ampa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董事. Primax Communication (B.V.I.)Inc. 董事 Polaris Group 的董事 億而得微電子(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總經理	台灣	蘇暉皓	男	106.08.08	87,061	0.03%	273	0%	0	0	國立中山大學機械系 三陽工業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	台灣	蔡福讚	男	84.07.01	1,584,732	0.46%	2,225	0%	0	0%	中山科學研究院副研究員 國立交通大學光電工程研究所碩士	正文科技(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正鵬電子公司董事長 正揚電子公司董事長 BRIGHTECH公司董事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	台灣	廖錫安	男	100.01.01	232,348	0.07%	0	0%	0	0%	國立成功大學電機工程研究所碩士 中山科學研究院微波研究組11年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董事長 普羅通信(股)公司監察人 正基科技(股)公司董事 聯茂電子(股)公司董事 勝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資深副總	台灣	徐榮輝	男	102.06.17	660,927	0.19%	0	0%	0	0%	大同工學院電機工程學系學士 中山科學研究院工程師	正文科技(股)公司董事 鉅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技術長	台灣	葉富銘	男	106.01.01	52,554	0.02%	0	0%	0	0%	國立臺灣大學電機工程學系碩士 中山科學研究院副研究員。 中山科學研究院MBOFDM計畫技術總監。 曾任丁肇中反物質太空計畫JCAN分項負責人，所設計控制板目前仍在國際太空站(ISS)，執行反物質粒子偵測。	鉅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營運長	台灣	林添進	男	89.02.10	105,681	0.03%	0	0%	0	0%	中原大學電子工程學系學士 台達電子研發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財務長	台灣	林志鴻	男	87.11.23	116,829	0.03%	0	0%	0	0%	東吳大學會計系學士 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正基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正文投資(股)公司董事 速達通訊(股)公司監察人 先博通訊(股)公司監察人 鉅騰科技(股)公司董事 京潤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營銷長	台灣	鄭光明	男	106.08.08	22,000	0.01%	0	0%	0	0%	日本近畿大學經營學科	無	無	無	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來自轉事金 取子以投業 來公外資酬金		
		報酬 (A)	退職退 休金 (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 費用(D)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 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票 股金 額				現金 金額	票 股金 額
董事長	陳鴻文	-	-	4,423	-	-	1.42	15,151	66	1,017	-	1,017	-	6.62	6.76	無
董事	蔡福讚															
董事	楊正任															
董事	徐榮輝															
董事	張月季															
董事	利恆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邦茂投資(股)公司															
獨立董事	趙耀庚															
獨立董事	王祝三															

註：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十九日決議，擬訂一〇六年度董監酬勞(擬議數)新台幣6,007仟元，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註：本公司一〇五年度董監酬金為新台幣13,910仟元。

註：一〇六年度均無給付退職退休金。

註：依IFRS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薪資費用包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董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陳鴻文、楊正任、徐榮輝、蔡福讚、趙耀庚、王祝三、張月季、利恆投資有限公司、邦茂投資(股)公司	陳鴻文、楊正任、徐榮輝、蔡福讚、趙耀庚、王祝三、張月季、利恆投資有限公司、邦茂投資(股)公司	趙耀庚、王祝三、張月季、利恆投資有限公司、邦茂投資(股)公司	趙耀庚、王祝三、張月季、利恆投資有限公司、邦茂投資(股)公司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楊正任、蔡福讚	楊正任、蔡福讚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陳鴻文、徐榮輝	陳鴻文、徐榮輝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陳鴻文、楊正任、徐榮輝、蔡福讚、趙耀庚、王祝三、張月季、利恆投資有限公司、邦茂投資(股)公司	陳鴻文、楊正任、徐榮輝、蔡福讚、趙耀庚、王祝三、張月季、利恆投資有限公司、邦茂投資(股)公司	陳鴻文、楊正任、徐榮輝、蔡福讚、趙耀庚、王祝三、張月季、利恆投資有限公司、邦茂投資(股)公司	陳鴻文、楊正任、徐榮輝、蔡福讚、趙耀庚、王祝三、張月季、利恆投資有限公司、邦茂投資(股)公司

(二)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取自公轉業來以外事業投資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 (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天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584	1,584	-	-	0.51	0.51	無
監察人	沈修成									
監察人	廖以歆									

註：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十九日決議，擬訂一〇六年度董監酬勞(擬議數)新台幣6,007仟元，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註：本公司一〇五年度董監酬金為新台幣13,910仟元。

註：一〇六年度均無給付退職退休金。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天凱科技(股)公司、沈修成、廖以歆	天凱科技(股)公司、沈修成、廖以歆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天凱科技(股)公司、沈修成、廖以歆	天凱科技(股)公司、沈修成、廖以歆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有來自子公司以外資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執行長	陳鴻文													
總經理	蘇暉皓													
資深副總	蔡福讚													
資深副總	廖錫安													
資深副總	徐榮輝	29,958	30,841	658	658	3,667	3,667	3,400	-	3,400		12.08	12.36	無
財務長	林志鴻													
營運長	林添進													
技術長	葉富銘													
營銷長	鄭光明													

註：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十九日決議擬分配員工酬勞新台幣45,052仟元，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註：本年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按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及一〇六年度無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
 註：依IFRS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薪資費用包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106 年度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不含)	蔡福讚、蘇暉皓、林志鴻、林添進、葉富銘、鄭光明		蔡福讚、蘇暉皓、林志鴻、林添進、葉富銘、鄭光明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不含)	陳鴻文、廖錫安、徐榮輝		陳鴻文、廖錫安、徐榮輝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u>總計</u>	陳鴻文、蔡福讚、廖錫安、徐榮輝、蘇暉皓、林志鴻、林添進、葉富銘、鄭光明	陳鴻文、蔡福讚、廖錫安、徐榮輝、蘇暉皓、林志鴻、林添進、葉富銘、鄭光明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7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仟元)	現金金額(仟元)	總計 (仟元)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執行長	陳鴻文	-	3,400	3,400	1.09%
	總經理	蘇暉皓				
	資深副總	蔡福讚				
	資深副總	徐榮輝				
	資深副總	廖錫安				
	營運長	林添進				
	技術長	葉富銘				
	財務長	林志鴻				
	營銷長	鄭光明				

註：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十九日決議擬分配員工酬勞新台幣45,052仟元，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兩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104 年度為 4.45%、105 年度為 6.60%及 106 年度為 14.01%。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訂定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數額後，應提撥員工酬勞 13.5%及董監酬勞 1.8%，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並報告於股東會。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章程第二十條之一訂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由於本公司業務正值成長期，為考量整體環境及產業特性，股利政策衡量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據以決定盈餘分配之數額及種類。並配合公司之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之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合計數百分之十。

未來的風險：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標準係參考公司整體營運及績效，各經理人之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之貢獻度等因素，經人事單位及權責主管簽核後決定之，分為固定之薪資及變動之獎金及紅利，以求充分反應個人及團隊績效。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資訊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 (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B /A】(註 2)	備註
董事長	陳鴻文	7	-	100%	
董事	楊正任	7	-	100%	
董事	蔡福讚	7	-	100%	
董事	張月季	6	-	86%	
董事	徐榮輝	7	-	100%	
董事	利恆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駱德福	4	-	57%	
董事	利恆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駱文益	3	-	43%	
董事	邦茂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劉懿興	6	-	86%	
獨立董事	趙耀庚	7	-	100%	
獨立董事	王祝三	5	-	71%	106/6/8 新任
監察人	沈修成	1	-	14%	
監察人	天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正同	7	-	100%	
監察人	廖以歆	7	-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

(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 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 B	實際出席(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沈修成	1	14%	
監察人	天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吳正同	7	100%	
監察人	廖以歆	7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無。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員工、股東直接聯絡對談。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內部稽核主管每月定期向監察人報告稽核作業，並不定期與會計師溝通詢問。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註*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正文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業經董事會通過。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依內部作業程序包括投資者關係、股務、法務等相關部門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隨時掌握董事、經理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持股情形。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已依法令於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關係企業管理辦法」中建立相關控管。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依相關規定已制定「內部重大訊息處理作業程序」。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一) 本公司已依「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就董事會成員之組成擬訂政策且執行。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外，尚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三) 本公司尚未訂定完成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未來公司將擬訂董事會績效評估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且每年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 本公司每年由董事會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事務)？	√		本公司有專責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提供董事及獨立董事們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事務。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視不同情況，包括投資者關係、股務、法等部門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並於公司網站上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以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包括企業社會責任在內之相關議題。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託永豐金證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 本公司已透過公開資訊網站申報系統及公司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	√		(二) 本公司已設立中、英文網站，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 本公司已設立完備之發言人制度並設有代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本公司就105年及106年公司治理評鑑改善情形說明			
1、董事之進修：本公司除利用董事會開會期間持續積極地為董事安排各項進修課程外，董事們亦會自行視需要參加相關進修課程。 相關細節，請參閱下表「民國一〇六年董事進修情形」。			
2、公司網站已提供股東年報、股東會開會通知、議事手冊及議事錄。			
3、已於公司網站揭露投資人關係聯絡窗口。			
4、已於公司網站揭露主要股東名單。			
5、已於公司網站揭露公司章程。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民國一〇六年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間
董事	陳鴻文	106/12/22	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內部人持股管理及股份交易應注意的法律問題 (2)即時通訊之法律問題探討	6 小時
董事	蔡福讚				6 小時
董事	楊正任				6 小時
董事	張月季				6 小時
法人董事	利恆投資(股)有限公司 代表人：駱文益				6 小時
獨立董事	趙耀庚				6 小時
監察人	沈修成				6 小時
監察人	天凱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吳正同				6 小時
監察人	廖以歆	106/04/26 106/10/25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論壇-家族企業傳承 第十三屆公司治理國際高峰論壇	6 小時
法人董事	邦茂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劉懿興				6 小時
董事	徐榮輝	106/09/28 106/12/22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2017 許遠東先生紀念財經論壇 (2)內部人持股管理及股份交易應注意的法律問題 (3)即時通訊之法律問題探討	12 小時
獨立董事	王祝三	106/12/15 106/12/22 106/12/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董事如何善盡-忠實義務 (2)內部人持股管理及股份交易應注意的法律問題 (3)即時通訊之法律問題探討 (4)從董事高度看企業併購	12 小時

民國一〇六年經理人進修情形

職稱/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間
資深副總/廖錫安	106/09/28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許遠東先生紀念財經論壇	6 小時
財務長/林志鴻	106/09/0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6 小時
	106/09/05			6 小時
總稽核/呂青蕙	106/09/2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最新勞動法令修正重點與企業薪工循環之內稽實務	6 小時
稽核/黃令宜	106/12/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內稽人員如何協助因應企業危機-內稽內控與法遵視角	6 小時

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定之相關證照情形如下：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師：財會部門1人。

(四)薪酬委員會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需相關料 系之公私 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 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 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務、 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趙耀庚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王祝三	✓			✓	✓	✓	✓	✓	✓	✓	✓	0	
其他	李展南			✓	✓	✓	✓	✓	✓	✓	✓	✓	1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5 年 06 月 22 日至 108 年 06 月 13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B / A) (註)	備註
召集人	趙耀庚	2	-	100%	
委員	王祝三	2	-	100%	
委員	李展南	2	-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		(一)本公司已編制正文科技社會責任政策報告書並公告於官網，藉以檢討企業社會責任實施之成效。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		(二) 本公司定期推動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三) 本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兼職單位：管理部，目前仍持續致力企業社會責任之推行。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		(四) 本公司不定時檢討公司薪資與外界競爭力，藉以調整薪酬結構及調薪機制；公司每年進行績效考核兩次，並將結果與公司分紅獎金結合，以公平之原則進行相關作業；規章制度亦有獎懲辦法，並依據其內容執行之。	無重大差異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一) 本公司對資源再利用極力推廣並執行，並推行綠色產品之生產及研發，且委託合法廠商進行廢棄物之回收處理。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二) 除符合法規要求外，本公司已導入ISO14001系統，並依據系統進行管理及持續改善。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	✓		(三) 本公司平時對員工之教育和環保節能再利用之活動宣導外，且導入ISO14064-1進行溫室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氣體之盤查，並針對結果進行分析及擬訂減量策略。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 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對於員工依法辦理勞工之勞保、健保、團保及提撥退休金；內部管理辦法亦依勞動法規加以制定，有關員工徵選、任用、訓練、離職、免職、薪酬等均依照公司管理辦法執行，同時工時、休假、特休假等亦以法規相關規定實施，以保障員工權益。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		(二) 本公司定時召開勞資會議，成立行性騷擾防治委員會，專責委員可進行申訴案件之反應；總經理分機及總經理信箱亦於公共系統中可以查詢，隨時可針對申訴案件進行接收與處理。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 本公司廠務及環安部門依法定時做消防演練、急救人員訓練等，並對公司同仁辦公環境設施定時檢修及維護，讓同仁有安心之工作環境；公司內部亦設有籃球場、韻律教室、健身器材等供同仁使用；公司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年定期辦理員工旅遊、員工健康檢查、健檢結果及健康促進相關講座，以保障員工身心健康。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四) 為達員工與公司全方位溝通之目的，本公司每季定期舉辦勞資會議。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五) 本公司從新人起便計畫辦理相關專業類及管理類訓練，藉以提升員工能力。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六) 本公司已於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且由專人處理相關事宜。	無重大差異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七) 遵循 CE:93/68/EEC 指令及 WEEE 指令 (2002/96/EC) 廢電機電子設備指令(Waste Electrical and Electronic Equipment) 並積極推動 RoHS：2011/65/EU/ISO9001:2015。	無重大差異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八) 本公司對擬合作之供應商，均會嚴格執行評鑑工作，包括供應商過去之各項紀錄。	無重大差異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九) 本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中，均會嚴格訂定各項應遵守條件，一旦有發生供應商違反相關條款，即可依照契約內容終止或解除合作關係。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一) 本公司遵循相關法令規定，於公開說明書或股東會年報揭露公平、公正、確實之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惟本公司於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皆本於尊重社會倫理與注意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之規範。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與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整後定期報告運作狀況。 (四) 本公司每年辦理自行檢查一次，再由內部稽核單位覆核各單位及子公司之自行檢查報告包括控制環境、風險評估、控制作業、資訊與溝通及監督等，併同稽核單位所發現之內部控制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以作為董事會及總經理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及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之主要依據。 (五) 本公司於新人訓練時，對於公司誠信經營及對員工之廉潔要求有重要的宣示，明確說明違反廉潔承諾之罰則，並與員工簽署「廉潔承諾書」。針對與公司往來之供應商，於「採購合約書」中有廉潔承諾條款，強調公司注重誠信經營及違反時公司之懲處說明。 無重大差異
	✓		(一) 本公司設有多元資訊提供管道與相關違反之懲戒措施，並不定期檢討修正，以符合國際標準需求與公司政策。 (二) 本公司已制定公務機密維護守則，嚴格遵守、不洩漏因業務所知悉之公務機密。 (三) 本公司充份保障檢舉人隱匿與安全性，絕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 無重大差異
	✓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 無重大差異
	✓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置之措施？			不容忍寬恕任何加諸於檢舉人身上之報復舉動。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一)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並揭露相關資訊，但尚未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內容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公司之運作與所訂「道德行為準則」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從事商業行為過程，已向交易對象說明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與相關規定，並明確拒絕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形式或名義之不正當利益，包括回扣、賄賂、佣金、禮品或透過其他途徑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有關規章均已揭露於年報及議事手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newmops.tse.com.tw>) 查閱。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一〇七年三月十九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上開期間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十九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9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鴻文



簽章

總經理：蘇暉皓



簽章

-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董事會	重要決議事項
106.03.17	董事會	1.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發放方式。 2.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3.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承認案。 4.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 5.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 6. 本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案。 7. 補選獨立董事一席。 8. 本公司擬受理股東常會提案及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作業。 9. 本公司擬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0. 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11. 擬訂定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換發為普通股之增資基準日。 12. 擬收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辦理減資案。 13. 會計師之獨立性與適任性評估案。 14. 為充實營運資金來源，洽金融機構臺灣土地銀行提供授信額度案認。
106.04.21	董事會	1. 審查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案。 2. 審查股東提案受理情形。
106.06.08	董事會	1. 訂定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盈餘配息發放現金配發基準日。 2. 訂定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及履約期間。 3. 為配合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依本公司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辦法規定，於配息基準日依法調整每股轉換價格。 4. 本公司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案。 5. 擬訂定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換發為普通股之增資基準日。 6. 擬收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辦理減資案。 7. 為有效進行業務及充實營運資金，洽請金融機構提供額度案。(凱基、渣打) 8. 長期投資案-Polaris Group。 9. 長期投資案-G3 Global Berhad。 10. 長期投資案-TEMPO SEMICONDUCTOR, INC。 臨時動議：仁愛廠土地及廠房出售案。
106.08.08	董事會	1. 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滿三年發放情形。 2. 擬收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辦理減資案。 3. 擬訂定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換發為普通股之增資基準日。 4. 為充實營運資金來源，洽金融機構提供授信額度案。(花旗、中國信託) 5. 公司組織異動案。 6. 討論本公司一〇六年經理人薪資案。
106.10.06	董事會	1. Polaris Group 現金增資私募。
106.11.08	董事會	1. 本公司一〇七年度預算案。 2. 擬訂定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換發為普通股之增資基準日。
106.12.22	董事會	1. 擬定民國一〇七年稽核計劃案。

日期	董事會	重要決議事項
		2. 一〇六年財務報表委任會計師查核及簽證公費案。 3. 本公司擬公開收購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股份案。 4. 為公開收購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洽金融機構凱基銀行提供履約保證額度案。
107.03.19	董事會	1. 本公司一〇六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發放方式。 2.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3. 本公司一〇六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承認案。 4.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 5. 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 6. 本公司一〇六年度辦理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7. 本公司一〇七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案。 8. 為股東提案作業。 9. 擬訂定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換發為普通股之增資基準日。 10. 會計師之獨立性與適任性評估案。 11. 稽核人員任用。 12. 為充實營運資金來源，洽金融機構匯豐銀行提供授信額度案認。
107.05.07	董事會	1. 審查股東提案受理情形。 2. 長期投資案- Greenwave Holding Inc.

一〇六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日期	股東會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06.06.08	報告事項 一、民國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 二、監察人審查民國一〇五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三、民國一〇五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四、轉換公司債轉換情形報告。	
	承認事項： 一、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二、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盈餘分派案。	已訂定 106.07.26 為配息基準日，並於 106.08.18 發放現金股利。
	討論事項 一、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案。	已遵循決議結果
	選舉事項 一、補選本公司獨立董事一席。	獨立董事 王祝三先生當選
	其他議案 一、討論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已遵循決議結果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

職稱	姓名	到職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稽核主任	呂青蕙	105/03/18	107/03/19	因個人生涯規劃請辭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清鎮	龔則立	106/01/01-106/12/31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2	2,000 仟元(含)~4,000 仟元	3,800		3,800
3	4,000 仟元(含)~6,000 仟元			
4	6,000 仟元(含)~8,000 仟元			
5	8,000 仟元(含)~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含)以上			

- 1、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
- 2、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 3、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6 年度		截至 107 年 0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陳鴻文	240,000	-	-	-
董事	蔡福讚	240,000	-	-	-
董事	楊正任	205,000	-	-	-
董事	徐榮輝	122,000	-	-	-
董事	張月季	-	-	-	-
董事	利恆投資有限公司	-	-	-	-
	駱德福(106.8.8解任)	-	-	-	-
	駱文益(107.3.20解任)	-	-	-	-
	李建揚(107.3.20上任)	-	-	-	-
董事	邦茂投資(股)公司	-	-	-	-
	劉懿興	-	-	-	-
獨立董事	趙耀庚	-	-	-	-
獨立董事	王祝三	-	-	-	-
監察人	沈修成	-	-	-	-
監察人	天凱科技(股)公司	-	-	-	-
	吳正同	-	-	-	-
監察人	廖以歆	-	-	-	-
總經理	蘇暉皓(106.08.08新任)	36,000	-	-	-
資深副總	廖錫安	232,000	-	-	-
技術長	葉富銘(106.01.01新任)	20,284	-	-	-
營運長	林添進(106.08.08新任)	20,000	-	-	-
財務長	林志鴻(106.08.08新任)	24,800	-	-	-
營銷長	鄭光明(106.08.08新任)	22,000	-	-	-

2. 股權移轉資訊：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並無股權移轉與關係人之情形。

3. 股權質押變動情形：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並無股權質押變動情事之發生。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107 年 4 月 17 日

姓名（註 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 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連華榮	6,486,876	1.87	4,293,633	1.23		-	林貞月	配偶	-
陳鴻文	5,907,937	1.70	-	-	-	-	-	-	-
林貞月	4,293,633	1.23	6,486,876	1.87	-	-	連華榮	配偶	-
徐士多	4,038,019	1.16	-	-	-	-	-	-	-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4,034,564	1.16	-	-	-	-	-	-	-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3,989,000	1.15	-	-	-	-	-	-	-
連莊投資有限公司	3,242,777	0.93	-	-	-	-	-	-	-
張月李	3,000,715	0.86	-	-	-	-	-	-	-
連偉廷	2,947,577	0.85	-	-	-	-	-	-	-
邦茂投資(股)公司	2,440,000	0.70	-	-	-	-	-	-	-

註 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 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 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6,946	100.00%	0	0.00%	96,946	100.00%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78,600	100.00%	0	0.00%	78,600	100.00%
BRIGHT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6,145	100.00%	0	0.00%	6,145	100.00%
WI TEK INVESTMENT CO., LTD	4,000	100.00%	0	0.00%	4,000	100.00%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080	33.55%	2,520	3.01%	30,600	36.56%
普羅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91	27.98%	5,826	14.56%	17,017	42.54%
Trackio International AG	8,000	33.33%	0	0.00%	8,000	33.33%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 以外財 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99.01	10	500,000	5,000,000	276,712	2,767,123	公司債/員工認股權 轉換普通股	無	99/1/14 經授商字 第 09901006530 號
99.04	10	500,000	5,000,000	278,296	2,782,958	公司債/員工認股權 轉換普通股	無	99/4/20 經授商字 第 09901076230 號
99.09	10	500,000	5,000,000	283,568	2,835,676	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99/7/7 金管證發字 第 0990035129 號
100.01	10	500,000	5,000,000	284,433	2,844,333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無	100/1/19 經授商字 第 10001011070 號
100.05	10	500,000	5,000,000	290,592	2,905,918	公司債/員工認股權 轉換普通股	無	100/5/13 經授商字 第 10001096090 號
100.08	10	500,000	5,000,000	309,860	3,098,601	資本公積轉增資及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無	100/7/7 金管證發字 第 1000031536 號 100/8/26 經授商字 第 10001199410 號
101.03	10	500,000	5,000,000	306,803	3,068,033	庫藏股註銷	無	101/3/29 經授商字 第 10101054240 號
101.09	10	500,000	5,000,000	305,085	3,050,853	庫藏股註銷	無	101/9/17 經授商字 第 10101191030 號
102.05	10	500,000	5,000,000	309,303	3,093,033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無	102/5/16 經授商字 第 10201091390 號
102.08	10	500,000	5,000,000	309,309	3,093,099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無	102/8/23 經授商字 第 10201172250 號
103.08	10	500,000	5,000,000	315,309	3,153,099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	無	103/8/28 經授商字 第 10301175260 號
104.04	10	500,000	5,000,000	305,898	3,058,975	註銷庫藏股及限制 員工權利新股	無	104/4/8 經授商字 第 10401055750 號
104.07	10	500,000	5,000,000	305,761	3,057,606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	無	104/7/3 經授商字 第 10401122090 號
104.11	10	500,000	5,000,000	302,920	3,029,201	註銷庫藏股及限制 員工權利新股	無	104/11/27 授商字 第 10401246050 號
105.01	10	500,000	5,000,000	302,841	3,028,412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	無	105/1/11 授商字 第 10401281240 號
105.07	10	500,000	5,000,000	302,736	3,027,36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	無	105/7/5 授商字 第 10501142050 號
105.12	10	500,000	5,000,000	302,701	3,027,018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	無	105/12/19 授商字 第 10501293290 號
106.04	10	500,000	5,000,000	307,176	3,071,764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	無	106/4/12 授商字 第 10601041050 號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 以外財 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106.06	10	500,000	5,000,000	309,485	3,094,856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	無	106/06/20 授商字 第 10601077940 號
106.09	10	500,000	5,000,000	315,720	3,157,202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	無	106/09/04 授商字 第 10601123440 號
106.12	10	500,000	5,000,000	320,720	3,207,203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無	106/12/05 授商字 第 10601161600 號
107.04	10	500,000	5,000,000	344,315	3,443,157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無	107/4/11 授商字 第 10701034740 號

107 年 4 月 17 日

股份 種類	核定股本				合計	備 註
	流通在外發行股份			未發行股份		
	已上市	未上市	合計			
普通股	347,758,276	0	347,758,276	152,241,724	500,000,000	-

(二)股東結構

107 年 4 月 17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國人	合計
人 數	3	15	194	58,825	121	59,158
持股股數	757,004	4,423,285	10,019,014	304,595,244	27,963,729	347,758,276
持股比例	0.22	1.28	2.88	87.59	8.05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7 年 4 月 17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人)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9,579	1,408,113	0.40
1,000 至 5,000	28,714	63,064,250	18.13
5001 至 10,000	5,821	46,071,314	13.25
10,001 至 15,000	1,694	20,892,335	6.01
15,001 至 20,000	1,137	21,205,875	6.10
20,001 至 30,000	864	22,122,478	6.36
30,001 至 50,000	675	27,079,932	7.79
50,001 至 100,000	403	28,925,982	8.32
100,001 至 200,000	159	21,506,730	6.18
200,001 至 400,000	54	14,905,383	4.29
400,001 至 600,000	24	11,905,083	3.42
600,001 至 800,000	8	5,707,896	1.64
800,001 至 1,000,000	4	3,895,000	1.12
1,000,001 以上	22	59,067,905	16.99
合計	59,158	347,758,276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 5%以上或股權比例佔前 10 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7 年 4 月 17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連華榮	6,486,876	1.87
陳鴻文	5,907,937	1.70
林貞月	4,293,633	1.23
徐士多	4,038,019	1.16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4,034,564	1.16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3,989,000	1.15
連莊投資有限公司	3,242,777	0.93
張月季	3,000,715	0.86
連偉廷	2,947,577	0.85
邦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40,000	0.70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年 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註 4)	107 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註 8)
每股市價 (註 1)	最高	26.30	36.95	32.50
	最低	15.50	20.10	23.20
	平均	18.83	26.51	28.61
每股淨值(註 2)	分配前	28.06	29.00	29.07
	分配後	26.54	28.16	-
每股盈餘 (註 3)	加權平均股數		299,300 仟股	309,283 仟股
	每股盈餘	分配前	1.89 元	1.01 元
		分配後	0.36 元	0.12 元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5 元	1 元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5)		9.96	26.25
	本利比(註 6)		12.55	26.51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7.97%	3.77%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數額後，應提撥員工酬勞 13.5%及董監酬勞 1.8%，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並報告於股東會。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

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由於本公司業務正值成長期，為考量整體環境及產業特性，股利政策衡量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據以決定盈餘分配之數額及種類。並配合公司之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之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合計數百分之十。

2. 正文公司盈餘分派得以現金股利、股票股利或部分現金股利部分股票股利等方式為之。目前本公司的盈餘分派則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一〇六年盈餘分配案經董事會通過股東現金紅利為新台幣 275,452,560 佔可分配盈餘之 80.29%。

3.執行狀況

公司一〇六年度之可供分配之盈餘擬依公司章程分配如下，並提股東常會。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一〇五年度期末未分配盈餘	13,160,443
減：精算損益列入保留盈餘	5,176,134
加：一〇六年度稅後淨利	311,941,024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1,194,102
加：迴轉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60,085
加：迴轉自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3,985,250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343,076,566
股東紅利(每股 0.8 元)	275,452,550
一〇六年度期末未分配盈餘	67,624,016

註：一、股東配息率是截至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十九日止，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為 344,315,687 股計算，股東分配現金股利每股配發約 0.8 元，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數額，轉入職工福利委員會。

二、本公司於盈餘分配基準日前，如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將庫藏股轉讓、轉換及註銷或轉換公司債依發行轉換辦法轉換等因素致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發生變動，致股東配息率有調整之必要時者，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4.預期股利政策有無重大變動：無。

(七) 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數額後，應提撥員工酬勞 13.5%及董監酬勞 1.8%，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並報告於股東會。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民國一〇六年度之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數額後，應提撥員工酬勞 13.5%及董監酬勞 1.8%，本公司本期並無配發股票紅利之情形。惟若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差異數於配發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A. 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45,051,515 元。

B. 員工股票紅利：新台幣 0 元。

C. 董事、監察人酬勞：新台幣 6,006,868 元。

(2)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擬配發盈餘，故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分配金額新台幣 51,058,383 元與一〇六年度認列費用金額新台幣 51,058,383 元無差異數需調整。

(3)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一〇五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項目	股東會通過配發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金額(元)	轉增資配股票	發放現金
員工酬勞 13.5%	104,325,349	-	104,325,349
董監酬勞 1.8%	13,910,047	-	13,910,047

一〇五年度員工分紅之實際配發情形如下：

項目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合計
	股價	股數	金額	金額	
員工酬勞 13.5%	-	-	-	104,325,349	104,325,349
董監酬勞 1.8%	-	-	-	13,910,047	13,910,047

說明：實際配發情形與股東會通過配發決議並無差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已償還及未償還之公司債：

本公司於一〇五年三月十五日經金管會核准發行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壹拾億元，該筆公司債截至一〇七年四月十七日止已轉換普通股之股數為 45,111,213 股，轉換金額計 838,500,000 元。

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 司 債 種 類	第四次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05.03.15
面 額	NTD \$ 100,000 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
發 行 價 格	依面額十足發行
總 額	NTD \$ 1,000,000 仟元
利 率	0%
期 限	三年期 到期日：108.03.15
保 證 機 構	-
受 託 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 銷 機 構	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
簽 證 會 計 師	-
償 還 方 法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以下簡稱「債權人」)依本辦法第十一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及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收回者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 償 還 本 金	NTD \$ 161,500 仟元
贖 回 或 提 前 清 償 之 條 款	(一)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滿一個月翌日(105年4月16日)起至到期前四十日(108年2月3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者，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十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二)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滿一個月翌日(105年4月16日)起至到期前四十日(108年2月3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十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三)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依照前二項所規定之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四)本公司應於收回基準日(不含)後十個營業日內以現金收回本轉換公司債。
限制條款		N/A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N/A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已轉換普通股為 45,111,213 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詳見以下附錄(一)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發行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106 年轉換普通股對本公司 106 年度加權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稀釋比率非常極小，經評估後對股東權益並無重大影響。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N/A

註 1：公司債辦理情形含辦理中之公募及私募公司債。辦理中之公募公司債係指已經本會生效（核准）者；辦理中之私募公司債係指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者。

(二)已發行附有得轉換為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轉換公司債之情形：

轉換公司債資料

107 年 4 月 30 日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項 目	年度	106 年	當年度截至 107 年 4 月 30 日
	最 高	190.00	176.00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 低	115.00	130.20
	平 均	145.27	153.52
轉 換 價 格		18.30	18.30
發 行(辦理) 日 期 及 發 行 時 轉 換 價 格		發行日期：105.3.15 發行時轉換價格：20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一、債券名稱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日期

民國105年3月15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三年,自民國105年3月15日開始發行至民國108年3月15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四、發行總額

發行總額為新臺幣壹拾億元整。

五、債券面額及張數

每張面額為新臺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共計壹萬張。

六、債券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為0%。

七、還本日期及方式

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以下簡稱「債券持有人」)除依本辦法第十一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及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收回者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八、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九、轉換標的

本公司之普通股,並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換發之新股以帳簿劃撥交付,不印製實體方式為之。

十、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民國105年4月16日)起,至到期日(民國108年3月15日)止,除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及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並依本辦法第十一條、第十三條及第十六條規定辦理。本公司並應依櫃檯買賣中心規定之期限,於前述無償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前將停止轉換之期間予以公告並函櫃檯買賣中心。

十一、請求轉換程序

(一)債券持有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交易券商向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以電子方式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本公司普通股撥入該債券持有人之集保帳戶。

(二)華僑及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一律統由集保公司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二、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係以105年3月7日為訂定轉換價格之基準日,

以其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及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乘以107.5%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以下四捨五入)。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本轉換公司債以基準價格每股18.60元乘以轉換溢價率107.5%，轉換價格定為每股20元。

- (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包含募集發行或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轉換價格應依下列公式調整(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調整之，但有實際繳款作業者，則於股款繳足日(註1)調整之，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變更後之新股發行價格(以董事會決議之更新後新股發行價格訂定基準日作為更新後每股時價訂定基準日)重新按下列公式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應函請櫃檯買賣中心重新公告。

調整後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已發行股數(註3)+(每股繳款額(註4)×新股發行股數或私募股數)/每股時價(註2)〕/(已發行股數(註3)+新股發行股數或私募股數)。

註1：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股票分割則於股票分割基準日調整；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另如係私募普通股股份增加，則於私募交付日調整。

註2：每股時價為除權基準日、訂價基準日、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合併及分割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

註3：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已私募股數)，並減除本公司買回但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4：新股繳款金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金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

- (三)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1.5%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按下列公式調整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以下四捨五入)，並應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調整後之轉換價格。

調整後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1－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

註：每股時價係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準。

- (四)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1)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或非因辦理現金增資而賦予他人發行公司普通股認購權時，轉換價格依下列公式調整(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

調整後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已發行股數(註2)(註3)+(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之轉換或認股價

格×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每股時價(註1)]/(已發行股數(註2)(註3)+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1：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私募為有價證券交付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如訂價基準日前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

註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已私募股數)，並減除本公司已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3：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股之股數。

(五)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text{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已發行普通股股數包括已私募股數，並減除本公司買回但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十三、換股時不足壹股股份金額之處理

本轉換公司債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金額，本公司將扣除集保帳簿劃撥作業手續費後以現金償付(計算至新臺幣元為止，以下四捨五入)。

十四、轉換年度股利之歸屬

(一)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現金股息(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止，債權人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者，該普通股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股票股利)。

(二)自當年度現金股息(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債權人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者，該普通股僅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股票股利)。

十五、本轉換公司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日之前向櫃檯買賣中心申請上櫃買賣，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

十六、轉換後之新股上市及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本轉換公司債經轉換後換發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並由本公司洽臺灣證券交易所同意後公告之。轉換後新發行之普通股，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相同。

十七、股本變更登記之作業

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公司債轉換所交付之股票數額予以公告，每季並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至少一次。

十八、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提前收回權

(一)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滿一個月翌日(105年4月16日)起至到期前四十日(108年2月3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者，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

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十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二)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滿一個月翌日(105年4月16日)起至到期前四十日(108年2月3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十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三)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依照前二項所規定之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四)本公司應於收回基準日(不含)後十個營業日內以現金收回本轉換公司債。

十九、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二年之日(107年3月15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前三十日(107年2月13日)，以掛號寄發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賣回權之行使，債券持有人得於公告後三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且不得撤回)，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101.51%(實質收益0.75%)。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十個營業日內，將其款項以匯款或開立支票方式交付債券持有人。

二十、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

二十一、本轉換公司債及所換發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相關之規定辦理，另稅賦事宜依當時之稅法規定辦理。

二十二、本轉換公司債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為債券持有人之受託人，代表債券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其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券持有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

二十三、本轉換公司債委由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代理轉換及還本付息事宜。

二十四、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採帳簿劃撥交付，不印製實體債券。

二十五、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二)累積至年報刊登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三)最近三年度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資料：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107 年 4 月 30 日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第一次(期)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	102 年 12 月 26 日
發行日期	103 年 08 月 08 日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6,000,000 股
發行價格	0 元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73%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1、於認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期滿一年仍在本公司任職，未曾有違反本公司勞動契約、工作規則或人事規章等情事，且期滿日前一年度本公司整體營運成果與個人考績表現均達本公司所訂之目標績效，可既得股份比例：30%。 2、於認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期滿二年仍在本公司任職，未曾有違反本公司勞動契約、工作規則或人事規章等情事，且期滿日前一年度本公司整體營運成果與個人考績表現均達本公司所訂之目標績效，可既得股份比例：30%。 3、於認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期滿三年仍在本公司任職，未曾有違反本公司勞動契約、工作規則或人事規章等情事，且期滿日前一年度本公司整體營運成果與個人考績表現均達本公司所訂之目標績效，可既得股份比例：40%。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1、員工被給予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抵押、轉讓、贈與、質押，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投票權等依信託保管契

	約執行之。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所獲配之現金股息、股票股利及受配資本公積現金(股票)一併交付信託。未符合既得條件者，其所獲配之現金股息、股票股利及受配資本公積現金(股票)等，由公司依相關規定收回現金及依法辦理註銷股份。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將以信託保管之方式辦理。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員工自被給予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遇有違反本公司勞動契約、工作規則、與本公司間合約約定等情形時，就其被給予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事實發生日，視為未符既得條件，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579,828 股
已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5,420,172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
對股東權益影響	不適用

(二)累積至年報刊登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及取得情形：

107 年 04 月 30 日

	職稱 (註1)	姓 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註2)				未解除限制權利(註2)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執行長	陳鴻文	2,567,710	0.74%	2,567,710	0	0	0.74%	0	0	0	0%
	資深副總	蔡福讚										
	資深副總	徐榮輝										
	資深副總	廖錫安										
	總經理	蘇暉皓										
	營運長	林添進										
	技術長	葉富銘										
	財務長	林志鴻										
	營銷長	鄭光明										

	職稱 (註1)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註2)				未解除限制權利(註2)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員工(註3)	發言人	楊正任	1,053,930	0.30%	1,053,930	0	0	0.30%	0	0	0	0%
	副總經理	丁原梓										
	法務長	洪維宏										
	處長	楊蒙竹										
	處長	賴仲琦										
	處長	姚其賢										
	特別助理	鍾達坪										
	資深技術經理	談德華										
	經理	戴嘉成										
	技術副理	廖晟豪										

註1：包括經理人及員工（已離職或死亡者，應予註明），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其獲配或認購情形。

註2：欄位多寡視實際發行次數調整。

註3：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前十大員工係指經理人以外之員工。

註4：已發行股份總數係指經濟部變更登記資料所列股數。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情形。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電子零件、半成品、成品之研發、製造和買賣。
- (2)電腦軟體、硬體及週邊設備之研發、製造和買賣。
- (3)前各項有關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 (4)CC0110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 (5)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 (6)E70103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裝設工程業。
- (7)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 (8)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2. 一〇六年度主要商品(服務)項目之營業比重

產品	營業比重
無線網路卡 (WLAN CARD)	2.60%
無線網路匣道器 (WIRELESS GATEWAY)	83.28%
其他	14.12%
合計	100.00%

3.主要產品之項目與用途

主要產商品名稱	重要用途或功能
無線網路卡(WLAN CARD)	辦公室電腦與電腦無線傳輸設備
無線網路匣道器 (WIRELESS GATEWAY)	有線及無線網路傳輸設備
其他	線材、包材、棧板及原料之買賣

4.計劃開發之新產品

- a. 下一代無源光接入網超寬頻網路及語音服務整合系統
XGSPON /10GE PON/NGPON2 產品研製
- b. G.fast 高速數位超寬頻網路技術及雙通道整合服務系統 產品研製
- c. 智慧語音家庭自動控制系統 (Voice assistant & home automation control)及模組 產品研製
- d. 全室內涵蓋 WiFi 路由器 產品研製 (Whole home WiFi with Mesh development)
- e. 下一代高階 WiFi 11.ax 產品研製 (Advanced WiFi Router 11.ax development)
- f. 高性能 及 經濟有效的 LTE 路由器 產品研製 (Cost-effective and Advanced LTE client device development, including Cat 12, Cat6, Cat4, UER)

- g. 3GPP based CIOT client device and LGA module development (Cat 4, Cat 1, Cat-M1, NB-IOT)
- h. 較高功率的 LTE 小型基站研製 (1W~2W LTE Small Cell System development)
- i. 低功率超廣域 Rola 萬物聯網端對端系統研製 (LPWAN Rola IoT E2E Solution development)
- j. 毫米波防撞雷達 及智慧天線 系統研製 (mmwave radar system and smart antenna development)
- k. 第五代通訊相關發展追蹤及系統先期研究 (5G Solution Investigation and Study)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國際標準組織 3GPP 在 2017 年底通過非獨立 5G NR (New Radio) 標準，首波標準也預計將於 2018 年第三季會有所定案，於標準釋出後將有望讓第五代行動通訊技術 (5G) 商用化腳步加速。面對 5G 所能帶來的龐大商機，設備廠商也正如火如荼的展開佈局。

電信設備大廠愛立信 (Ericsson) 日前發表 2017 年愛立信行動趨勢報告，公布行動網路用戶數與數據流量成長統計。根據愛立信預測，行動通訊技術將快速成長，2020 年全球數據流量將為目前的 8 倍。

愛立信預估，到了 2022 年，平均每天將增加一百萬行動用戶數。另外，2017 年第一季相較於 2016 年同期，行動網路的數據流量增加 70%，是從 2013 年至今單年成長最大幅度。而截至 2016 年底，整體總流量有 8.8ExaBytes，到了 2022 年將成長到 71ExaBytes，有近八倍成長，其中，視訊是主要的流量來源，來自行動視訊流量比例持續升高。

愛立信指出，4G LTE 發展速度相當快速。2018 年，LTE 將取代 GSM (2G) 成為主要的無線技術，是有史以來成長最快的行動通訊技術。到 2022 年底，LTE 用戶數將達 50 億人，其中，2022 年將能進一步看到 VoLTE 普及，VoLTE 用戶會達到 46 億人。

2022 年之前，全球會有 5 億名 5G 用戶，預計人口覆蓋將達 15%。3G 大約用了 8 年才覆蓋 25 億人口，而 4G 只花了短短 5 年時間，就覆蓋了全球 25 億人口，顯示網路技術發展有越來越快的趨勢。此外，各地區技術採納進度不同。於 2016 年，北美地區有 70% 的人口使用 4G，而到 2022 年將會有近 25% 採用 5G，亞太地區的 5G 用戶比例也會有 10%。隨著行動通訊發展越來多元，所有產業都面臨數位化轉型，5G 將帶動數位化收益達到 1 兆 2 千多億美元。

愛立信指出其觀察到行動通訊技術發展主要來自消費者端的需求和產業的轉型。5G 持續加速發展能從四個面向看出趨勢，第一，全球領先的電信業者都在加速佈局的腳步，也積極部署 5G 設備和技術；第二，電信設備商如愛立信，繼續投資在產品發展和標準化上，強化 5G 設備的研發與製造；第三，各國的主管機關也都對 5G 相關法規制定亦有進一步的討論

與規劃；最後行動趨勢報告也支持了行動通訊技術的發展。

近年來，由於網際網路及智慧行動裝置的普及，物聯網(Internet of Things, IoT)在各領域的應用迅速拓展，並帶動相關市場的興起。根據市調機構 IDC 預測，物聯網於 2015~2020 的年複合成長率(Compound Annual Growth Rate, CAGR)為 15.6%，全球市場規模於 2020 年將達到 1.29 兆美元。而物聯網的裝置數量也將超越智慧型手機，於未來幾年，總數將累積達到 300 億個。由上述這些數據可看出，物聯網仍是未來科技的發展重點。

簡單來說，物聯網就是讓物體能夠實現互聯互通的網路，結合不同產業的資源，將現有的技術延伸。對於廣大的物聯網市場，各家廠商紛紛投入相關技術研發，為的是盡早開始布局以搶先取得商機。為了因應物聯網對於網路低功耗、低成本、長距離及大量連線等要求，低功耗廣域網路(Low Power Wide Area Network, LPWAN)則是為此而發展之網路技術。

除了通訊技術之外，不論是軟體(Software)、硬體(Hardware)、半導體(Semiconductor)、製造(Manufacturer)或系統整合(System Integration)等廠商，皆陸續推出相關之產品與解決方案。隨著各項技術逐漸趨近成熟，使得物聯網裝置的效能持續提升，體積隨之越來越小，價格則變得更加便宜。

在廣泛的物聯網應用當中，門檻最低且相關應用最多的當屬智慧家庭(Smart Home)，主要是家庭最貼近人們的生活，將日常生活與物聯網的概念相互結合，在家庭生活中體現人與物或是物與物之間相連的目標。藉由整合家中的各種裝置及系統以促成家庭自動化，進而提高人們的生活品質，如智慧家電、能源管理、家庭娛樂、安全監控及居家照護等皆為智慧家庭考量的重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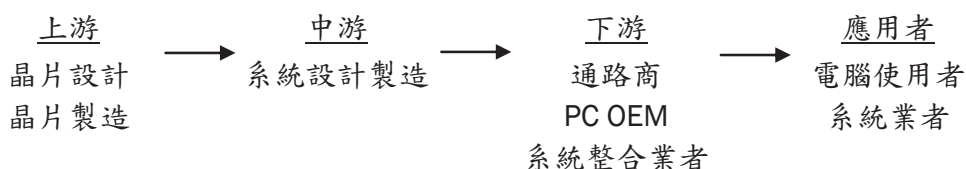
智慧家庭的概念早在多年前就已經被提出，隨著物聯網及相關應用與技術的發展，各家廠商也相繼投入這個龐大的消費性市場，從最初的物聯網裝置到系統整合演變為平台及服務的延伸，此過程為的就是不斷滿足消費者的需求，如何運用自身的優勢，提供多元的服務、智慧的操作介面及良好的使用體驗皆是影響消費者購買意願的關鍵。而隨著無線網路、人工智慧、深度學習及語音辨識等熱門技術的發展，將使智慧家庭在未來變得更加普及，進而實現智慧、安全、舒適、便利、節能及高效率等核心價值。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LTE 技術所提供的移動網速最高達 3G 的 10 倍。消費者串流、下載與上傳和暢玩遊戲的速度比以往更快。設備新酷。反應時間更快。LTE 技術延遲更低，在一個網路上傳輸資料所需的處理時間更短，例如一經發送提請，開始載入一個網頁或下載一個文檔所需的時間縮短。延遲更低有助於改善移動遊戲、雙向視頻通話和遠端醫療的服務水準。頻譜利用效率更高。無線頻譜是一種有限的資源，而 LTE 利用頻譜的效率比其它技術都更加高效，為傳輸資料流程量和服務提供更多的空間並提供更好的網路體驗。

大體而言，無線區域網路產業是由上游之晶片設計(Avago、Qualcomm Atheros 及 Sigma Design 等)、晶片製造(TSMC、UMC 等)到中下游之系統設

計製造(正文、建漢、亞旭、華碩等)、產品之銷售等(Belkin、D-link、Dell等)環節組成。本公司產品之生產為購入積體電路、電路板等電子零件，經過SMT加工後，再予以組裝測試，完成後直接售與系統組裝業者或透過零售通路商銷售至一般使用者，屬於無線區域網路產品設計製造之中游廠商，其行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如下：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A.無線區域網路物聯網市場未來之發展趨勢

近年部分 4G 營運市場提早進入價格競爭的紅海階段，因此一線(Tier1)營運商為保持市佔競爭優勢，更積極導入新世代通訊技術，是許多指標營運商期望提早進入 5G 網路商用市場的關鍵推動因素。

研究顯示 5G 用戶數將上看 11.4 億或佔整體行動用戶數 13.4%比重，其中，大陸、美國、歐洲、日韓合計 5G 用戶數全球佔比將超過 75%，說明 5G 通訊屆時雖將進入中期發展階段，用戶市場仍具高度集中的市場特性。

以 3.5GHz/4.9GHz/26GHz/28GHz 等 5G 頻段，估算大陸營運商要完成城市區域 5G 網路覆蓋所需資本支出，將介於人民幣 3,000 億至 5,000 億元之間。由於預估值僅及於城市區域，還未包含周邊傳輸、核心網/無線接入網升級等費用，因此實際的資本支出金額將遠比估算金額更高。

據 CIO 報導，市研機構 Gartner 預測，到 2020 年將有近 20 億台設備連線到 IoT，IoT 產品和服務供應商營收將達逾 3,000 億美元。

從 2018 MWC 可看到 AIoT 時代來臨，人工智慧(AI)成為物聯網(IoT)舞台中心，從 IoT 發展三階段架構(即終端連接、平台分析與應用服務)都可看到 AI 身影。

B.技術之發展情形

LPWAN 標準與技術皆已完備

在通訊層面，物聯網對於低功耗的需求一直旺盛，IoT 產品傳輸的資料量無須大量，但須能定時傳遞，所以低耗能相當重要，因而促使低功耗廣域網路(Low Power Wide Area Network, LPWAN)技術的誕生。

目前低功耗廣域網路可分為採授權頻段，以及非授權頻段兩大類；在授權頻段方面已有 NB-IoT 技術，而非授權頻段則有 LoRa、Sigfox、Weightless、HaLow 等多項選擇，不過目前在非授權頻段方面，最受關注的技術應屬 LoRa 與 Sigfox。

目前無線區域網路之發展有多種技術層次與規格，且應用範圍不同，詳見下表說明。

網路技術	Zig-Bee	Bluetooth/BLE	802.11(b/g/n/ac)	802.11ax
應用範圍	室內	室內	室內/室外	室內/室外
使用頻段或光譜	2.4GHz ISM 868MHz, 915MHz	2.4GHz ISM	2.4GHz/5GHz	2.4GHz/5GHz
存取技術	CSMA-CA	GFSK/8DPSK/pi/4 DQPSK	OFDM/MIMO	OFDMA/MIMO
距離(公尺)	10~75	100	100~250	100~250
傳輸速度	250Kbps;40Kbps 20Kbps	1~3Mbps	11Mbps~1.73Gbps	Several Gigabit
資料加密	有	有	有	有
數據傳輸	有	有	有	有
語音傳輸	無	有	有	有
說明	ZigBee 聯盟目前的設想，ZigBee 的目標市場主要有：PC 周邊(滑鼠、鍵盤、遊戲搖桿)、消費性電子設備(TV、VCR、CD、VCD、DVD 等設備上的遙控裝置)、家庭內智慧控制(照明、煤氣計量控制及報警等)、玩具(電子寵物)、醫護(監視器和感測器)、工控(監視器、感測器和自動控制設備)等領域。 藍牙技術目前由藍牙技術聯盟(SIG)來負責維護其技術標準，其成員已超過三萬，分布在電信、電腦、網路與消費性電子產品等領域 許多消費型裝置皆有搭載 Wi-Fi 功能。在其他裝置應用上，個人電腦可運用 Wi-Fi 建立網路及連接網際網路；行動電腦則能透過任何 Wi-Fi 熱點連接網際網路；而數位相機甚至能透過無線方式來傳輸影像。 802.11ax 技術能使每個 AP 同時接入服務的裝置數量有所提高。通常大家透過零售通路 / 家用的主流路由，同時接入十幾個裝置時，可能就對 Wi-Fi 產生一些挑戰，使用效果與體驗就會逐漸變差。而 802.11ax 技術專門引入了一些新的特性，讓同一個伺服器可以同時服務多個裝置，這方面相較前代有所提高。			

網路技術	LoRa	LTE-M1/NB-IOT	LTE / LTE-A
應用範圍	室內/室外	室內/室外	室內/室外
使用頻段或光譜	unlicensed band 900MHz	700 MHz 到 2.1GHz	700 MHz 到 6GHz
存取技術	CSS	OFDMA	OFDMA
距離(公里)	Kilometers	Kilometers	Kilometers
傳輸速度	70Mbps	64k~1Mbps	150Mbps ~ over 1Gbps
資料加密	有	有	有
數據傳輸	有	有	有
語音傳輸	無	有	有
說明	LoRa 無線技術的出現,改變了關於傳輸距離與功耗的折衷考慮方式,不僅可以實現遠距離傳輸,並且同時兼具低功耗、低成本的優點。	LTE-M 技術採單向資料傳輸方式和簡易的設計,擁有比 Cat. 0 和 Cat. 1 更低的耗電量和建置成本,能讓裝置長時間處於醒著(Light Sleep),對於穿戴式、車聯網、安防和智慧電表等新興物聯網應用發展相當有利。	相比於之前的 LTE 技術, LTE-A 發展出非授權判斷、載波聚合、高階 MIMO 等一系列更先進的通訊技術,可為用戶帶來最佳的行動通訊體驗。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二年度及未來一年度研發費用

項目	一〇五年	一〇六年	一〇七年第一季
投入之研發費用	1,086,334 仟元	988,776 仟元	187,754 仟元
研發費用佔營業額比例	7.49%	7.28%	5.04%

註：本公司 107 年未編製財務預測。

2.最近二年度研發成果

年度	主要研發成果
一〇五年度	1. 支援 MU-MIMO 802.11ac Wave 2 WiFi Router 設備產品。 2. 智慧監控 WiFi Hotspot Router 及 管理系統。 3. LTE CAT 9 with 2*2 wifi Indoor 及 Outdoor 終端設備產品。 4. LTE 4Rx UE-Relay CPE。 5. LTE FDD/TDD 微型基地台系統軟體及硬體。 6. 遠距智慧監控及管理服務系統。 7. LORA 標準遠距智慧路由器。 8. LORA 標準終端模組及終端設備產品。 9. G. FAST 設備產品。 10. 內建雲端控制 WIFI 模組及終端設備產品。 11. Zigbee+Wifi 終端及資料伺服器系統。 12. 雲端數位家電監控系統。 13. 雲端服務系統架設及代理營運。
一〇六年度	1. 支援 802.11ax WiFi Router 設備產品, 及 802.11ax 終端設備產品。 2. 支援 802.11af WiFi Router 設備產品, 及 802.11af 終端設備產品。 3. 智慧監控 WiFi Hotspot Router 及 管理系統。 4. LTE CAT 12 with 2*2 wifi Indoor 及 Outdoor 終端設備產品。 5. LTE 8Rx UE-Relay CPE。 6. LTE FDD/TDD 微型基地台系統軟體及硬體。 7. 教育及工業市場專用高端 4X4 WiFi AP 及教育系統。 8. LORA 標準遠距智慧路由器。 9. LORA 標準終端模組及終端設備產品。 10. LORA + GPS 整合小型化模組。 11. LORA Base 地磁停車監控管理系統。 12. G. FAST 設備產品。 13. 聲控+雲端控制 WiFi 終端設備產品。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發展計劃

A.行銷策略

a.鞏固現有客源並積極推廣市場

配合客戶之需求及市場發展之趨勢，藉由公司現有的生產規模及專業知識，以鞏固既有客戶之業務，並擴大服務範圍積極擴充市場版圖。

b.建立完整行銷通路

透過轉投資之子公司及策略聯盟之方式建立海內外行銷點，並加強與經銷商間之互動，以建立完整之行銷通路。

c.建立完善售後服務

落實執行各項品管之檢測工作，並建立完善之售後服務，供客戶各項產品之專業諮詢及維修。

B.生產策略

a.降低生產成本，提高生產效率。

加強產品之規劃及製程管理，對員工進行再訓練，並落實各項預算與成本之控制，以提高生產效率及降低生產成本。

b.落實品管制度，提昇產品品質。

強化 ISO-9001 制度之執行，並導入 TQM，落實各項產品之檢測工作，以提昇產品之品質。

C.產品發展方向

公司主要產品為無線網路卡及無線網路閘道器等無線區域產品，除將持續改善現有產品之品質外，並將持續研發頻寬更寬、傳輸速率更快之產品及發展無線多媒體產品，以因應市場之需求。

D.營運規模

為搭配短期計劃中之行銷政策、生產政策及產品發展之目標，將適時擴充營運規模，以因應公司發展之所需。

E.財務配合

配合公司整體營運目標，積極籌劃各項籌資工具，以利於資金之籌措，俾使公司之各項發展計劃得以完成。

(2)長期發展計劃

A.行銷策略

a.因應市場趨勢，持續推出新產品，擴展市場版圖。

b.採取策略聯盟或技術合作方式爭取大廠 OEM 或 ODM 訂單。

B.生產政策

a.有效整合原物料供應

持續改善 MRP 物料需求系統以期更能自原物料採購到上線生產乃至於品質檢測、交期配合各項流程均能順利進行，達到有效產能利用及提昇生產效率之目標。

b.提昇自動化製程目標

除規劃購置相關機器設備外，生產線有效配置，操作員專業訓練，及持續研擬更新製程均為成功推動生產線自動化之重要因素。

C.產品發展方向

目前台灣通訊網路產業在發展新產品的過程中，由無線網路基地台

/802.11ax 路由器、至 LTE 終端和 LTEsmall cell 產品，甚至於因應未來 5G 發展衍生出 Pre-5G 相關產品等，各項無線通訊產品等架構出來的藍圖，同時輔以有線的 G.fast 以最後一哩用戶家中既有銅軸纜線以同樣達到 1 Gps 速度取代成本昂貴的光纖，為現有電信營運商做取代，以節省佈建成本。本公司依照全球佈局規劃，將致力於各項無線通訊網路之軟硬體應用服務及產品整合裝置，連結 Cloud foundry 平台，支持客戶需求。本公司將致力於研發各項產品整合技術及設備，並計劃與國內企業共同合作研發，展開各項研發計畫。結合 4G 與 LPWAN 物聯網各項無線通訊技術，掌握市場脈動，朝高獲利、高成長之利基產品發展，以獲得最大之利潤為目標。

D.營運規模

秉持永續經營之理念，建立優良之企業文化；延續短期發展計劃之方向，因應營運規模之成長。

E.財務配合

a.培訓財務、會計之專業人才，以因應公司未來成長之所需。

b.加強全面性財務規劃，以降低營運風險及提高競爭力。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年度 區域		105 年度		106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內 銷		570,831	3.93%	256,038	1.89%
外 銷	亞洲	3,250,621	22.40%	2,299,969	16.93%
	歐洲	3,201,171	22.06%	3,602,101	26.52%
	美洲	7,488,525	51.61%	7,420,332	54.64%
	大洋洲	106	0.00%	2,167	0.02%
合 計		14,511,254	100.00%	13,580,607	100.00%

2.市場約略佔有率

正文近年耕耘電信市場有成，積極拓展國際事業版圖。

綜觀電信基礎建設產品趨於普及，本公司出貨大宗為 LTE 終端產品，憑藉研發能量優勢，於 2016 年底推出全球第一台 Cat 12 CPE 終端產品，根據 MIC 統計，正文 LTE 終端產品的產值與產量為台灣出貨量前五大代工廠之一。隨著電信基礎建設佈建以及商用網域範圍擴大，各國電信業者積極升級網域，2017 年正文出貨全球版圖擴增收獲頗豐，各國市場佔有率持續提升。

隨著物聯網產業應用成長，正文投入研發 LPWAN 技術多年，提供客戶

端至端解決方案，協助客戶整合與實現物聯網相關服務，目前於全球業務皆持續成長。

3. 市場未來之供需情形與成長性

- A. 據 CIO 報導，市研機構 Gartner 預測，到 2020 年將有近 20 億台設備連線到 IoT，IoT 產品和服務供應商營收將達逾 3,000 億美元。
- B. 愛立信預估，到了 2022 年，平均每天將增加一百萬行動用戶數。另外，2017 年第一季相較於 2016 年同期，行動網路的數據流量增加 70%，是從 2013 年至今單年成長最大幅度。
- C. 報告指出截至 2016 年底，全球通訊整體總流量有 8.8ExaBytes，到了 2022 年將成長到 71ExaBytes，有近八倍成長，其中，視訊是主要的流量來源，來自行動視訊流量比例持續升高。
- D. Gartner：今年全球基於 AI 的商業價值將達 1.2 兆美元 2022 年成長至 3.9 兆美元
- E. 因為擁有高傳輸速度、低延遲等特性，讓 5G 被視為能讓物聯網、自駕車、VR 有所突破的關鍵技術。根據研調機構 IHS Markit 日前一份《5G 經濟》研究指出，採用 5G 行動技術將能在 2035 年創造 12.4 兆美元的全球經濟產出。IHS Markit 也預估，網路營運商和設備商將在 5G 網路砸下 2,000 億美元投資。

4. 競爭利基

A. 專業而穩定的經營團隊

本公司之經營團隊具有多年累積之技術及經驗，經營管理階層均係產業之資深業者，對於產品之關鍵性技術均能掌握，並具有自行研發新產品之實力，故能充分掌握整體市場之變化，維持良好競爭優勢，使公司位居領導廠商地位。

B. 完整的產品線及生產線

本公司自 83 年起即投入無線通訊之領域，具有完整的無線產品線，及完整的自動化生產線，並經由相關經驗之累積，設計品質不斷提昇，製程效率不斷改善，致產品之品質更加穩定，目前已深獲國際大廠之肯定。

C. 優異精良的研發產製能力

本公司研發部門持續從事現有產品之改良，且追求產品創新多樣化，從原有之產品多媒體電腦收音機，到目前以無線網路卡等無線區域網路產品為主，均能掌握市場脈動，及時推出新的利基產品，為公司帶來更高之利潤。

D. 良好的管理制度與和諧之勞資關係

本公司深知欲在日趨競爭且多變的環境中佔有一席之地，並永續經營與發展，則公司管理制度之強化與人力資源之培訓乃為其重要的施行方針。另和諧之勞資關係亦是相當重要的一環，需靠良好的員工福利制度來維繫。有鑑於此，本公司除藉由書面化和標準化的制度建立合理且

健全的管理制度外，並特別重視員工福利與團隊士氣之激勵，以期維持和諧之勞資關係、提升經營績效，共創公司最大之利潤。

E.穩定的客戶群及完整的售後服務

本公司已於 88 年通過 ISO9001 認證，係屬合格認證廠商，非常重視產品品質及客戶滿意度，並與客戶維持長期合作夥伴關係，且本公司已建立完整的客戶諮詢系統與售後服務，因此客源穩定。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a.所屬產業呈現高度發展潛力

在全球電信自由化、行動通訊及網際網路蓬勃發展下，通訊產業急速成長，整體產業具高度發展潛力，而通訊無線化又為未來發展之必然趨勢，對本公司之營運有正面之影響。

b.已取得國際大廠認證

本公司致力於無線區域網路相關產品生產及研發，不斷推出品質優異及相關應用之產品並已成功取得國際大廠。

c.研發能力自主

本公司之經營團隊具有多年累積之技術及經驗，對於產品之關鍵性技術均能掌握，並具有自行研發新產品之實力，能維持良好競爭優勢，加速新產品開發時程。

d.優良品質

本公司在品質上，嚴格測試與把關，將最好產品呈現給客戶；在價格上，完善的產品規劃與定位，擁有相當的競爭優勢，加上專業的售後服務，均為本公司樹立良好形象，此舉對於本公司之發展有相當之助益。

B.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降價壓力之存在

同業及亞洲市場競爭激烈，常有削價競爭，產品利潤持續降低。

因應對策

除朝向高獲利之利基產品研發，並領先推出新產品，以獲得最大利益外，亦將持續擴大營運規模，並改善生產流程，以降低生產成本。同時，針對電信事業的客戶進行客製化、個人化和個人化的整合型服務。不僅提供硬體裝置產品，還結合軟件設計和雲端維運的服務給客戶，以提升整體產品獲利能力。

b.全球行銷服務網，尚待建立

本公司目前由於行銷通路之不足，僅能靠國內外參展、通路廣告等來

推銷產品，以致於全球行銷服務網仍積極建置中。

因應對策

本公司全新官網上線，注重客戶瀏覽產品資訊品質，並且仍持續參加各項國際性展覽，配合產品之上市舉辦新產品發表會，並與媒體保持密切良好關係，增加媒體之曝光率，塑造公司良好專業形象，另將持續與國際大廠合作，以爭取 ODM 或 OEM 訂單，提高產品知名度。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與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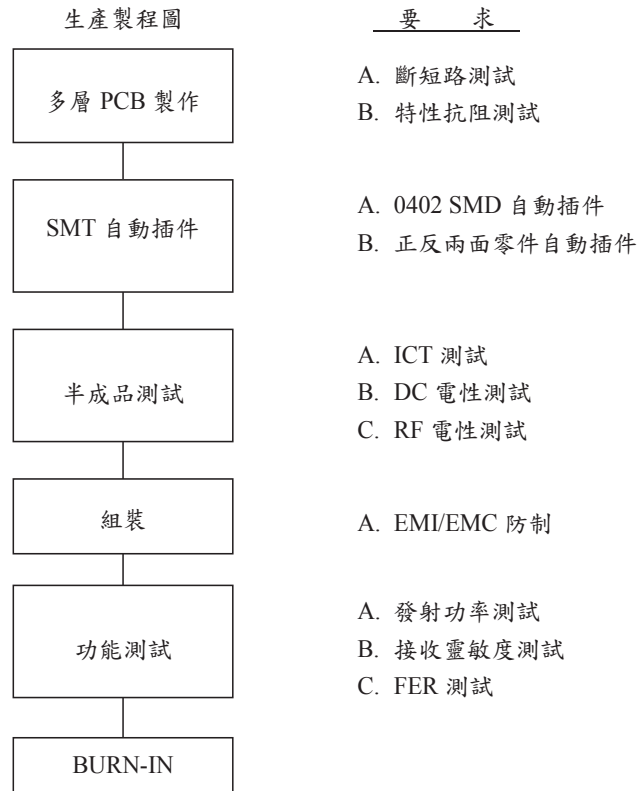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正文科技無線寬頻系列，主要為 LTE 數據終端路由器，不僅廣泛應用於個人與家庭，更提供企業、工廠等應用；不只佈建於都會區，更可應用於偏遠鄉鎮、牧場、空曠區域等大範圍無線接入，節省架設有線網絡成本。

正文在 LTE 隨身路由產品、室內路由器、室外路由器、微型基地台都擁有完整而豐富的產品線，可滿足營運商各種應用及不同市場需求。

LTE 系統架構包含核心網路的演進封包核心(Evolved Packet Core；EPC)與無線存取網路的演進統一陸地無線存取網路(Evolved Universal Terrestrial Radio Access Network, E-UTRAN)[1]。EPC 是以 IP 網路協定為基礎的多重存取核心網路，能連接 LTE、3G 等 3GPP 系統之無線存取網路，甚至能連接非 3GPP 標準之 WLAN 與 WiMAX 網路。其主要網路元件包括行動管理裝置(Mobility Management Entity；MME)、服務閘道器(Serving Gateway；S-GW)、數據封包網路閘道器(Packet Data Network Gateway, PDN GW；P-GW)與家庭用戶伺服器(Home Subscriber Server；HSS)。在 E-UTRAN 則是由基地台 (E-UTRAN Node B；eNodeB)負責管理與用戶端(User Equipment；UE)之間的無線網路資源。

2.主要產品之製造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產品之主要原料為積體電路、電路板、線材、二極體及電容等，其中最主要之通訊晶片組原料，其主要供應商為國外特定廠商，由於國外進料所需花費時間較久，因此本公司在存貨安全存量嚴格控管，依預估之訂單情形作精確之備料，因此生產尚未有因料件不足而停止生產之情形；其他國內進貨原料本公司均與多家廠商長期合作且產品亦均經過本公司認證採用，雖有部分被動元件供給較吃緊，本公司已採取最完善的應變措施，目前皆尚未有因料件不足而停止生產之情形。

(四)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銷貨客戶名單

項目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客戶	4,569,642	31.49	無	A 客戶	5,084,361	37.44	無	A 客戶	1,143,577	30.73	無
2	B 客戶	2,147,955	14.80	無	B 客戶	2,278,704	16.78	無	B 客戶	649,069	17.44	無
	其他	7,793,657	53.71		其他	6,217,542	45.78		其他	1,928,956	51.83	
	銷貨淨額	14,511,254	100.00		銷貨淨額	13,580,607	100.00		銷貨淨額	3,721,602	100.00	

2.銷貨對象變化情形之分析

105 年以及 106 年的前兩大客戶並無太大的變化。

3.進貨客戶名單：

項目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C 客戶	1,129,767	9.17	無	E 客戶	1,038,092	9.37	無	E 客戶	255,210	7.22	無
2	D 客戶	946,944	7.69	無	D 客戶	996,205	8.99	無	C 客戶	209,243	5.92	無
3	E 客戶	928,239	7.53	無	C 客戶	696,589	6.29	無	D 客戶	183,864	5.21	無
	其他	9,313,441	75.61		其他	8,347,462	75.35		其他	2,884,471	81.65	
	進貨淨額	12,318,391	100.00		進貨淨額	11,078,348	100.00		進貨淨額	3,532,788	100.00	

4.主要進貨對象變化情形之分析

本公司銷售商品規格種類多樣化，不同規格之晶片組進貨數量種類亦多，除配合客戶指定需求而集中採購其指定之廠商外，本公司其餘進貨種類項目眾多，在加上產品線多樣化，與國內外許多廠商合作，進貨的來源分散未有進貨集中之情形。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SET

生產 量值 主要商品	年 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無線網路卡		3,102,868	2,983,527	591,266	1,783,689	1,715,086	339,887
無線網路閘道器		8,115,110	7,655,764	11,570,870	9,863,579	8,886,107	11,316,709
合 計		11,217,978	10,639,291	12,162,136	11,647,268	10,601,193	11,656,596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SET

銷售 量值 主要商品	年 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無線網路卡		1,244	5	2,983,569	577,694	109,382	49,105	1,605,704	303,989
無線網路閘道器		180,988	183,555	7,440,527	11,325,834	128,103	128,957	8,758,004	11,180,757
其 他		-	387,271	-	2,036,895	-	77,976	-	1,839,823
合 計		182,232	570,831	10,424,096	13,940,423	237,485	256,038	10,363,708	13,324,569

註：1.因其他項目內容單位不甚一致，故不予列示數量

三、員工

(一)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單位：人

年 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止
員 工 人 數	上期員工人數	976	944	897
	本期新進人數	139	145	21
	本期離職人數	168	192	51
	合 計	947	897	867
平 均 年 歲		35.6	36.3	36.3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7	7.43	7.54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42%	0.67%	0.69%
	碩 士	49.84%	48.94%	19.13%
	大 專	43.71%	44.04%	44.29%
	高 中	5.08%	4.79%	4.61%
	高 中 以 下	0.95%	1.56%	1.29%

(二)訓練與發展

人才是正文最珍貴的資產，因此妥善規劃運用各方資源，持續投入人才培訓與發展，是一項極關鍵且重要的任務。

依據教育訓練作業程序，每年度之訓練計劃經由彙總訓練需求而訂定，並依此計劃展開訓練課程。民國 106 年度，正文總訓練時數達 11,592 小時，平均每人訓練時數為 13.1 小時，訓練總費用共計新台幣 898,230 元。課程內容包含以下幾大類：

- 一、新人訓練：包含公司制度、環境、產品、製程、系統、資安、品質介紹以及正文人養成等通識課程，併新人導引制度之推行，透過在職訓練與師徒制，協助新進同仁迅速融入環境。
- 二、產業暨產品課程：此為一系列無線網路技術暨產品課程，不定期更新技術暨產品資訊，讓同仁掌握最新產業產品資訊。
- 三、語言訓練：跟隨邁向國際化的腳步，舉辦英語商務主題之講座，提升同仁英語能力。
- 四、專業職能訓練：包含研發類、品質類、業務行銷類等不同職能訓練。
- 五、階層別管理訓練：依據不同階層主管管理能力之需求，舉辦各類管理訓練，豐富主管管理思維及提升能力。
- 六、工安勞衛訓練：依據法令之要求，建立全體同仁勞工安全衛生知識、共創安全無虞之工作環境。
- 七、專利智財訓練：幫助研發人員認識專利與申請專利流程，進而產出更多專利。

除了以上各類內訓課程，每年各部門亦編列訓練費用，派員外出進修，參與各類研討會、專業與管理課程等等。另外，透過各部門在職訓練、會議分享、讀書會等等，塑造學習風氣、創造同仁時時學習之環境。

(三)員工從業道德行為守則

本公司工作規則，基於企業倫理及職業道德，員工應善盡勤慎敬信的義務切實提供勞務之權利，並致力於員工從業道德行為守則，作為員工平常工作及行為之遵行依據。本公司員工應遵守之服務守則如下：

- 一、本公司員工應維護本公司榮譽，發揮團隊精神，忠勤職守，並恪守本公司一切規章、辦法等規定。
- 二、員工服從各級主管人員合理之監督指揮，注意工作安全。各級主管應尊重員工之人格，愛護部屬，適切指導員工完成工作。
- 三、員工對內應認真工作、愛惜公物、減少耗損、提高品質、增加生產、確保時效，對外應保守業務或職務上之機密。
- 四、員工不得有驕恣貪惰及其它足以害個人及本公司名譽之行為。
- 五、員工未經核准不得私帶親友、賓客進入工廠。
- 六、員工不得攜帶危險品、違禁品、易燃（爆）品及與生產或業務等公務無關之用品進入工作場所。
- 七、員工非經核准不得擅攜公物出廠，如攜帶公物出廠，應依公司規定辦理方可攜出。
- 八、員工不得利用職務圖利自己或他人，不得因職務上行為或違背職務上之行為，接受他人回扣、餽贈、招待或其他不法之利益。
- 九、非經本公司書面同意，不得在外兼任與本身業務相關之職務或在外兼職以致影響勞動契約之履行。亦不得為自己或第三人經營與本公司相同或類似之事業。
- 十、除經辦本公司有關業務外，對外不得擅用本公司名義行使。
- 十一、公務機密維護守則
 - (1)本公司員工應遵守、不洩露因業務所知悉之公務機密。
 - (2)本公司員工不詢問或探聽與本身業務無關之公務機密。
 - (3)本公司員工不探聽或詢問公司同仁及洩露自己之薪資資料。
 - (4)本公司員工若因洩露公務機密致公司招致損失，本公司為維護股東與其他同仁之權益，將依法究辦，並請求賠償。

四、環保支出資訊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 (1)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者，其申請情形：本公司座落於新竹工業區，公司之廢水依規定申請納入本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已於八十八年五月二十八日新管字第○四九八號函核准在案。
 - (2)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者，其繳納情形：公司每月皆準時繳納予新竹工業區管理中心，有關污水處理費用。
2. 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
3. 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4.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無。
5. 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

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本公司為無線通訊製造、銷售專業廠商，屬電子高科技產業，其主要製造過程為表面著裝、測試、組裝、包裝，故生產時不會對環境造成污染，亦未受相關環保法令的限制與抵觸，且所產生之廢棄物皆委由主管機關許可之合格清除處理廠商處理，故本公司並無重大防治污染之設備，亦未曾發生污染環境而受環保機關處罰之情事，因此未來三年度預計將無有關環保污染方面之重大資本支出，而本公司之盈餘、競爭地位將不受環保相關事項之影響。

五、勞資關係

員工是企业最寶貴資產也是成功的基石，而正文就是一個大家庭，本公司珍視每一位夥伴，因而致力於提供同仁更好的生活品質以及溫馨職場環境，期望賦予員工更豐富多采的職場與日常生活。基於本公司給予員工充份之尊重及妥善之生活照料，勞資關係一向良好。未來將持續提供良好的工作環境及優渥的待遇，並透過各種福利措施及休閒活動，使得員工在工作之餘得以紓解身心，進而凝聚其向心力，維繫公司之永續經營。

(一)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及實施狀況：

職工福利委員會組織、勞工退休委員會組織見下表

名 稱	成立日期	核准文號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88 年 01 月 19 日	88 北府勞四字第 20324 號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89 年 10 月 30 日	89 府勞資字 159743 號

1. 員工福利措施：

- (1) 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本公司同仁到職當天依法令規定辦理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加保，並享有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之各項保障。
- (2) 團體保險：同仁一到職公司即為其加保團體保險，保費依不同職等標準由公司負擔，並開放同仁眷屬自費加保，提供同仁家庭多一層保障與照顧。
- (3) 國外出差旅行平安險：同仁國外出差時，公司均為其加保旅行平安險，享有意外身故、意外傷害醫療等保障。
- (4) 員工餐廳、宿舍、停車場。
- (5) 各項獎金及員工酬勞。
- (6) 設立同仁休閒活動中心：設有咖啡廳與露天咖啡座、韻律教室、健身房、桌球、羽球、籃球場等。
- (7) 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本公司為增進同仁福利，另依職工福利金條例規定，由本公司提撥職工福利金，並組織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福利措施、活動及社團運作與管理，其措施包括生日禮金、旅遊補助、年節慰問、結婚補助、生育補助、喪葬補助、康樂社團活動補助等。

2. 本公司自民國八十九年十月三十日起（89 府勞資字 159743 號）依據內政部所發佈「事業單位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組織準則」之規定，正式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年按核備提列退休準備金，該項退休金係撥交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另外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選擇勞退新制的員工，公司每月按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員工退休金至員工個人勞退金帳戶，交由勞工保險局保管。截至目前為止，並無退休金支付情形。

3. 本公司為提昇人力資源素質與發展優勢，配合公司發展目標及員工終身學

習目的，訂定教育訓練管理規定，培養各級人才，啟發員工知識與技能，提高工作效率。

4. 健康管理：

- (1) 定期辦理員工健康促進活動與講座，並提供優質的健康管理服務。
- (2) 定期辦理醫師臨廠服務。
- (3) 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
- (4) 專責單位蒐集最新防疫訊息，強化防疫管理，提供「疫苗施打」服務，國外 出差同仁發放「防疫包」，保障同仁健康。
- (5) 定期辦理作業環境監測，確保良好工作環境，保護同仁健康。
- (6) 設置哺集乳室與保健室，提供同仁使用。由於環境溫馨、設備完善，105 年榮獲新竹 市衛生局頒發親善哺集乳室競賽職場組「第三名」。
- (7) 推廣健康促進活動，重視身心靈平衡，106 年榮獲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健康自主認證「健康促進標章」。

5. 勞資問題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 部門會議：主要對於工作上問題之溝通、人力配置、問題發掘、宣導與執行，使員工於生產技術、安全、品質皆能充分了解，並凝聚其向心力。
- (2) 職工福利委員會會議：每季開會一次討論及監督執行情形，勞資雙方福委會委員可於福利委員會會議時針對各項福利措施作專題討論，包括員工生活或工作上諸多意見，使勞資雙方深入溝通了解，作為管理階層參考。
- (3) 公司定時召開勞資會議，成立性騷擾防治委員會，專責委員可進行申訴案件之反應，隨時可針對申訴案件進行接收與處理。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向來重視勞資關係，均維持和諧之勞資關係，未曾因有勞資糾紛而造成損失，預估未來在公司持續且積極推動、貫徹各項員工福利措施之情形下，應無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情況發生。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相對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產品供應合約	Kanematsu Hong Kong Limited	民國 106 年 3 月 28 日 ~107 年 3 月 27 日	相對人向正文採購網路通訊相關產品	無特別限制條款
委託開發契約	臺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相對人委託正文進行系統開發	無特別限制條款
產品供應合約	Contec Co., Ltd.	民國 107 年 3 月 2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相對人向正文採購網路通訊相關產品	無特別限制條款
服務合約	燦印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6 年 4 月 25 日 ~107 年 4 月 24 日	相對人委託正文提供技術服務	無特別限制條款
技術聯盟合約	CBRS Alliance	民國 106 年 11 月 3 日 ~107 年 11 月 2 日	正文參與 CBRS LTE 技術聯盟	無特別限制條款
授權合約	詮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6 年 1 月 13 日 ~107 年 1 月 12 日	正文授權相對人使用其技術	無特別限制條款
授權合約	D-Broad Inc.	民國 106 年 5 月 12 日 ~107 年 5 月 12 日	正文授權相對人使用其技術	無特別限制條款
合作研究計畫合約	元智大學	民國 106 年 8 月 1 日~ 民國 107 年 7 月 31 日	正文與相對人合作進行研究計畫	無特別限制條款
合作研究計畫合約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6 年 3 月 9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正文與相對人合作進行研究計畫	無特別限制條款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1)正文公司及子公司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1)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2)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流 動 資 產		11,914,449	10,309,235	9,504,646	8,260,664	8,855,395	8,876,5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79,237	3,852,103	3,513,910	3,105,014	2,780,898	2,791,256
無 形 資 產		-	-	-	-	-	388,512
其 他 資 產		2,016,215	3,323,441	2,434,283	2,411,684	3,424,381	3,157,318
資 產 總 額		17,909,901	17,484,779	15,452,839	13,777,362	15,060,674	15,213,748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8,778,448	8,731,850	6,767,210	4,112,613	5,384,567	4,895,256
	分 配 後	9,149,620	8,793,030	6,948,915	4,573,412	5,728,883	-
非 流 動 負 債		202,262	213,413	192,529	1,140,722	183,099	210,952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8,980,710	8,945,263	6,959,739	5,253,335	5,567,666	5,106,208
	分 配 後	9,351,882	9,006,443	7,141,444	5,714,134	5,911,982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 權 益		-	-	-	-	-	-
股 本		3,093,099	3,153,099	3,029,201	3,038,210	3,273,104	3,477,037
資 本 公 積	分 配 前	4,384,315	4,497,765	4,263,143	4,312,177	4,507,982	4,671,179
	分 配 後	-	-	-	-	4,439,119	-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1,409,971	893,653	1,038,367	1,423,263	1,269,229	1,468,611
	分 配 後	1,038,799	832,473	856,662	962,464	993,776	-
其 他 權 益		41,806	203,664	162,389	(249,623)	442,693	406,712
庫 藏 股 票		-	208,665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84,001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8,929,191	8,539,516	8,493,100	8,524,027	9,493,008	10,107,540
	分 配 後	8,558,019	8,478,336	8,311,395	8,063,228	9,148,692	-

註1：本公司102~106年度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107年度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當年度截至107年3月31日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2)正文公司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流 動 資 產		5,515,837	6,106,303	5,665,742	4,715,548	5,435,042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1,567,117	1,496,382	1,424,638	1,357,283	1,181,550
無 形 資 產			-	-	-	-
其 他 資 產		5,992,039	6,355,501	6,644,521	6,603,859	7,812,966
資 產 總 額		13,074,993	13,958,186	13,734,901	12,676,690	14,429,558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3,952,931	5,208,123	5,053,333	3,020,693	4,761,603
	分 配 後	4,540,620	5,269,303	5,235,038	3,481,492	5,037,056
非 流 動 負 債		192,871	210,547	188,468	1,131,970	174,947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4,145,802	5,418,670	5,241,801	4,152,663	4,936,550
	分 配 後	4,733,491	5,479,850	5,423,506	4,613,462	5,212,00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	-
股 本		3,093,099	3,153,099	3,029,201	3,038,210	3,273,104
資 本 公 積	分 配 前	4,384,315	4,497,765	4,263,143	4,312,177	4,507,982
	分 配 後	-	-	-	-	4,439,119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1,409,971	893,653	1,038,367	1,423,263	1,269,229
	分 配 後	822,282	832,473	856,662	962,464	993,776
其 他 權 益		41,806	203,664	162,389	(249,623)	442,693
庫 藏 股 票		-	(208,665)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8,929,191	8,539,516	8,493,100	8,524,027	9,493,008
	分 配 後	8,341,502	8,478,336	8,311,395	8,063,228	9,148,692

註1：本公司102~106年度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 / 簡明損益表

(1)正文公司及子公司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1)					當年度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註2)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營 業 收 入	19,929,320	17,684,261	17,529,601	14,511,254	13,580,607	3,721,602
營 業 毛 利	2,322,556	1,850,401	2,132,421	2,285,273	1,702,867	321,615
營 業 損 益	174,211	(202,305)	111,398	339,196	(41,685)	(56,1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57,025	353,346	140,183	341,354	368,757	115,831
稅 前 淨 利	631,236	151,041	251,581	680,550	327,072	59,721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455,685	71,644	206,665	567,072	311,941	44,932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455,685	71,644	206,665	567,072	311,941	44,932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263,040	281,194	(118,160)	(445,033)	676,141	34,396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718,725	352,838	88,505	122,039	988,082	79,328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455,685	71,644	206,665	567,072	311,941	45,26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330)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718,725	352,838	88,505	122,039	988,082	79,681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353)
每 股 盈 餘	1.48	0.23	0.69	1.89	1.01	0.14

註 1：本公司 102~106 年度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 107 年度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當年度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2)正文公司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營業收入	18,649,552	15,763,360	15,910,984	13,311,451	12,467,384
營業毛利	1,903,615	1,397,980	1,571,596	1,865,732	1,175,032
營業損益	235,758	(163,855)	49,816	342,983	(130,0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30,930	258,622	181,745	311,562	412,671
稅前淨利	566,688	94,767	231,561	654,545	282,657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455,685	71,644	206,665	567,072	311,941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455,685	71,644	206,665	567,072	311,94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63,040	281,194	(118,160)	(445,033)	676,14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18,725	352,838	88,505	122,039	988,082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455,685	71,644	206,665	567,072	311,94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718,725	352,838	88,505	122,039	988,08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1.48	0.23	0.69	1.89	1.01

註1：本公司102~106年度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無。

(四)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6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清鎮、龔則立	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
105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清鎮、龔則立	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
104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靜婷、楊清鎮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靜婷、蔡宏祥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靜婷、蔡宏祥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正文公司及子公司財務分析

年 度		1 0 2 年	1 0 3 年	1 0 4 年	1 0 5 年	1 0 6 年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 日(註1)
分析項目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0.14	51.16	45.04	38.13	36.97	33.5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229.48	227.22	247.18	311.26	347.95	369.67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35.72	118.06	140.45	200.86	164.46	181.33
	速動比率	118.40	94.05	123.55	160.47	129.97	123.44
	利息保障倍數	1195.20	682.18	1207.10	1675.32	2280.11	1132.6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21	3.95	3.87	3.74	3.59	4.02
	平均收現日數	70.07	92.41	94.32	97.59	101.67	84.3
	存貨週轉率(次)	9.67	7.92	8.38	8.10	6.86	5.8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79	4.54	4.99	4.56	4.16	4.29
	平均銷貨日數	37.73	46.09	43.56	45.06	53.20	62.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週轉率(次)	4.89	4.52	4.76	4.38	4.61	5.34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3	1.00	1.06	0.99	0.94	0.2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85	0.71	1.58	4.12	2.35	0.32
	權益報酬率(%)	5.13	0.82	2.43	6.66	3.46	0.4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 額比率(%)	20.41	4.79	8.31	22.48	10.20	1.86
	純益率(%)	2.29	0.41	1.18	3.91	2.30	1.21
	每股盈餘(元)	1.48	0.23	0.69	1.89	1.01	0.1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8.48	(6.20)	22.96	45.92	(5.60)	20.4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69.69	53.65	137.84	160.39	102.84	120.26
	現金再投資比率(%)	0.02	(10.68)	12.57	13.97	(5.97)	7.5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32	(1.72)	5.20	2.12	(6.58)	(0.45)
	財務槓桿度	1.50	0.75	2.36	1.14	0.56	0.92

最近兩年度各項比例增減變動達 20%以上者說明如下：

1. 106 年因稅前利益減少，導致利息保障倍數較 105 年增加 36.10%。
2. 106 年主要係因營收減少及營業成本提高，導致營業毛利下降而稅後損益減少，因此資產報酬率、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分別減少 42.96%、48.05%、54.63%、41.18%、46.56%。
3. 106 年之現金流量比率減少 112.20%主要係本年度營業淨利較上年度減少 380,881 仟元使得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以及銀行借款與一年到期之公司債增加所致。
4. 106 年之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較上年度減少 35.88%、142.73%，主要係營業淨利減少使得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所致。
5. 106 年度營運槓桿度及財務槓桿度分別較 105 年減少 410.38%、50.88%主要係 106 年因營業淨利較上期減少所致。

註 1：本公司 102~107 年度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當年度截至 107 年 3 月

31日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將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併入分析。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二) 正文公司財務分析

年 度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分析項目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1.71	38.82	38.16	32.76	34.2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69.78	570.68	609.39	711.42	818.2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39.54	117.25	112.12	156.11	114.14
	速動比率	137.57	116.41	109.51	151.96	111.56
	利息保障倍數	10032.71	1008.27	2037.78	24700.07	2244.0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22	3.79	3.56	3.44	3.48
	平均收現日數	70.07	96.22	102.54	106.01	104.80
	存貨週轉率(次)	51.61	39.91	49.33	59.68	76.3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9.28	11.46	7.57	5.11	4.45
	平均銷貨日數	7.07	9.14	7.40	6.12	4.7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1.65	10.29	10.89	9.57	9.82
	總資產週轉率(次)	1.46	1.17	1.15	1.01	0.9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82	0.82	1.78	4.52	2.49
	權益報酬率(%)	5.13	0.82	2.43	6.66	3.4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8.32	3.01	7.64	21.62	8.81
	純益率(%)	2.44	0.45	1.30	4.26	2.50
	每股盈餘(元)(註2)	1.48	0.23	0.69	1.89	1.0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5.55	10.58	13.29	66.20	(11.6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5.78	75.85	188.00	253.18	162.50
	現金再投資比率(%)	-1.29	-0.38	5.38	17.03	(9.4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78	-0.02	3.88	1.35	0.14
	財務槓桿度	1.20	0.78	20.71	1.11	0.81

最近兩年度各項比例增減變動達 20%以上者說明如下：

1. 106 年流動比率、速動比率較 105 年減少 26.88%、26.59%是因短期借款增加所導致。
2. 106 年因短期借款增加，故利息支出亦增加，加上稅前利益減少，導致利息保障倍數較 105 年減少 90.91%。
3. 106 年存貨周轉率減少 27.92%是因為存貨減少所導致。
4. 106 年平均銷貨日數減少 21.90%是因為存貨減少所導致。
5. 106 年主要係因營收減少及營業成本提高，導致營業毛利下降而稅後損益減少，因此資產報酬率、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分別減少 44.91%、48.05%、59.25%、41.31%、46.56%。
6. 106 年之現金流量比率減少 117.61%主要係本年度營業淨利較上年度減少 472,997 仟元使得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以及銀行借款與一年到期之公司債增加所致。
7. 106 年之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較上年度減少 35.82%、155.73%，主要係營業淨利減少使得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所致。

8. 106 年度營運槓桿度及財務槓桿度分別較 105 年減少 89.63%、27.03%主要係 106 年因營業淨利較上期減少所致。

註 1：本公司 102~106 年度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 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 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編送本公司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等。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致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七年股東常會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天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正同



監察人：沈修成



監察人：廖以歆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三 月 十 九 日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6 年度（自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鴻 文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19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營業收入認列之發生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於銷售閘道器、網路卡等，依照公司會計政策，收入需於產品相關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時認列，而公司若未依適當之銷貨收入政策或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規定，在尚未完成履約義務即認列收入，將導致財務報表重大不實表達。綜上所述，本會計師於本年度查核時將銷售予客戶之營業收入之發生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並進行查核。與營業收入認列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

針對此重要事項，本會計師考量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銷貨收入認列政策，評估銷貨收入相關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情形，並自銷貨收入中選取樣本執行細項證實測試，查核交易憑證及期後收款狀況等查核程序，以確認營業收入是否被正確的記錄。

存貨之評價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主要產品包括電子零件、電腦軟體、硬體及週邊設備，管理階層係基於目前市場狀況及各種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以估計可能發生之存貨跌價損失。與存貨評估相關之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十三。由於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因是將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評估列為重點查核事項。

針對此重要事項，本會計師取得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比較資料，抽核估計售價資料至最近期銷售紀錄，以評估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評價之合理性，另取得存貨庫齡分析等資料，抽核存貨庫齡分類是否正確，予以整體評估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估列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Trackio International AG 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表及鉅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 G3 Global Berhad (原 Yen Global Berhad) 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其投資損益暨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與揭露。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未經本會計師查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356,473 仟元及 219,137 仟元，分別占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資產總額之 2.37% 及 1.59%；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上述未經本會計師查核之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102,802)仟元及(3,936)仟元，分別占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之(10.40%)及(3.23%)。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

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合併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楊 清 鎮

楊清鎮



會計師 龔 則 立

龔則立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1 9 日

代 碼	資 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505,396	10	\$	1,481,213	1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633,595	4		468,951	3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四、十一及三二）		957,539	7		1,081,825	8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五及十二）		61,127	1		7,64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十二）		3,771,177	25		3,606,156	2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三一）		52,167	-		33,752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三一）		21,882	-		67,927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五）		1,663	-		2,788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三）		1,705,225	11		1,361,678	10
1412	預付租賃款（附註四及十七）		1,420	-		1,449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十八）		<u>144,204</u>	<u>1</u>		<u>147,278</u>	<u>1</u>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8,855,395</u>	<u>59</u>		<u>8,260,664</u>	<u>60</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1,674,094	11		433,043	3
152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九）		142,971	1		257,046	2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		308,389	2		249,213	2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附註四、十一及三二）		127,337	1		454,874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五）		895,918	6		729,367	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六及三一）		2,780,898	18		3,105,014	2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五）		95,934	1		67,988	1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附註四及十七）		55,451	-		58,051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五、十八、二二及三二）		<u>124,287</u>	<u>1</u>		<u>162,102</u>	<u>1</u>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6,205,279</u>	<u>41</u>		<u>5,516,698</u>	<u>40</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5,060,674</u>	<u>100</u>		<u>\$ 13,777,362</u>	<u>100</u>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九）	\$	1,428,800	10	\$	477,300	4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5,234	-		487	-
2150	應付票據		22,659	-		25,317	-
2170	應付帳款		2,779,677	18		2,838,518	2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一）		14,485	-		36,216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一）		431,415	3		533,192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五）		40,426	-		47,573	-
2321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附註二十）		525,675	4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一）		<u>136,196</u>	<u>1</u>		<u>154,010</u>	<u>1</u>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5,384,567</u>	<u>36</u>		<u>4,112,613</u>	<u>30</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二十）	-	-	-		939,157	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五）		182,597	1		187,068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u>502</u>	<u>-</u>		<u>14,497</u>	<u>-</u>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83,099</u>	<u>1</u>		<u>1,140,722</u>	<u>8</u>
2XXX	負債總計		<u>5,567,666</u>	<u>37</u>		<u>5,253,335</u>	<u>38</u>
	權益（附註四、二十、二三、二五、二七及二八）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3,207,203	21		3,027,018	22
3140	預收股本		<u>65,901</u>	<u>1</u>		<u>11,192</u>	<u>-</u>
3100	股本總計		<u>3,273,104</u>	<u>22</u>		<u>3,038,210</u>	<u>22</u>
3200	資本公積		<u>4,507,982</u>	<u>30</u>		<u>4,312,177</u>	<u>31</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99,626	4		642,919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49,623	2		195,638	2
3350	未分配盈餘		<u>319,980</u>	<u>2</u>		<u>584,706</u>	<u>4</u>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269,229</u>	<u>8</u>		<u>1,423,263</u>	<u>11</u>
3490	其他權益		<u>442,693</u>	<u>3</u>		<u>(249,623)</u>	<u>(2)</u>
3XXX	權益總計		<u>9,493,008</u>	<u>63</u>		<u>8,524,027</u>	<u>62</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15,060,674</u>	<u>100</u>		<u>\$ 13,777,362</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1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鴻文

經理人：蘇暉皓

會計主管：林志鴻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三一）	\$ 13,580,607	100	\$ 14,511,25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三、二二、 二四及三一）	(11,877,740)	(88)	(12,225,981)	(84)
5900	營業毛利	<u>1,702,867</u>	<u>12</u>	<u>2,285,273</u>	<u>16</u>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及二四）				
6100	推銷費用	(336,127)	(3)	(403,604)	(3)
6200	管理費用	(419,649)	(3)	(456,139)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88,776)	(7)	(1,086,334)	(8)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744,552)	(13)	(1,946,077)	(14)
6900	營業淨利	(41,685)	(1)	<u>339,196</u>	<u>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四及 三一）	146,165	1	157,00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 二四及三一）	335,789	3	203,292	2
7050	財務成本	(32,616)	-	(42,402)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損益之份額（附 註四及十五）	(80,581)	(1)	<u>23,457</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368,757</u>	<u>3</u>	<u>341,354</u>	<u>3</u>
7900	稅前淨利	327,072	2	680,550	5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五及 二五）	(15,131)	-	(113,478)	(1)
8200	本年度淨利	<u>311,941</u>	<u>2</u>	<u>567,072</u>	<u>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附註二 二)	(\$ 5,176)	-	(\$ 47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附註二三)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73,441)	(1)	(362,007)	(2)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48,186	-	325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及關聯企 業之其他綜合損 益之份額	<u>806,572</u>	<u>6</u>	<u>(82,877)</u>	<u>(1)</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淨 額) 合計	<u>676,141</u>	<u>5</u>	<u>(445,033)</u>	<u>(3)</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988,082</u>	<u>7</u>	<u>\$ 122,039</u>	<u>1</u>
	每股盈餘 (附註二六)				
9750	基 本	<u>\$ 1.01</u>		<u>\$ 1.89</u>	
9850	稀 釋	<u>\$ 0.95</u>		<u>\$ 1.5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1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鴻文



經理人：蘇暉皓



會計主管：林志鴻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利	\$ 327,072	\$ 680,55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78,541	323,585
A20200	攤銷費用	37,590	55,079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費用	(29,146)	20,423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327,438)	(151,942)
A20900	財務成本	32,616	42,402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4,349	26,708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19,611)	(115,743)
A21200	利息收入	(43,238)	(48,279)
A21300	股利收入	(36,320)	(25,319)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		
	失（利益）之份額	80,581	(23,457)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利益）損失	(125,105)	21,393
A22800	專門技術服務收入	(30,370)	-
A235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		
	失	30,267	-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損失	(132,373)	208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37,675	(2,909)
A29900	預付租賃款攤銷	1,404	1,51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169,155	452,747
A31130	應收票據	(53,831)	(1,554)
A31150	應收帳款	(186,002)	(122,216)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2,363)	432,137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9,956	(17,187)
A31200	存 貨	(227,574)	(330,20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156	(16,256)
A31990	預付退休金	(2,524)	(2,764)
A32130	應付票據	(2,658)	229
A32150	應付帳款	\$ 10,594	\$ 651,939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1,406)	(32,829)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101,722)	142,09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u>17,967</u>)	(<u>8,868</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317,692)	1,951,48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9,327	31,579
A33200	收取之股利	36,320	25,31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5,775)	(43,15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53,570</u>)	(<u>76,892</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301,390</u>)	<u>1,888,33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900	取得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157,598)
B01000	出售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價款	91,296	-
B013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972	-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9,784)	(92,190)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173,167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14,510)	(2,125)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54,927)	(169,156)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596	-
B02000	預付長期投資款增加	(29,983)	(96,750)
B006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減少(增加)	451,823	(381,159)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0,735)	(144,73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4,808	49,627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937)	4,216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8,949	(26,246)
B07600	收取關聯企業股利	<u>30,599</u>	<u>30,599</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3,833</u>)	(<u>812,35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966,251	(1,315,464)
C01200	發行公司債	-	994,920
C01300	償還公司債	-	(1,841,00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460,799)	(181,705)
C048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利退回	-	3
C041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u>15</u>	<u>15</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505,467</u>	(<u>2,343,231</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26,061</u>)	(<u>350,764</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 24,183	(\$ 1,618,010)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481,213</u>	<u>3,099,223</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505,396</u>	<u>\$ 1,481,21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7年3月19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鴻文



經理人：蘇暉皓



會計主管：林志鴻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77 年 6 月 29 日核准設立，所營主要業務為從事電子零件、半成品、成品之研發、製造和買賣，電腦軟體、硬體及週邊設備之研發製造及買賣，以及上述各項產品有關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 91 年 1 月經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證券商營業處所掛牌買賣，自 92 年 6 月 30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7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之修正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合併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合併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合併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由於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條件屬市價條件、非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將有不同之會計處理，前述修正預計將影響 106 年以後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2.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之修正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3 之結論基礎，說明 106 年追溯適用該修正時，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之無設定利率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係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3，釐清包含於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

債之定義，亦可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規定（即「組合例外」）。

3.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

「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修正 IAS 16，規定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說明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故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4.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AS 24，釐清為合併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合併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5. IAS 36「資產減損」之修正

「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 IAS 36，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損損失當期揭露其可回收金額。此外，已認列或迴轉減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若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將揭露公允價值層級，對屬第 2 或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並將額外揭露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每一關鍵假設。若以現值法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6.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合併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係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三一。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 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 『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 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以 10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金融資產與當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下列金融資產之分類與衡量將因適用 IFRS 9 而改變：

- (1)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上市（櫃）及興櫃股票與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累計於其他權益，於投資處分時不再重分類至損益，而將直接轉入保留盈餘。另外，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應改按公允價值衡量。
- (2) 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其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IFRS 9 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合併公司評估對於應收帳款將適用簡化作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本公司預期適用 IFRS 9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將使金融資產之信用損失更早認列。

合併公司選擇於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 106 年度比較資訊，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並將揭露適用 IFRS 9 之分類變動及調節資訊。

追溯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預計如下：

	106年12月31日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調整之調整	107年1月1日調整後帳面金額
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957,539	\$ 957,539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	957,539	(957,539)	-

	106年12月31 日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工具投資—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	2,066,203	2,066,20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1,674,094	(1,674,094)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			
動	-	270,308	270,308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			
資產—非流動	142,971	(142,971)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註)	308,389	(308,389)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			
工具投資—非流動	127,337	(127,337)	-
資產影響合計	<u>\$ 3,210,330</u>	<u>\$ 83,720</u>	<u>\$ 3,294,050</u>
保留盈餘	\$ 1,269,229	\$ 149,996	\$ 1,419,225
其他權益	442,693	(66,276)	376,417
權益影響合計	<u>\$ 1,711,922</u>	<u>\$ 83,720</u>	<u>\$ 1,795,642</u>

註 1：106 年 12 月 31 日帳面金額為 1,674,094 仟元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預計於首次適用日 107 年 1 月 1 日重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 2：合併公司 106 年 12 月 31 日帳面金額為 308,389 仟元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預計於首次適用日 107 年 1 月 1 日重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原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帳面金額為 0 仟元之德泰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視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ky Phy Networks Limited、優加數位股份有限公司、AIPTEK (Cayman) Inc.及 UBITUS Inc.因經合併公司評估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故原始投資成本 149,996 仟元已於以往年度全數提列減損損失，於首次適用日評估調整後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與 106 年 12 月 31 日一致，故未有調整影響數，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鴻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Tempo Semiconductor, Inc.、Ingenu Inc.、勝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天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常德智能制造裝備產業投資合夥企業帳面金額為 308,389 仟元，依外部鑑價公司博龍財經科技有限公司出具之鑑價報告鑑價金額為

392,109 仟元，故調增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3,720 仟元。

註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帳面金額為 0 仟元之德泰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視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ky Phy Networks Limited、優加數位股份有限公司、AIPTEK (Cayman) Inc.及 UBITUS Inc.於以往年度全數提列之減損損失 149,996 仟元，於首次適用日自保留盈餘調整至其他權益，影響數為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分別調增及調減 149,996 仟元；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鴻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Tempo Semiconductor, Inc.、Ingenu Inc.、勝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天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常德智能制造裝備產業投資合夥企業依外部鑑價公司博龍財經科技有限公司出具之公允價值鑑價報告調增其他權益 83,720 仟元。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3.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合併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本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4.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註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註4)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金管會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

註 4：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合併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2.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IFRIC 23 釐清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務主管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主管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所得稅處理一致。若稅務主管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合併公司得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 IFRIC 23 並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4.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1、IAS 12 及 IAS 23「借款成本」。其中 IAS 23 之修正係釐清，若特地舉借之借款於相關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後仍流通在外，該借款應納入一般借款之資本化利率計算。前述修正將推延適用。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未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年度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四、附表五及附表六。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於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製成品、在製品、原物料及在途存貨。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已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工具投資、應收帳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75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若合併公司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保留對該資產之控制，則在持續參與該資產之範圍內持續認列該資產並針對可能必須支付之金額認列相關負債。若合併公司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持續認列該資產並將收取之價款認列為擔保借款。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持有供交易。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5.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及利率交換，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利率及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十一)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三)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計畫修正或縮減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其他權益，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員工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及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若屬有償發行，且約定員工離職時須退還價款者，應認列相關應付款。若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已領取之股利，於宣告發放股利時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所得稅

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95,934仟元及67,988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合併公司於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止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尚有152,070仟元及162,330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

(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四) 確定福利計劃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55	\$ 1,13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23,753	1,113,888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1,180,588	366,186
	<u>\$ 1,505,396</u>	<u>\$ 1,481,213</u>
利率區間	0.01%~4.20%	0.01%~9.0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流動</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 525,325	\$ 345,447
—基金受益憑證	8,581	8,550
—保本型理財型商品	98,832	112,133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換匯合約	-	2,821
—轉換選擇權	857	-
合 計	<u>\$ 633,595</u>	<u>\$ 468,951</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流動</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5,234	\$ -
—轉換選擇權	-	487
	<u>\$ 5,234</u>	<u>\$ 487</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遠期外匯合約	歐元兌美元	106 年 5 月 3 日至 107 年 1 月 5 日	EUR 1,000/USD 1,108
"	"	106 年 5 月 3 日至 107 年 2 月 5 日	EUR 1,000/USD 1,109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換匯合約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到 期 日	支 付 匯 率 區 間	收 取 匯 率 區 間
USD 10,000	106年5月30日	-	31.792

合併公司從事換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非 流 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 1,571,901	\$ 382,526
國外投資		
上市（櫃）股票	<u>102,193</u>	<u>50,517</u>
	<u>\$ 1,674,094</u>	<u>\$ 433,043</u>

九、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非 流 動</u>		
國內投資		
渣打銀行次順位債券	<u>\$ 142,971</u>	<u>\$ 257,046</u>

合併公司於 105 年 2 月按面額美元 4,600 仟元購買渣打銀行次順位券，到期日為 111 年 1 月 25 日，票面利率為 5.7%，有效利率為 4.49%。

合併公司於 103 年 6 月按面額美元 3,000 仟元購買渣打銀行次順位券，到期日為 111 年 7 月 12 日，票面利率為 4%，有效利率為 3%。合併公司於 106 年 7 月 21 日因發行機構有權贖回原發行之次順位券，認列處分投資損失為 3,545 仟元。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普通股	\$118,873	\$118,873
國外投資		
未上市（櫃）普通股	18,218	-
未上市（櫃）特別股	<u>171,298</u>	<u>130,340</u>
	<u>\$308,389</u>	<u>\$249,213</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一、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u>\$ 957,539</u>	<u>\$ 1,081,825</u>
<u>非流動</u>		
Polaris Group 可轉換公司債	\$ 89,280	\$ 96,750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u>38,057</u>	<u>358,124</u>
	<u>\$ 127,337</u>	<u>\$ 454,874</u>
利率區間	0.40%~1.60%	0.34%~1.65%

合併公司於 104 年 12 月購買 Polaris Group 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美元 8,000 仟元，票面利率為 4%，後於 105 年 2 月出售 Polaris Group 可轉換公司債美元 5,000 仟元，認列處分利益 2,288 仟元。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二。

十二、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61,127</u>	<u>\$ 7,647</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3,778,719	\$ 3,642,850
減：備抵呆帳	<u>(7,542)</u>	<u>(36,694)</u>
	<u>\$ 3,771,177</u>	<u>\$ 3,606,156</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75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對於逾期帳齡超過 365 天且末期後收款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逾期帳齡在 365 天以內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0~180 天	\$ 3,816,308	\$ 3,616,648
181~365 天	7,401	13,959
366 天以上	16,137	19,890
合 計	<u>\$ 3,839,846</u>	<u>\$ 3,650,497</u>

以上係以逾期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呆 帳 費 用	群 組 評 估 呆 帳 費 用	合 計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121,025	10,469	131,494
加：本年度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21,427	(1,004)	20,423
減：重分類至催收款	(115,180)	-	(115,180)
減：外幣換算差額	-	(43)	(43)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7,272	9,422	36,694
加：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22,227)	(6,919)	(29,146)
減：外幣換算差額	-	(6)	(6)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045</u>	<u>\$ 2,497</u>	<u>\$ 7,542</u>

十三、存 貨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185,230	\$ 166,738
在 製 品	245,979	211,913
原 物 料	1,274,016	983,019
在途存貨	-	8
	<u>\$ 1,705,225</u>	<u>\$ 1,361,678</u>

106 及 105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1,877,740 仟元及 12,225,981 仟元。

106 及 105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132,373 仟元及(208)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處分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所致。

十四、子公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06年 12月31日	105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投資業	100.00%	100.00%
本公司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投資業	100.00%	100.00%
本公司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業	100.00%	100.00%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正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通訊業	80.46%	80.46%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通訊業	100.00%	100.00%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AMPA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投資業	100.00%	100.00%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Primax Communication (B.V.I.) Inc.	投資業	100.00%	100.00%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Gemtek CZ., s.r.o.	通訊業	100.00%	100.00%
AMPA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通訊業	100.00%	100.00%
Primax Communication (B.V.I.) Inc.	正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通訊業	19.54%	19.54%

財務報告之子公司中，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均經會計師查核。

(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06年 12月31日	105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通訊業	-	96.00%
本公司	Wi Tek Investment Co., Ltd.	投資業	100.00%	100.00%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PT. South Ocean	通訊業	95.00%	95.00%
Wi Tek Investment Co., Ltd.	普羅通信（西安）有限公司	通訊業	100.00%	100.00%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9 月 27 日出售所持有之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權。105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對先博通訊公司持股為 96%，其資產總額為 1,015 仟元，佔合併資產為 0.01%，105 年度營業收入為 36 仟元，佔合併總營業收入為 0%，故未將該公司併入合併財務報表。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對 Wi Tek Investment Co., Ltd. 持股均為 100%，其資產總額分別為 24,508 仟元及 25,917 仟元，佔合併資產分別為 0.16% 及 0.19%，106 及 105 年度營業收入均為 0 仟元，佔合併總營業收入均為 0%，故未將該公司併入合併財務報表。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對 PT. South Ocean 持股均為 95%，其資產總額分別為 2,731 仟元及 2,959 仟元，佔合併資產分別為 0.02% 及 0.02%，106 及 105 年度營業收入均為 0 仟元，佔合併總營業收入均為 0%，故未將該公司併入合併財務報表。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透過 Wi Tek Investment Co., Ltd. 對普羅通信（西安）有限公司持股均為 100%，其資產總額分別為 33,754 仟元及 34,121 仟元，佔合併資產分別為 0.22% 及 0.25%，營業收入分別為 4,425 仟元及 7,557 仟元，佔合併總營業收入分別為 0.03% 及 0.05%，故未將該公司併入合併財務報表。

十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27,239	\$ 28,876
投資關聯企業	<u>868,679</u>	<u>700,491</u>
	<u>\$895,918</u>	<u>\$729,367</u>

(一) 投資子公司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Wi Tek Investment Co., Ltd.	\$ 24,508	\$ 25,917
PT. South Ocean	2,731	2,959
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	(14,009)
加：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u>-</u>	<u>14,009</u>
	<u>\$ 27,239</u>	<u>\$ 28,876</u>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WiTek Investment Co., Ltd.	100.00%	100.00%
PT. South Ocean	95.00%	95.00%
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	96.00%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9 月 27 日出售所持有之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全數股權予 Antek Networks Incorporated.，處分價款為 4,596 仟元，處分投資利益為 19,149 仟元。

106 及 105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上述子公司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請參閱附註十四。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5,129	\$469,083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G3 Global Berhad(原 Yen Global Berhad)	266,610	177,523
Trackio International AG	66,564	-
Antek Networks Incorporated	26,520	-
鉅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299	41,614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30,557	12,061
東京マテリアル株式会社	-	210
	<u>\$868,679</u>	<u>\$700,491</u>

1.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如下：

公 司 名 稱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56%	36.56%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關聯企業 IFRSs 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602,816	\$ 1,583,387
非流動資產	122,190	232,563
流動負債	(639,486)	(688,500)
非流動負債	-	(3,830)
權 益	<u>\$ 1,085,520</u>	<u>\$ 1,123,620</u>
本公司持股比例	36.56%	36.56%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 396,866	\$ 410,820
商 譽	58,263	58,263
投資帳面金額	<u>\$ 455,129</u>	<u>\$ 469,083</u>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收入	<u>\$ 2,295,491</u>	<u>\$ 2,635,322</u>
本年度淨利	\$ 50,399	\$ 97,366
其他綜合損益	(4,897)	(2,095)

綜合損益總額	\$ 45,502	\$ 95,271
自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收取之股利	\$ 30,599	\$ 30,599

2.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公 司 名 稱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42.54%	41.97%
鉅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04%	27.04%
東京マテリアル株式会社	-	48.78%
G3 Global Berhad (原 Yen Global Berhad)	30.00%	30.00%
Trackio International AG	33.33%	-
Antek Networks Incorporated	30.00%	-
	106年度	105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綜合損益總額	(\$ 97,714)	(\$ 12,785)

合併公司分別於 105 年 6 月 15 日、7 月 19 日及 106 年 9 月 7 日以 51,997 仟元、117,159 仟元及 118,660 仟元，取得馬來西亞公司 G3 Global Berhad (原 Yen Global Berhad) 12,500 仟股、28,750 仟股及 82,500 仟股，持股比例為 30%，取得對該公司之重大影響。關聯企業具公開市場報價之第 1 等級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G3 Global Berhad (原 Yen Global Berhad)	\$ 717,750	\$ 330,413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7 月分別以美金 3,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91,110 仟元，及專門技術服務作價美金 1,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30,370 仟元，取得瑞士公司 Trackio International AG，持股比例為 33.33%，取得對該公司之重大影響力。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8 月 15 日以美元 1,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30,260 仟元，取得塞席爾公司 Antek Networks Incorporated 1,002 仟股，持股比例為 30%，取得對該公司之重大影響力。

合併公司之被投資公司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106 年 10 月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合併公司未依原持股比例認購，認購現金增資 14,897 仟元，持股比例上升至 42.5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 有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05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328,168	\$ 3,118,360	\$ 2,170,560	\$ 1,136,397	\$ 6,753,485
增 添	-	448	86,962	57,326	144,736
處 分	-	(390)	(255,801)	(66,738)	(322,929)
淨兌換差額	-	(128,496)	(361,897)	149,697	(340,696)
105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328,168</u>	<u>\$ 2,989,922</u>	<u>\$ 1,639,824</u>	<u>\$ 1,276,682</u>	<u>\$ 6,234,596</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5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	\$ 953,055	\$ 1,405,142	\$ 881,378	\$ 3,239,575
處 分	-	(390)	(193,871)	(57,648)	(251,909)
折舊費用	-	127,424	93,399	102,762	323,585
淨兌換差額	-	(39,873)	(205,585)	63,789	(181,669)
105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u>	<u>\$ 1,040,216</u>	<u>\$ 1,099,085</u>	<u>\$ 990,281</u>	<u>\$ 3,129,582</u>
105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328,168</u>	<u>\$ 1,949,706</u>	<u>\$ 540,739</u>	<u>\$ 286,401</u>	<u>\$ 3,105,014</u>
成 本					
106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328,168	\$ 2,989,922	\$ 1,639,824	\$ 1,276,682	\$ 6,234,596
增 添	-	-	48,492	92,243	140,735
處 分	(68,889)	(116,755)	(53,880)	(63,238)	(302,762)
淨兌換差額	-	(29,923)	(28,246)	(18,259)	(76,428)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259,279</u>	<u>\$ 2,843,244</u>	<u>\$ 1,606,190</u>	<u>\$ 1,287,428</u>	<u>\$ 5,996,141</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	\$ 1,040,216	\$ 1,099,085	\$ 990,281	\$ 3,129,582
處 分	-	(51,492)	(46,518)	(55,049)	(153,059)
折舊費用	-	109,067	83,213	86,261	278,541
淨兌換差額	-	(9,238)	(17,533)	(13,050)	(39,821)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u>	<u>\$ 1,088,553</u>	<u>\$ 1,118,247</u>	<u>\$ 1,008,443</u>	<u>\$ 3,215,243</u>
106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259,279</u>	<u>\$ 1,754,691</u>	<u>\$ 487,943</u>	<u>\$ 278,985</u>	<u>\$ 2,780,898</u>

於 106 及 105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未進行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 築 物	
廠房主建物	50 年
其 他	5 至 50 年
機 器 設 備	6 年
其 他 設 備	3 至 5 年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7 月 26 日與眾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出售新竹湖口土地及建築物之契約，於 106 年 9 月辦妥所有權移轉登記。

十七、預付租賃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 動	\$ 1,420	\$ 1,449
非 流 動	<u>55,451</u>	<u>58,051</u>
	<u>\$ 56,871</u>	<u>\$ 59,500</u>

上述預付租賃款係屬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

十八、其他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預付費用	\$ 22,722	\$ 33,082
預付款項	27,417	20,190
暫 付 款	14,447	15,116
留抵稅額	79,618	78,890
	<u>\$144,204</u>	<u>\$147,278</u>
<u>非 流 動</u>		
預付投資款	\$ 29,983	\$ 96,750
遞延費用	48,349	36,170
存出保證金	6,175	5,238
催收款項	191,783	191,783
備抵呆帳－催收款	(191,783)	(191,783)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二二）	12,190	14,842
其 他	27,590	9,102
	<u>\$124,287</u>	<u>\$162,102</u>

十九、借 款

短期借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 1,428,800</u>	<u>\$ 477,300</u>
利率區間	0.85%~1.78%	0.85%~1.138%

二十、應付公司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525,675	\$ 939,157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
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525,675)	-
	<u>\$ -</u>	<u>\$ 939,157</u>

本公司於 105 年 3 月 15 日發行三年期零票面利率之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000,000 仟元，每張面額為 100 仟元。

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 18.3 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轉換期間為 105 年 3 月 15 日至 108 年 3 月 15 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2 年之日，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於賣回基準日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1 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證券櫃檯買賣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 時，本公司

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1 個月翌日至發行屆滿前 40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者，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除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及依贖回條款由本公司提前收回外，到期時以現金一次償還。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87%。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4,829 仟元）	\$ 994,920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220 仟元）	(43,08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減除交易成本 31 仟元）	(<u>6,169</u>)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4,829 仟元）	945,671
以有效利率 1.87% 計算之利息	14,288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u>20,802</u>)
105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939,157
以有效利率 1.87% 計算之利息	15,506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u>428,988</u>)
106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525,675</u>

本公司於 100 年 7 月 25 日發行五年期零票面利率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2,000,000 仟元，每張面額為 100 仟元。

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 25.90 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轉換期間為 100 年 10 月 25 日至 105 年 7 月 15 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3 年及 4 年之前 30 日，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於賣回基準日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3 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證券櫃檯買賣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 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3 個月翌日至發行屆滿前 40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者，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除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及依贖回條款由本公司提前收回外，到期時以現金一次償還。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84%。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上開可轉換公司債業已全數轉換或償還完畢。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4,738 仟元）	\$ 1,994,820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418 仟元）	(160,98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減除交易成本 24 仟元）	(9,176)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4,738 仟元）	1,824,662
以有效利率 1.84% 計算之利息	148,515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121,520)
償還應付公司債	(29,030)
104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1,822,627
以有效利率 1.84% 計算之利息	18,373
贖回應付公司債	(1,841,000)
105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

二一、其他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其他應付款－流動</u>		
其他應付費用	\$188,289	\$233,575
應付薪資及獎金	243,056	299,61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三一）	70	-
	<u>\$431,415</u>	<u>\$533,192</u>
<u>其他負債－流動</u>		
預收貨款	\$ 67,048	\$107,455
暫收款	57,319	36,778
其他	11,829	9,777
	<u>\$136,196</u>	<u>\$154,010</u>
<u>其他負債－非流動</u>		
長期投資貸餘	\$ -	\$ 14,009
其他	502	488
	<u>\$ 502</u>	<u>\$ 14,497</u>

二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

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合併公司中之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及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依自員工薪資提撥之退休金，相對提撥一定之比例，一併存入退休基金專戶，該專戶係委由當地法定保險機構管理。員工退休時，可由基金專戶領取員工自提儲金及公司相對提撥儲金暨其孳息。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0,015	\$ 43,94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2,205)	(58,783)
淨確定福利資產	(\$ 12,190)	(\$ 14,84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資 產
10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42,796	(\$ 55,348)	(\$ 12,552)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515	-	515
利息費用（收入）	749	(996)	(247)
認列於損益	1,264	(996)	26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593	593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275	-	275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378	-	1378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1,772)	-	(1,77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19)	593	474
雇主提撥	-	(3,032)	(3,032)
105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43,941	(58,783)	(14,842)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543	-	543
利息費用（收入）	604	(829)	(225)
認列於損益	1,147	(829)	31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249	249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84)	-	(84)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421)	-	(421)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5,432	-	5,43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927	249	5,176
雇主提撥	-	(2,842)	(2,842)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50,015	(\$ 62,205)	(\$ 12,190)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成本	\$ 31	\$ 26
推銷費用	69	58
管理費用	128	107
研發費用	90	77
	<u>\$ 318</u>	<u>\$ 268</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50%	1.3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3.250%	3.5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1,009)	(\$ 934)
減少 0.25%	<u>\$ 1,043</u>	<u>\$ 967</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992</u>	<u>\$ 919</u>
減少 0.25%	(\$ 965)	(\$ 893)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2,842</u>	<u>\$ 3,032</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3年	13年

二三、權 益

(一) 股 本

普 通 股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0</u>	<u>500,000</u>
額定股本	<u>\$ 5,000,000</u>	<u>\$ 5,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320,720</u>	<u>302,702</u>
已發行股本	\$ 3,207,203	\$ 3,027,018
預收股本	<u>65,901</u>	<u>11,192</u>
	<u>\$ 3,273,104</u>	<u>\$ 3,038,21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分別於 106 年 8 月 8 日、106 年 6 月 8 日及 106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決議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未達成既得條件分別收回 20 仟股、12 仟股及 23 仟股，分別以 106 年 8 月 8 日、106 年 6 月 8 日及 106 年 3 月 17 日為減資基準日。

本公司分別於 105 年 11 月 10 日、105 年 6 月 22 日及 104 年 12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未達成既得條件收回 34 仟股、105 仟股及 79 仟股並減資，分別以 105 年 11 月 21 日、105 年 6 月 22 日及 105 年 1 月 5 日為減資基準日。

持有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權利所轉換之普通股股數分別為 5,000 仟股、6,254 仟股、2,322 仟股及 4,497 仟股，並分別以 106 年 11 月 8 日、106 年 8 月 8 日、106 年 6 月 8 日及 106 年 3 月 17 日為增資基準日。

(二) 資本公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1,731,052	\$ 1,640,265
公司債轉換溢價	2,591,857	2,379,239
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 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0,956	12,595
認 股 權	\$ 23,078	\$ 42,149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86,890
失效之認股權	150,566	150,566
其 他	<u>473</u>	<u>473</u>
	<u>\$ 4,507,982</u>	<u>\$ 4,312,177</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公司債轉換溢價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

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及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14 日之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監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四之(四)折舊、攤銷及員工福利費用。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8 日及 105 年 6 月 14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56,707	\$ 20,667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3,985	-		
現金股利	460,799	181,705	\$ 1.5	\$ 0.6

本公司於 107 年 3 月 19 日董事會擬議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股利 (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31,194	
現金股利	275,453	\$ 0.8

上述董事會亦擬議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自資本公積中提撥新台幣 68,863 仟元發放現金，每股配發現金新台幣 0.2 元。

有關 106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7 年 6 月 15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06年度	105年度
特別盈餘公積	<u>\$249,623</u>	<u>\$195,638</u>

首次採用 IFRSs 因國外營運機構（包括子公司）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195,638 仟元，係依本公司處分比例迴轉，待本公司喪失重大影響時，則全數迴轉。於分派盈餘時，尚應就報導期間結束日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首次採用 IFRSs 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6年度	105年度
年初餘額	(\$ 94,059)	\$265,84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73,441)	(362,00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u>4,538</u>)	<u>2,102</u>
年底餘額	<u>(\$272,038)</u>	<u>(\$ 94,059)</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年度	105年度
年初餘額	(\$144,565)	(\$ 59,91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48,186	325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u>811,110</u>	<u>(84,979)</u>
年底餘額	<u>\$714,731</u>	<u>(\$144,565)</u>

3. 員工未賺得酬勞

本公司股東會於 102 年 6 月 17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說明參閱附註二七。

	106年度	105年度
年初餘額	(\$ 10,999)	(\$ 43,546)
本年度註銷	1,465	5,839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u>9,534</u>	<u>26,708</u>
年底餘額	<u>\$ -</u>	<u>(\$ 10,999)</u>

二四、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租金收入	\$ 11,268	\$ 15,005
利息收入	43,238	48,279
股利收入	36,320	25,319
其 他	55,339	68,404
	<u>\$146,165</u>	<u>\$157,007</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 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327,438	\$151,942
處分投資淨利益	19,611	115,743
外幣兌換淨損失	(104,470)	(35,83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淨利益（損失）	125,105	(21,39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 損失	(30,267)	-
其 他	(1,628)	(7,161)
	<u>\$335,789</u>	<u>\$203,292</u>

(三)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應收帳款呆帳（回升利益）損 失	(\$ 29,146)	\$ 20,423

(四) 折舊、攤銷及員工福利費用

功能別 性質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屬於營業者 成 本	屬於營業者 費 用	合 計	屬於營業者 成 本	屬於營業者 費 用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719,948	\$ 841,803	\$ 1,561,751	\$ 791,454	\$ 980,430	\$ 1,771,884
股份基礎給付	-	14,349	14,349	-	26,708	26,708
勞健保費用	72,484	75,057	147,541	73,113	75,787	148,900
退休金費用－ 確定提撥	10,881	33,056	43,937	7,731	33,316	41,047
退休金費用－ 確定福利	31	287	318	26	242	268
其他用人費用	23,246	32,988	56,234	21,249	32,575	53,824
折舊費用	173,507	105,034	278,541	203,256	120,329	323,585
攤銷費用	4,386	34,608	38,994	11,137	45,456	56,593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3.5% 及不高於 1.8%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7 年 3 月 19 日及 106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6年度	105年度
員工酬勞	13.5%	13.5%
董監事酬勞	1.8%	1.8%
<u>金額</u>		
	106年度	105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45,052	\$104,326
董監事酬勞	6,007	13,9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5 及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五、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69,693	\$ 96,482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47
以前年度之調整	(21,972)	(5,667)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32,590)	22,31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5,131</u>	<u>\$113,478</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327,072</u>	<u>\$680,550</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84,100	\$169,281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3,851	14,703
免稅所得	(94,656)	(61,147)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47

土地增值稅	4,440	-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29,368	(6,410)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	2,37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21,972)	(5,66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5,131</u>	<u>\$113,478</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我國於 107 年 2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106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計因稅率變動而於 107 年分別調整增加 12,260 仟元及 30,873 仟元。

由於 107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6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當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1,663</u>	<u>\$ 2,788</u>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40,426</u>	<u>\$ 47,573</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6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45,793	(\$ 27,487)	(\$ 187)	\$ 18,119
呆帳費用超限	15,755	(5,253)	(10)	10,492
虧損扣抵	-	36,894	(96)	36,798
投資抵減	-	21,699	-	21,699
其 他	6,440	2,404	(18)	8,826
	<u>\$ 67,988</u>	<u>\$ 28,257</u>	<u>(\$ 311)</u>	<u>\$ 95,934</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				
被投資公司之投				
資利益	\$ 174,516	\$ -	\$ -	\$ 174,516
未實現兌換利益	4,288	(164)	(181)	3,943
其 他	8,264	(4,169)	43	4,138
	<u>\$ 187,068</u>	<u>(\$ 4,333)</u>	<u>(\$ 138)</u>	<u>\$ 182,597</u>

105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47,960	\$ 1,380	(\$ 3,547)	\$ 45,793
呆帳費用超限	30,635	(14,886)	6	15,755
其 他	<u>6,270</u>	<u>471</u>	(<u>301</u>)	<u>6,440</u>
	<u>\$ 84,865</u>	<u>(\$ 13,035)</u>	<u>(\$ 3,842)</u>	<u>\$ 67,988</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 被投資公司之投 資利益	\$ 174,516	\$ -	\$ -	\$ 174,516
未實現兌換利益	-	4,288	-	4,288
其 他	<u>3,532</u>	<u>4,993</u>	(<u>261</u>)	<u>8,264</u>
	<u>\$ 178,048</u>	<u>\$ 9,281</u>	<u>(\$ 261)</u>	<u>\$ 187,068</u>

(四)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未使用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金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1 年度到期	\$ 58,405	\$ 58,405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減損損失	<u>93,665</u>	<u>103,925</u>
	<u>\$152,070</u>	<u>\$162,330</u>

(五) 未使用之投資抵減、虧損扣抵及免稅相關資訊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下列增資擴展產生之所得可享受 5 年免稅：

增 資 擴 展 案	免 稅 期 間
WiMAX 無線終端設備、WiMAX ASN 閘道器、 WiMAX 基地台	100.01.01-105.12.31

(六)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為 158,201 仟元及 174,671 仟元。

(七)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 - (註)	\$584,706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 (註)	\$ 3,974
	106年度	105年度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註)	8.60%

註：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106 年度相關資訊已不適用。

(八)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正文投資公司，截至 104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六、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6年度	105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1.01	\$ 1.89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0.95	\$ 1.54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6年度	105年度
用以計算繼續營業單位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311,941	\$567,07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13,461	27,051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325,402	\$594,123

股 數	單位：仟股	
	106年度	105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309,283	299,30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31,927	79,26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2,400
員工分紅	2,711	5,603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343,921	386,567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七、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於102年6月17日股東常會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60,000仟元，計發行6,000仟股，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10元。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2年12月26日金管證發字第1020052160號函核准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103年8月8日為增資基準日。

員工既得條件係員工依發行辦法認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自增資基準日起，於下列各既得期限屆滿仍在職，未曾有違反本公司勞動契約、工作規則或公司規定等情事，且期滿日前一年度本公司整體營運成果與個人考績表現均達本公司所訂之目標績效，則各年度可既得股份比例如下：

1. 屆滿1年：認購股數之30%；
2. 屆滿2年：認購股數之30%；
3. 屆滿3年：認購股數之40%。

獲配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1. 依本辦法所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被給予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 (1) 員工被給予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抵押、轉讓、贈與、質押，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 (2)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投票權等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所獲配之現金股息、股票股利及受配資本公積現金（股票）一併交付信託。未符合既得條件者，其所獲配之現金股息、股票股利及受配資本公積現金（股票）等，由公司依相關規定收回現金及依法辦理註銷股份。

2. 除前項因信託約定規定外，員工依本辦法被給予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及表決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3. 依本辦法所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既得條件達成前，將以信託保管之方式辦理。

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已於 106 年 8 月 8 日全數既得。自給與日至 106 年 8 月 8 日止已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為 5,420 仟股，因離職而失效股數為 580 仟股。

二八、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 (一) 合併公司於 102 年 6 月 17 日股東常會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 60,000 仟元，計發行 6,000 仟股，並於 103 年 6 月 23 日董事會通過發行，106 及 105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成本為 14,349 仟元及 26,708 仟元。
- (二) 合併公司於 106 年及 105 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未達成既得條件，分別收回 55 仟股及 218 仟股並減資。
- (三) 合併公司於 106 年度未依持股比例認列長期股權投資(1,639)仟元。
- (四)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7 月以專門技術服務 30,370 仟元，取得瑞士公司 Trackio International AG，持股比率為 33.33%。

二九、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併衡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在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不定期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三十、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有價證券	\$ 525,325	\$ -	\$ -	\$ 525,325
基金受益憑證	8,581	-	-	8,581
轉換選擇權	-	857	-	857
保本型理財型商品	-	98,832	-	98,832
合 計	<u>\$ 533,906</u>	<u>\$ 99,689</u>	<u>\$ -</u>	<u>\$ 633,595</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外上市（櫃）有價證券				
一權益投資	<u>\$ 1,674,094</u>	<u>\$ -</u>	<u>\$ -</u>	<u>\$ 1,674,094</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u>\$ -</u>	<u>\$ 5,234</u>	<u>\$ -</u>	<u>\$ 5,234</u>

105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有價證券	\$ 345,447	\$ -	\$ -	\$ 345,447
基金受益憑證	8,550	-	-	8,550
保本型理財型商品	-	112,133	-	112,133
換匯合約	-	2,821	-	2,821
合 計	<u>\$ 353,997</u>	<u>\$ 114,954</u>	<u>\$ -</u>	<u>\$ 468,951</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外上市（櫃）有價證券				
一權益投資	<u>\$ 433,043</u>	<u>\$ -</u>	<u>\$ -</u>	<u>\$ 433,043</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衍生工具				
轉換選擇權	<u>\$ -</u>	<u>\$ 487</u>	<u>\$ -</u>	<u>\$ 487</u>

106 及 105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633,595	\$ 468,951
放款及應收款（註1）	6,502,800	6,738,63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1,982,483	682,256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42,971	257,046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234	487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5,202,711	4,849,700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應付公司債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應付公司債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財務管理部門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完成後，提出報告董事會。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 99%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有 12%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五。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上限為契約 3% 時須向管理階層報告，亦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之遠期外匯合約，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增加。

	美 元 之 影 響	
	106年度	105年度
損 益	\$ 17,257	\$ 24,030

上表所列示外幣對損益之影響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非衍生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匯率敏感度相較於前一年度並無重大變動。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2,265,465	\$ 1,806,135
— 金融負債	1,754,475	1,093,967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323,752	1,113,887
— 金融負債	200,000	322,50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一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 1,238 仟元及 7,914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存款與變動利率借款之淨部位及歸屬於本公司可贖回公司債之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上相較於前一年度並無重大變動。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國內外上市櫃股票及可轉換公司債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合併公司指派相關人員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風險之避險部位。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6 及 105 年度稅前利益將因持有供交易投資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 5,339 仟元及 3,540 仟元；106 及 105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利益將因其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 16,741 仟元及 4,330 仟元。

合併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對持有供交易投資及備供出售投資之敏感度並無重大變動。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2) 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企業進行交易。該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風險管理委員會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購買信用保證保險合約。

除了合併公司最大的客戶 A 公司外，合併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當交易對方互為關係企業時，合併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 A 及 B 客戶，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61.54% 及 64.30%。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 (3) 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6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007,289	\$ 1,210,255	\$ 30,692	\$ -
浮動利率工具	-	200,409	-	-
固定利率工具	148,822	1,081,175	525,675	-
	<u>\$ 2,156,111</u>	<u>\$ 2,491,839</u>	<u>\$ 556,367</u>	<u>\$ -</u>

105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78,149	\$ 3,190,457	\$ 64,637	\$ -
浮動利率工具	-	-	322,769	-
固定利率工具	-	154,800	-	939,157
	<u>\$ 178,149</u>	<u>\$ 3,345,257</u>	<u>\$ 387,406</u>	<u>\$ 939,157</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當應付或應收金額不固定時，揭露之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所推估之預計利率決定。

106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淨 額					
遠期外匯	(\$ 2,617)	(\$ 2,617)	\$ -	\$ -	\$ -

105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淨 額					
換 匯	\$ -	\$ -	\$ 2,821	\$ -	\$ -

(3) 融資額度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1,428,800	\$ 477,300
— 未動用金額	<u>2,034,160</u>	<u>3,971,950</u>
	<u>\$ 3,462,960</u>	<u>\$ 4,449,250</u>

三一、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Lockheart Holdings Limited	關聯企業
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Trackio International AG	關聯企業
鉅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二)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6年度	105年度
關聯企業		
其 他	<u>\$ 140,941</u>	<u>\$ 402,384</u>

合併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銷貨，其交易價格與一般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6年度	105年度
關聯企業		
其 他	<u>\$ 190</u>	<u>\$ 391</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其交易價格無顯著對象可供比較。付款期間與一般供應商並無重大差異。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Trackio International AG	\$ 32,370	\$ -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666	24,729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2,204	8,824
	其 他	<u>4,927</u>	<u>199</u>
		<u>\$ 52,167</u>	<u>\$ 33,752</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6 及 105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五)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其 他	<u>\$ 898</u>	<u>\$ 939</u>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其他應收款分別為代墊款項及代採購原料款。

(六)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8,120	\$ 29,854
	Lockheart Holdings Limited	6,177	6,158
	其 他	<u>188</u>	<u>204</u>
		<u>\$ 14,485</u>	<u>\$ 36,216</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七) 其他應付關係人交易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其 他	<u>\$ 70</u>	<u>\$ -</u>

本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其他應付款係代墊款項。

(八)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度		105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關聯企業	\$ -	\$ -	\$ 157	\$ 156

(九) 其他關係人交易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度	105年度
<u>租金收入</u>		
關聯企業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6,475	\$ 8,609
其 他	166	147
	<u>\$ 6,641</u>	<u>\$ 8,756</u>
<u>研究發展費</u>		
關聯企業		
其 他	\$ 6,188	\$ -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租金收入與市場價值相當。

(十) 主要管理階層獎酬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6,917	\$ 17,657
退職後福利	658	379
	<u>\$ 37,575</u>	<u>\$ 18,036</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二、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政府科專之擔保、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及公開收購之履約保證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957,539	\$325,725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38,057	35,624
	<u>\$995,596</u>	<u>\$361,349</u>

三三、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 106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為關稅履約及政府科專計劃而委請金融機構保證為 38,057 仟元。
- (二) 106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為公開收購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而提供於銀行之履約保證金為 956,400 仟元。

三四、重大之期後事項

合併公司經 106 年 12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與子公司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預定自 106 年 12 月 26 日起至 107 年 2 月 12 日止，以每股現金新台幣 18 元作為對價，公開收購興櫃公司「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截至 107 年 1 月 11 日，累計應賣股數 13,136,678 股，已超過預定之最低收購數量 12,082,641 股，本次公開收購條件已達成且於 107 年 2 月 21 日如期履行匯款義務交割完成。

三五、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31,138	29.76 (美元：新台幣)	\$ 3,902,661
美 元		104,817	6.534 (美元：人民幣)	<u>3,119,347</u>
				<u>\$ 7,022,008</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投資				
美 元		13,002	29.76 (美元：新台幣)	\$ 386,93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美 元		6,368	29.76 (美元：新台幣)	189,516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美 元		4,804	29.76 (美元：新台幣)	<u>142,971</u>
				<u>\$ 719,420</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90,935	29.76 (美元：新台幣)	\$ 2,706,237
美 元		87,030	6.534 (美元：人民幣)	<u>2,590,024</u>
				<u>\$ 5,296,261</u>

105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17,246	32.25 (美元：新台幣)		\$ 3,781,192
美 元		123,564	6.937 (美元：人民幣)		3,984,945
					<u>\$ 7,766,137</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投資					
美 元		2,174	32.25 (美元：新台幣)		\$ 70,126
<u>以成本衡量之金融</u>					
<u>資產－非流動</u>					
美 元	\$	4,042	32.25 (美元：新台幣)		\$ 130,340
<u>持有至到期日之金</u>					
<u>融資產－非流動</u>					
美 元		7,970	32.25 (美元：新台幣)		257,046
					<u>\$ 416,262</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77,912	32.25 (美元：新台幣)		\$ 2,512,667
美 元		88,386	6.937 (美元：人民幣)		2,850,460
					<u>\$ 5,363,127</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 能 性 貨 幣	106 年度		105 年度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新台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 76,311)	32.25 (美元：新台幣)	(\$ 49,005)
人民幣	4.549 (人民幣：新台幣)	(<u>28,159</u>)	6.937 (美元：人民幣)	13,166
		<u>(\$ 104,470)</u>		<u>(\$ 35,839)</u>

三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及三十)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七)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一、三、四、六及七)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七、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提供之產品分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無線通訊產品部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無線通訊產品部門	<u>\$13,580,607</u>	<u>\$14,511,254</u>	\$ 377,964	\$ 795,335
總部管理成本			(419,649)	(456,139)
其他收入			146,165	157,007
其他利益及損失			\$ 335,789	\$ 203,292
財務成本			(32,616)	(42,40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損益之份額			(80,581)	23,457
稅前淨利			<u>\$ 327,072</u>	<u>\$ 680,550</u>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06 及 105 年度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財務成本、採用權益法認列

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

合併公司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部門資產及負債衡量金額為零。

(三) 其他部門資訊

	折 舊	與 攤 銷
	106年度	105年度
無線通訊產品部門	<u>\$317,535</u>	<u>\$380,178</u>

(四)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CARD	\$ 353,094	\$ 577,699
GATEWAY	11,309,714	11,509,389
其 他	<u>1,917,799</u>	<u>2,424,166</u>
	<u>\$13,580,607</u>	<u>\$14,511,254</u>

(五)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三個地區營運－台灣、中國及捷克。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 自 外 部 客 戶 之 收 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台 灣	\$12,467,384	\$13,311,451
中 國	1,112,239	1,198,905
捷 克	<u>984</u>	<u>898</u>
	<u>\$13,580,607</u>	<u>\$14,511,254</u>

(六) 主要客戶資訊

106 及 105 年度無線通訊產品部門單一客戶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 10% 以上者如下：

客 戶	106年度		105年度	
	銷 售 金 額	佔收入%	銷 售 金 額	佔收入%
A 公司	\$ 5,084,361	37	\$ 4,569,642	31
B 公司	2,278,704	17	2,147,955	15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
仟元／美金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 背書保證餘額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 書 高 限 額	屬母子公司 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保證	註 備
		被 背 書 保 證 者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註 2)											
0	正文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安博電子科技 (常熟)有 限公司	(4)	\$ 2,847,902	\$ 297,600 (USD 10,000)	\$ - (USD -)	\$ - (USD -)	\$ -	- %	\$ 6,645,106	Y	-	Y	

註 1：本公司填 0；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累積對外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淨值之 7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淨值之 30%。

註 4：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金：新台幣=1：29.76 予以換算。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	持 股 比 例			備註
					數	帳面金額(註3)	市價或淨值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31	\$	113,002	\$ 113,002	
	台灣嘉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91		12,402	12,402	
	Green Packet Bhd.	無	"	26,273		102,193	102,193	
	德泰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4		-	-	
	達達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	777		9,167	-	
	視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	-	
	鴻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	2,250		33,000	-	
	Tempo Semiconductor, Inc.	"	"	2,730		75,698	-	特別股
	基金 台新 1699 貨幣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38		8,581	8,581	
	股票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314		412,323	412,323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Sky Phy Networks Limite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943		-	-	特別股
	Ingenu Inc. (原 On-Ramp Wireless, Inc.)	"	"	1,754	(USD	65,840	-	特別股
	德泰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	108		2,000)	-	
	勝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	3,882		42,416	-	
	優加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	"	1,200		-	-	
	天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	2,000		34,290	-	
	北極星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139		68,499	68,499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目 類 別	期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或 淨 值	備 註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天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86	\$ 617	\$ 617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台灣嘉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472	44,369	44,369	
	北極星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4,044	1,446,014	1,446,014	
	AIPTEK (Cayman)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34	(USD 48,589)	-	
	Ingenu Inc. (原 On-Ramp Wireless, Inc.)	"	"	860	(USD 29,760)	-	特別股
	UBITUS Inc.	"	"	2,000	(USD 1,000)	-	特別股
安博電子科技 (常熟) 有限公司	債 券 渣打銀行次順位券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	142,971 (USD 4,804)	142,971 (USD 4,804)	
	基 金 增利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32,792 (RMB 7,200)	32,792 (RMB 7,200)	
正揚電子 (蘇州) 有限公司	基 金 增利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66,040 (RMB 14,500)	66,040 (RMB 14,500)	
	股 票 常德智能製造裝備產業投資合夥企業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8,218 (RMB 4,000)	-	

註：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附表六。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	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透過第三地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及加工費用	\$ 5,006,216	44%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 1,888,369)	(80%)	註 2
"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本公司透過第三地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及加工費用	5,484,225	49%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344,120)	(15%)	註 2
	Gemtek CZ, s.r.o.	本公司透過第三地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及加工費用	127,327	1%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16,090	- %	註 2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及加工收入	(5,006,216)	(77%)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1,888,369	91%	註 2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及加工收入	(5,484,225)	(96%)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344,120	93%	註 2
Gemtek CZ, s.r.o.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及加工收入	(127,327)	(1%)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16,090)	(1%)	註 2

註 1：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或委託關係人加工再購回成品，係屬集團策略分工，其交易價格無顯著對象可供比較，付款期間是依該公司實際資產狀況而定。

註 2：本公司對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及 Gemtek CZ, s.r.o. 之關係人應收付款項，係以淨額列示。

註 3：上表列示對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及 Gemtek CZ, s.r.o. 之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公司之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金額		應收款項收回金額	關係人後額	提列帳額	抵額
					金額	處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 344,120	2.55	\$ -	-	\$ -	-	\$ -	-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1,888,369	15.59	-	-	-	-	-	-

註：該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末 期 股 份 數 比 率	持 帳 面 金 額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投資業	\$ 969,457	100.00	\$ 1,262,606	\$ 274,229	\$ 274,229	註 4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開曼群島	投資業	2,484,452 (USD 78,600)	100.00	5,526,440	37,034	37,034	註 4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模里西斯	投資業	207,969 (USD 6,145)	100.00	75,263	3,401	3,401	註 4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	通訊業	621,002 (USD 132,155)	33.55	421,124	50,399	16,909	
	Wi Tek Investment Co., Ltd.	開曼群島	投資業	132,155 (USD 4,000)	100.00	24,508	(749)	(749)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通訊業	144,826 (USD 137,212)	27.98	22,227	12,373	3,478	
	東京マテリアル株式会社	日本	通訊業	- (JPY 2,980)	-	-	-	-	註 1
	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通訊業	- (JPY 73,199)	-	-	(567)	(544)	註 3
	Trackio International AG	瑞 士	通訊業	121,480 (USD 4,000)	33.33	66,564	(168,484)	(56,156)	特別股 註 2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Ampa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薩 摩 亞	投資業	1,099,843 (USD 35,561)	100.00	2,596,918 (USD 87,262)	88,854 (USD 2,865)	88,854 (USD 2,865)	註 4
	Gemtek CZ., s.r.o.	捷 克	通訊業	25,351 (USD 692)	100.00	8,697 (USD 292)	940 (USD 28)	940 (USD 28)	註 4
	Primax Communication (B.V.I.) Inc.	開曼群島	投資業	73,886 (USD 2,297)	100.00	18,088 (USD 608)	843 (USD 28)	843 (USD 28)	註 4
	PT. South Ocean	印 尼	通訊業	7,838 (USD 238)	95.00	2,731 (USD 92)	- (USD -)	- (USD -)	
	Antek Networks Incorporated	塞 席 爾	投資業	30,260 (USD 1,000)	30.00	26,520 (USD 891)	(7,511) (USD 248)	(2,358) (USD 74)	

(接 次 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數 比	持 率 帳 面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額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	通 訊 業	\$ 40,910	2,520	3.01	\$ 34,005	\$ 1,517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通 訊 業	101,825	5,826	14.56	8,330	1,740	
	鉅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通 訊 業	55,000	5,500	27.04	23,299	(18,314)	
	G3 Global Berhad (原 Yen Global Berhad)	馬來西亞	通 路 業	308,456	123,750	30.00	266,610	(87,015)	

註 1：於 106 年 3 月 6 日完成清算。

註 2：係含技術作價投資 USD 1,000 仟元。

註 3：係於 106 年 9 月 27 日出售先博通股份有限公司全數股權。

註 4：轉投資公司間之投資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註1)	投資方式(註1)	本、初期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本、初期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匯	出收						
正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無線網路卡及無線橋接器等相關產品之製造	\$ 248,496 (USD 8,350)	係被投資公司—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及 Primax Communication (B.V.I.) Inc.轉投資大陸公司	投資大陸公司	\$ 247,573 (USD 8,319)	\$ -	\$ -	\$ -	\$ 4,316 (USD 142)	100.00	\$ 4,316 (USD 142)	\$ 92,571 (USD 3,111)	\$ -	註4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無線網路卡及無線橋接器等相關產品之製造	446,400 (USD 15,000)	係被投資公司—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轉投資大陸公司	投資大陸公司	446,400 (USD 15,000)	-	-	-	35,346 (USD 1,165)	100.00	35,346 (USD 1,165)	2,596,918 (USD 87,262)	-	註4
普羅通信(西安)有限公司	無線網路產品之研發生產、銷售並提供相關技術諮詢及服務	119,040 (USD 4,000)	係被投資公司—Wi Tek Investment Co., Ltd.轉投資大陸公司	投資大陸公司	119,040 (USD 4,000)	-	-	-	980 (USD 32)	100.00	980 (USD 32)	24,503 (USD 823)	-	註4
天翰科技(吳江)有限公司	數位產品之製造	464,256 (USD 15,600)	係被投資公司—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轉投資大陸公司	投資大陸公司	26,784 (USD 900)	-	-	-	-	8.49	-	-	-	-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無線網路產品之研發生產、銷售並提供相關技術諮詢及服務	1,071,360 (USD 36,000)	係被投資公司—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轉投資大陸公司	投資大陸公司	1,071,360 (USD 36,000)	-	-	-	88,564 (USD 2,865)	100.00	88,564 (USD 2,865)	1,069,701 (USD 35,944)	-	註4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金額	經核准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金額	審定額
\$ 1,927,853 (註2) USD 64,780 (註1)	\$ 1,898,093 (註3) USD 63,780	\$ 1,898,093 (註3) USD 63,780	\$ 5,695,805	

註1：(1) 期末匯出投資金額超過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USD 1,000 仟元，係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之原始母公司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以前年度匯出。

(2) 本公司於 98 年 7 月以美金 561 仟元(折合新台幣 16,695 仟元)透過境外公司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取得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境外控股公司 AMPA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100% 股權，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09800283840 核准。

(3) 換算匯率係採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台灣銀行即期買入／賣出平均匯率。

註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表三及四。

註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請參閱附表一。

註4：係依被投資公司 106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附表七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		往來		交易條件		情形
				交易科目	金額	金額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孫公司	銷貨成本－加工費	\$ 5,484,225	344,120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及價格辦理，授信期間較長。		40%	
				應付帳款			"		2%	
		正鵬電子（昆山）公司	母公司對孫公司	銷貨成本－加工費	5,006,216		"		37%	
				應付帳款	1,888,369		"		13%	
		Gemtek CZ, s.r.o.	母公司對孫公司	銷貨成本－加工費	127,327		"		1%	
				其他應收款	16,090		"		-	

註：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五、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營業收入認列之發生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於銷售閘道器、網路卡等，依照公司會計政策，收入需於產品相關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時認列，而公司若未依適當之銷貨收入政策或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規定，在尚未完成履約義務即認列收入，將導致財務報表重大不實表達。綜上所述，本會計師於本年度查核時將銷售予客戶之營業收入之發生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並進行查核。與營業收入認列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

針對此重要事項，本會計師考量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收入認列政策，評估銷貨收入相關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情形，並自銷貨收入中選取樣本執行細項證實測試，查核交易憑證及期後收款狀況等查核程序，以確認營業收入是否被正確的記錄。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Trackio International AG 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表及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部分轉投資公司鉅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 G3 Global Berhad(原 Yen Global Berhad) 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其投資損益暨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與揭露。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未經本會計師查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356,473 仟元及 219,137 仟元，分別占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產總額之 2.47%及 1.73%；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上述未經本會計師查核之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102,802)仟元及 (3,936)仟元，分別占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之 (10.40%)及 (3.23%)。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楊清鎮

楊清鎮



會計師 龔則立

龔則立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19 日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697,801	5	\$ 660,656	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13,859	1	60,447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附註四、十及二九）	708,000	5	319,500	3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五及十一）	61,127	-	7,64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十一）	3,591,154	25	3,408,272	2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八）	41,124	-	9,023	-
1200	其他應收款	11,176	-	17,321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16,988	-	21,013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二）	1,663	-	-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二）	98,697	1	115,423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93,453	1	96,246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5,435,042</u>	<u>38</u>	<u>4,715,548</u>	<u>37</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114,595	1	66,409	1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九）	117,865	1	42,167	-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附註四、十及二九）	38,057	-	35,624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7,398,732	51	6,389,457	5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及二八）	1,181,550	8	1,357,283	1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二）	69,475	-	27,157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五、十五及十九）	74,242	1	43,045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8,994,516</u>	<u>62</u>	<u>7,961,142</u>	<u>63</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4,429,558</u>	<u>100</u>	<u>\$ 12,676,690</u>	<u>100</u>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	\$ 1,428,800	10	\$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5,234	-	487	-
2150	應付票據	22,659	-	25,317	-
2170	應付帳款	102,417	1	53,868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2,240,609	15	2,421,860	19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及二八）	268,615	2	349,869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二）	35,000	-	42,066	-
2321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附註十七）	525,675	4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三及十八）	132,594	1	127,226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4,761,603</u>	<u>33</u>	<u>3,020,693</u>	<u>24</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十七）	-	-	939,157	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二）	174,946	1	178,804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三及十八）	1	-	14,009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74,947</u>	<u>1</u>	<u>1,131,970</u>	<u>9</u>
2XXX	負債總計	<u>4,936,550</u>	<u>34</u>	<u>4,152,663</u>	<u>33</u>
	權益（附註四、十七、二十、二二、二四及二五）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3,207,203	22	3,027,018	24
3140	預收股本	65,901	1	11,192	-
3100	股本總計	<u>3,273,104</u>	<u>23</u>	<u>3,038,210</u>	<u>24</u>
3200	資本公積	<u>4,507,982</u>	<u>31</u>	<u>4,312,177</u>	<u>34</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99,626	5	642,919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49,623	2	195,638	1
3350	未分配盈餘	319,980	2	584,706	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269,229</u>	<u>9</u>	<u>1,423,263</u>	<u>11</u>
3490	其他權益	442,693	3	(249,623)	(2)
3XXX	權益總計	<u>9,493,008</u>	<u>66</u>	<u>8,524,027</u>	<u>67</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14,429,558</u>	<u>100</u>	<u>\$ 12,676,690</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1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鴻文



經理人：蘇暉皓



會計主管：林志鴻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八）	\$ 12,467,384	100	\$ 13,311,45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十九、 二一及二八）	(11,292,352)	(91)	(11,445,719)	(86)
5900	營業毛利	<u>1,175,032</u>	<u>9</u>	<u>1,865,732</u>	<u>14</u>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及二一）				
6100	推銷費用	(280,857)	(2)	(347,355)	(2)
6200	管理費用	(209,896)	(2)	(242,312)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14,293)	(6)	(933,082)	(7)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305,046)	(10)	(1,522,749)	(11)
6900	營業（淨損）淨利	(130,014)	(1)	<u>342,983</u>	<u>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一及 二八）	62,073	1	59,45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 二一及二八）	103,747	1	5,349	-
7050	財務成本	(30,751)	-	(35,328)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 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 額（附註四及十三）	<u>277,602</u>	<u>2</u>	<u>282,085</u>	<u>2</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412,671</u>	<u>4</u>	<u>311,562</u>	<u>2</u>
7900	稅前淨利	282,657	3	654,545	5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 四、五及二二）	<u>29,284</u>	<u>-</u>	(87,473)	(1)
8200	本年度淨利	<u>311,941</u>	<u>3</u>	<u>567,072</u>	<u>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九）	(\$	5,176)	-	(\$ 47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附註二十）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	173,441)	(1)	(362,007) (3)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利益		48,186	-	325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關聯企 業及合資之其他 綜合損益份額		806,572	6	(82,877)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淨額合計		676,141	5	(445,033) (3)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988,082	8	\$ 122,039 1
	每股盈餘（附註二三）				
9750	基 本	\$	1.01	\$	1.89
9850	稀 釋	\$	0.95	\$	1.5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1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鴻文



經理人：蘇暉皓



會計主管：林志鴻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股 本 (附 註 二)	預 收 股 本 (附 註 四、五)	資本公積金 (附 註 四、五)	留 留 盈 餘 (附 註 十、十一、十二)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金 (附 註 十、十一、十二)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金 (附 註 十、十一、十二)	未 分 配 盈 餘 (附 註 十、十一、十二)	外 幣 換 算 差 額 (附 註 十、十一、十二)	其 他 權 益 (附 註 四、五)	合 計	權 益 總 額
A1	302,920	\$ 3,029,201	\$ -	\$ 4,263,143	\$ 622,252	\$ 195,638	\$ 220,477	\$ 265,846	\$ 59,911	\$ 162,389	\$ 8,493,100
B1	-	-	-	-	20,667	-	(20,667)	-	-	-	-
B5	-	-	-	-	-	-	(181,705)	-	-	-	(181,705)
	-	-	-	-	20,667	-	(202,372)	-	-	-	(181,705)
D1	-	-	-	-	-	-	567,072	-	-	-	567,072
D3	-	-	-	-	-	-	(474)	(359,905)	(84,654)	(444,559)	(445,033)
D5	-	-	-	-	-	-	566,598	(359,905)	(84,654)	(444,559)	122,039
C5	-	-	-	43,080	-	-	-	-	-	-	43,080
I1	-	11,192	-	9,610	-	-	-	-	-	-	20,802
N1	(218)	(2,183)	-	(3,656)	-	-	-	-	5,839	5,839	-
E1	-	-	-	-	-	-	-	-	26,708	26,708	26,708
T1	-	-	-	-	-	-	3	-	-	-	3
Z1	302,702	3,027,018	11,192	4,312,177	642,919	195,638	584,706	(94,059)	(144,565)	(249,623)	8,524,027
B1	-	-	-	-	56,707	-	(56,707)	-	-	-	-
B3	-	-	-	-	-	53,985	(53,985)	-	-	-	-
B5	-	-	-	-	-	-	(460,799)	-	-	-	(460,799)
	-	-	-	-	56,707	53,985	(571,491)	-	-	-	(460,799)
D1	-	-	-	-	-	-	311,941	-	-	-	311,941
D3	-	-	-	-	-	-	(5,176)	(177,979)	859,296	681,317	676,141
D5	-	-	-	-	-	-	306,765	(177,979)	859,296	681,317	988,082
C7	-	-	-	(1,639)	-	-	-	-	-	-	(1,639)
I1	18,073	180,732	54,709	193,547	-	-	-	-	-	-	428,988
N1	(55)	(547)	-	(918)	-	-	-	-	1,465	1,465	-
E1	-	-	-	4,815	-	-	-	-	9,534	9,534	14,349
Z1	320,720	3,207,203	65,901	4,507,982	699,626	249,623	319,980	(272,038)	714,731	442,693	9,493,00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1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鴻文



經理人：蘇曜皓



會計主管：林志鴻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利	\$ 282,657	\$ 654,54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7,593	90,213
A20200	攤銷費用	33,595	30,265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費用	(30,283)	19,436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35,045)	(55,108)
A20900	財務成本	30,751	35,328
A21200	利息收入	(10,979)	(6,635)
A21300	股利收入	(9,292)	(7,675)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4,349	26,708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 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277,602)	(282,085)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損失	(126,180)	754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19,489)	-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55,201)	(8,455)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0,722	(23,724)
A29900	專門技術服務收入	(30,370)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14,332)	25,425
A31130	應收票據	(53,831)	(1,554)
A31150	應收帳款	(196,423)	(142,50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2,830)	906,09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0,206	(22,925)
A31200	存 貨	71,927	15,80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021	(3,637)
A31990	預付退休金	(2,524)	(2,764)
A32130	應付票據	(2,658)	229
A32150	應付帳款	49,857	(121,004)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54,225)	823,40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81,558)	98,28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3,353	(24,58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535,791)	2,023,85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0,943	6,844
A33200	收取之股利	9,292	7,67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13,966)	(\$ 2,79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5,621)	(35,94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555,143)	1,999,63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075)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393,836)	(319,865)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5,698)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8,724)	(169,457)
B02000	預付長期投資款增加	(15,103)	-
B023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596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012)	(24,01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60,332	402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800)	(119)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1,541)	(23,273)
B07600	收取關聯企業股利	29,797	28,08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76,989)	(509,32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430,075	(1,017,575)
C01200	發行公司債	-	994,920
C01300	贖回公司債	-	(1,841,000)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1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460,799)	(181,705)
C048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利退回	-	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69,277	(2,045,357)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37,145	(555,048)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60,656	1,215,704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97,801	\$ 660,65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1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鴻文



經理人：蘇暉皓



會計主管：林志鴻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77 年 6 月 29 日核准設立，所營主要業務為從事電子零件、半成品、成品之研發、製造和買賣，電腦軟體、硬體及週邊設備之研發製造及買賣，以及上述各項產品有關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 91 年 1 月經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證券商營業處所掛牌買賣，自 92 年 6 月 30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7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之修正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本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本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本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由於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條件屬市價條件、非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將有不同之會計處理，前述修正預計將影響 106 年以後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2.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之修正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3 之結論基礎，說明 106 年追溯適用該修正時，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之無設定利率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係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3，釐清包含於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可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規定（即「組合例外」）。

3.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

「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修正 IAS 16，規定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說明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故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4.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AS 24，釐清為本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本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5. IAS 36「資產減損」之修正

「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 IAS 36，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損損失當期揭露其可回收金額。此外，已認列或迴轉減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若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將揭露公允價值層級，對屬第 2 或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並將額外揭露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每一關鍵假設。若以現值法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6.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係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二八。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註 2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5之修正「IFRS 15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40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IFRS 12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以106年12月31日持有之金融資產與當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下列金融資產之分類與衡量將因適用IFRS 9而改變：

- (1)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上市（櫃）及興櫃股票與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IFRS 9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累計於其他權益，於投資處分時不再重分類至損益，而將直接轉入保留盈餘。另外，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應改按公允價值衡量。

- (2) 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其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IFRS 9 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本公司評估對於應收帳款將適用簡化作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本公司預期適用 IFRS 9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將使金融資產之信用損失更早認列。

本公司選擇於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 106 年度比較資訊，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並將揭露適用 IFRS 9 之分類變動及調節資訊。

追溯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預計如下：

	106年12月31日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之調整	107年1月1日調整後帳面金額
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 -	\$ 708,000	\$ 708,0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708,000	(708,000)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80,755	280,75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14,595	(114,595)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38,057	38,057

	106年12月31 日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註）	117,865	(117,865)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u>38,057</u>	(<u>38,057</u>)	<u>-</u>
資產影響合計	<u>\$ 978,517</u>	<u>\$ 48,295</u>	<u>\$1,026,812</u>
保留盈餘	\$1,269,229	\$ 40,241	\$1,309,470
其他權益	<u>442,693</u>	<u>8,054</u>	<u>450,747</u>
權益影響合計	<u>\$1,711,922</u>	<u>\$ 48,295</u>	<u>\$1,760,217</u>

註 1：106 年 12 月 31 日帳面金額為 114,595 仟元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預計於首次適用日 107 年 1 月 1 日重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 2：本公司 106 年 12 月 31 日帳面金額為 117,865 仟元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預計於首次適用日 107 年 1 月 1 日重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原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帳面金額為 0 仟元之德泰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視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經本公司評估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故原始投資成本 40,241 仟元已於以往年度全數提列減損損失，於首次適用日評估調整後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與 106 年 12 月 31 日一致，故未有調整影響數，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鴻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 Tempo Semiconductor, Inc.帳面金額為 117,865 仟元，依外部鑑價公司博龍財金科技有限公司出具之鑑價報告鑑價金額為 166,160 仟元，故調增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8,295 仟元。

註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帳面金額為 0 仟元之德泰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視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以往年度全數提列之減損損失 40,241 仟元，於首次適用日自保留盈餘調整至其他權益，影響數為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分別調增及調減 40,241 仟元；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鴻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 Tempo Semiconductor, Inc.依外部鑑價公司博龍財金科技有限公司出具之公允價值鑑價報告調增其他權益 48,295 仟元。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3.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本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本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4.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註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註4)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金管會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

註 4：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合併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2.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IFRIC 23 釐清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時，本公司須假設稅務主管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主管機關接受，本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所得稅處理一致。若稅務主管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所得稅處理，本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本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本公司得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 IFRIC 23 並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4.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1、IAS 12 及 IAS 23「借款成本」。其中 IAS 23 之修正係釐清，若特地舉借之借款於相關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後仍流通在外，該借款應納入一般借款之資本化利率計算。前述修正將推延適用。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未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製成品、在製品及原物料。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

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工具投資及應收帳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75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若本公司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保留對該資產之控制，則在持續參與該資產之範圍內持續認列該資產並針對可能必須支付之金額認列相關負債。若本公司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持續認列該資產並將收取之價款認列為擔保借款。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持有供交易。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5.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及利率交換，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利率及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十一)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三)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其他權益，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員工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及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若屬有償發行，且約定員工離職時須退還價款者，應認列相關應付款。若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已領取之股利，於宣告發放股利時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所得稅

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69,475仟元及27,157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本公司於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止尚有93,665仟元及103,925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四) 確定福利計劃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

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745	\$ 1,011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02,436	454,709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494,620	204,936
	<u>\$ 697,801</u>	<u>\$ 660,656</u>
利率區間	0.01%~4.20%	0.01%~9.0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流動</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 換匯合約	\$ -	\$ 2,821
— 轉換選擇權	857	-
非衍生金融資產		
— 國內上市股票	113,002	57,626
	<u>\$113,859</u>	<u>\$ 60,447</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流動</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 遠期外匯合約	\$ 5,234	\$ -
— 轉換選擇權	-	487
	<u>\$ 5,234</u>	<u>\$ 487</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遠期外匯合約	歐元兌美元	106年5月3日至107年1月5日	EUR 1,000/USD 1,108
"	"	106年5月3日至107年2月5日	EUR 1,000/USD 1,109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換匯合約如下：

105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仟元）	到期日	支付匯率區間	收取匯率區間
USD 10,000	106年5月30日	-	31.792

本公司從事換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 12,402	\$ 15,892
國外投資		
上市（櫃）股票	<u>102,193</u>	<u>50,517</u>
	<u>\$114,595</u>	<u>\$ 66,409</u>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42,167	\$ 42,167
國外未上市（櫃）特別股	<u>75,698</u>	<u>-</u>
	<u>\$117,865</u>	<u>\$ 42,167</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708,000</u>	<u>\$319,500</u>
利率區間	0.58%	0.835%
<u>非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38,057</u>	<u>\$ 35,624</u>
利率區間	0.40%~0.48%	0.34%~0.48%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九。

十一、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61,127	\$ 7,647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3,596,621	\$ 3,444,022
減：備抵呆帳	(5,467)	(35,750)
	<u>\$ 3,591,154</u>	<u>\$ 3,408,272</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75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365 天且末期後收款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365 天以內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0~180 天	\$ 3,636,536	\$ 3,422,851
181~365 天	7,149	12,849
366 天以上	14,063	15,969
合 計	<u>\$ 3,657,748</u>	<u>\$ 3,451,669</u>

以上係以逾期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呆 帳 費 用	群 組 評 估 呆 帳 費 用	合 計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1,025	\$ 10,469	\$ 131,494
加：本年度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21,427	(1,991)	19,436
減：重分類至催收款	(115,180)	-	(115,180)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7,272	8,478	35,750
加：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22,227)	(8,056)	(30,283)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045</u>	<u>\$ 422</u>	<u>\$ 5,467</u>

十二、存 貨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14,815	\$ 30,961
在 製 品	13,677	17,205
原 物 料	<u>70,205</u>	<u>67,257</u>
	<u>\$ 98,697</u>	<u>\$115,423</u>

106 及 105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1,292,352 仟元及 11,445,719 仟元。

106 及 105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55,201 仟元 8,455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處分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所致。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6,888,817	\$ 5,944,204
投資關聯企業	<u>509,915</u>	<u>445,253</u>
	<u>\$ 7,398,732</u>	<u>\$ 6,389,457</u>

(一) 投資子公司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1,262,606	\$ 989,280
G-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Co., Ltd.	5,526,440	4,855,600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75,263	73,407
WiTek Investment Co., Ltd.	24,508	25,917
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	(14,009)
加：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u>-</u>	<u>14,009</u>
	<u>\$ 6,888,817</u>	<u>\$ 5,944,204</u>

子 公 司 名 稱	所 有 權 權 益 及 表 決 權 百 分 比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G-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Co., Ltd.	100.00%	100.00%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100.00%	100.00%
WiTek Investment Co., Ltd.	100.00%	100.00%
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	96.00%

本公司於 106 年 9 月 27 日出售所持有之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全數股權予 Antek Networks Incorporated.，處分價款為 4,596 仟元，處分投資利益為 19,149 仟元。

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於 105 年 6 月及 7 月分別辦理現金增資共 169,457 仟元，本公司 100% 認購。

106 及 105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1,124	\$433,929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2,227	11,114
東京マテリアル株式會社	-	210
Trackio International AG	66,564	-
	<u>\$509,915</u>	<u>\$445,253</u>

1.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如下：

公 司 名 稱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55%	33.55%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本公司對上述所有關聯企業皆採權益法衡量。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關聯企業 IFRSs 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602,816	\$ 1,583,387
非流動資產	122,190	232,563
流動負債	(639,486)	(688,500)
非流動負債	-	(3,830)
權 益	<u>\$ 1,085,520</u>	<u>\$ 1,123,620</u>
本公司持股比例	33.55%	33.55%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 364,192	\$ 376,997
商 譽	56,932	56,932
投資帳面金額	<u>\$ 421,124</u>	<u>\$ 433,929</u>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收入	\$ 2,295,491	\$ 2,635,322
本年度淨利	\$ 50,399	\$ 97,366
其他綜合損益	(4,897)	(2,095)
綜合損益總額	\$ 45,502	\$ 95,271
自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收取之股利	\$ 28,080	\$ 28,080

2.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52,678)	(\$ 4,319)

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106 年 10 月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本公司未依原持股比例認購，僅認購現金增資 7,614 仟元，持股比例降至 27.98%。

本公司於 106 年 7 月分別以美金 3,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91,110 仟元及專門技術服務作價美金 1,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30,370 仟元，取得瑞士公司 Trackio International AG，持股比率為 33.33%，取得對該公司之重大影響力。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u>成本</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28,168	\$ 1,518,426	\$ 238,155	\$ 328,815	\$ 2,413,564
增 添	-	448	2,594	20,972	24,014
處 分	-	(390)	(6,589)	(21,146)	(28,125)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28,168	\$ 1,518,484	\$ 234,160	\$ 328,641	\$ 2,409,453
<u>累計折舊</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493,817	\$ 220,512	\$ 274,597	\$ 988,926
處 分	-	(390)	(6,589)	(19,990)	(26,969)
折舊費用	-	58,180	5,064	26,969	90,213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551,607	\$ 218,987	\$ 281,576	\$ 1,052,170
105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328,168	\$ 966,877	\$ 15,173	\$ 47,065	\$ 1,357,283

(接次頁)

(承前頁)

	自 有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u>成 本</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28,168	\$ 1,518,484	\$ 234,160	\$ 328,641	\$ 2,409,453
增 添	-	-	4,871	31,141	36,012
處 分	(68,889)	(116,755)	(343)	(4,175)	(190,162)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59,279</u>	<u>\$ 1,401,729</u>	<u>\$ 238,688</u>	<u>\$ 355,607</u>	<u>\$ 2,255,303</u>
<u>累計折舊</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551,607	\$ 218,987	\$ 281,576	\$ 1,052,170
處 分	-	(51,492)	(343)	(4,175)	(56,010)
折舊費用	-	44,861	4,366	28,366	77,593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544,976</u>	<u>\$ 223,010</u>	<u>\$ 305,767</u>	<u>\$ 1,073,753</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59,279</u>	<u>\$ 856,753</u>	<u>\$ 15,678</u>	<u>\$ 49,840</u>	<u>\$ 1,181,550</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 築 物	
廠房主建物	50 年
其 他	5 至 50 年
機 器 設 備	6 年
其 他 設 備	3 至 5 年

本公司於 106 年 7 月 26 日與眾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出售新竹湖口土地及建築物之契約，於 106 年 9 月辦妥所有權移轉登記。

十五、其他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預付費用	\$ 11,088	\$ 10,025
預付款項	3,920	6,212
留抵稅額	65,376	65,107
暫 付 款	13,069	14,902
	<u>\$ 93,453</u>	<u>\$ 96,246</u>
<u>非 流 動</u>		
預付設備款	\$ 3,777	\$ 1,918
存出保證金	2,675	1,8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十九）	12,190	14,842
催收款項	191,783	191,783
備抵呆帳－催收款	(191,783)	(191,783)
遞延費用	40,497	24,410
預付投資款	15,103	-
	<u>\$ 74,242</u>	<u>\$ 43,045</u>

十六、借 款

短期借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 1,428,800	\$ -
利率區間	0.85%~1.78%	-

十七、應付公司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525,675	\$ 939,157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
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525,675)	-
	\$ -	\$ 939,157

本公司於 105 年 3 月 15 日發行三年期零票面利率之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000,000 仟元，每張面額為 100 仟元。

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 18.3 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轉換期間為 105 年 3 月 15 日至 108 年 3 月 15 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2 年之日，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於賣回基準日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1 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證券櫃檯買賣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 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1 個月翌日至發行屆滿前 40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者，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除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及依贖回條款由本公司提前收回外，到期時以現金一次償還。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87%。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4,829 仟元）	\$ 994,920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220 仟元）	(43,08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減除交易成本 31 仟元）	(<u>6,169</u>)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4,829 仟元）	945,671
以有效利率 1.87% 計算之利息	14,288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u>20,802</u>)
105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939,157
以有效利率 1.87% 計算之利息	15,506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u>428,988</u>)
106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525,675</u>

本公司於 100 年 7 月 25 日發行五年期零票面利率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2,000,000 仟元，每張面額為 100 仟元。

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 25.90 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轉換期間為 100 年 10 月 25 日至 105 年 7 月 15 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3 年及 4 年之前 30 日，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於賣回基準日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3 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證券櫃檯買賣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 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3 個月翌日至發行屆滿前 40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者，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除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及依贖回條款由本公司提前收回外，到期時以現金一次償還。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84%。上開可轉換公司債業已全數轉換或償還完畢。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4,738 仟元）	\$ 1,994,820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418 仟元）	(160,98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減除交易成本 24 仟元）	(<u>9,176</u>)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4,738 仟元）	1,824,662
以有效利率 1.84% 計算之利息	148,515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121,520)
償還應付公司債	(<u>29,030</u>)
104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1,822,627
以有效利率 1.84% 計算之利息	18,373
贖回應付公司債	(<u>1,841,000</u>)
105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u>

十八、其他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其他應付款－流動</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73,704	\$ 289,948
其他應付費用	94,841	59,92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附註二八)	70	-
	<u>\$ 268,615</u>	<u>\$ 349,869</u>
<u>其他負債－流動</u>		
預收貨款	\$ 64,365	\$ 80,937
暫收款	57,319	36,778
其他	10,910	9,511
	<u>\$ 132,594</u>	<u>\$ 127,226</u>
<u>其他負債－非流動</u>		
長期投資貸餘	\$ -	\$ 14,009
存入保證金	1	-
	<u>\$ 1</u>	<u>\$ 14,009</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0,015	\$ 43,94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2,205)	(58,783)
淨確定福利資產	<u>(\$ 12,190)</u>	<u>(\$ 14,842)</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資 產
105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42,796	(\$ 55,348)	(\$ 12,552)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利益	515	-	515
利息費用（收入）	749	(996)	(247)
認列於損益	1,264	(996)	26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593	593
精算利益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275	-	275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1,378	-	1,378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1,772)	-	(1,77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19)	593	474
雇主提撥	-	(3,032)	(3,032)
105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43,941	(58,783)	(14,842)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資 產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利益	\$ 543	\$ -	\$ 543
利息費用（收入）	604	(829)	(225)
認列於損益	1,147	(829)	31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249	249
精算利益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84)	-	(84)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421)	-	(421)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5,432	-	5,43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927	249	5,176
雇主提撥	-	(2,842)	(2,842)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50,015	(\$ 62,205)	(\$ 12,190)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成本	\$ 31	\$ 26
推銷費用	69	58
管理費用	128	107
研發費用	90	77
	<u>\$ 318</u>	<u>\$ 268</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50%	1.3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3.250%	3.5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1,009)	(\$ 934)
減少 0.25%	\$ 1,043	\$ 967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992	\$ 919
減少 0.25%	(\$ 965)	(\$ 893)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2,842	\$ 3,032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3年	13年

二十、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500,000	500,000
額定股本	\$ 5,000,000	\$ 5,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320,720	302,702
已發行股本	\$ 3,207,203	\$ 3,027,018
預收股本	65,901	11,192
	\$ 3,273,104	\$ 3,038,210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分別於 106 年 8 月 8 日、106 年 6 月 8 日及 106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決議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未達成既得條件分別收回 20 仟股、12 仟股及 23 仟股，分別以 106 年 8 月 8 日、106 年 6 月 8 日及 106 年 3 月 17 日為減資基準日。

本公司分別於 105 年 11 月 10 日、105 年 6 月 22 日及 104 年 12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未達成既得條件收回 34 仟股、105 仟股及 79 仟股並減資，分別以 105 年 11 月 21 日、105 年 6 月 22 日及 105 年 1 月 5 日為減資基準日。

持有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權利所轉換之普通股股數分別為 5,000 仟股、6,254 仟股、2,322 仟股及 4,497 仟股，並分別以 106 年 11 月 8 日、106 年 8 月 8 日、106 年 6 月 8 日及 106 年 3 月 17 日為增資基準日。

(二) 資本公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1,731,052	\$ 1,640,265
公司債轉換溢價	2,591,857	2,379,239
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		
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0,956	12,595
認 股 權	23,078	42,149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86,890
失效之認股權	150,566	150,566
其 他	473	473
	<u>\$ 4,507,982</u>	<u>\$ 4,312,177</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公司債轉換溢價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及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14 日之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監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之(四)折舊、攤銷及員工福利費用。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8 日及 105 年 6 月 14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56,707	\$ 20,667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3,985	-		
現金股利	460,799	181,705	\$ 1.5	\$ 0.6

本公司於 107 年 3 月 19 日董事會擬議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31,194	
現金股利	275,453	\$ 0.8

上述董事會亦擬議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自資本公積中提撥新台幣 68,863 仟元發放現金，每股配發現金新台幣 0.2 元。

有關 106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7 年 6 月 15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06年度	105年度
特別盈餘公積	<u>\$249,623</u>	<u>\$195,638</u>

首次採用 IFRSs 因國外營運機構（包括子公司）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195,638 仟元，係依本公司處分比例迴轉，待本公司喪失重大影響時，則全數迴轉。於分派盈餘時，尚應就報導期間結束日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首次採用 IFRSs 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6年度	105年度
年初餘額	(\$ 94,059)	\$265,84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73,441)	(362,007)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u>4,538</u>)	<u>2,102</u>
年底餘額	<u>(\$272,038)</u>	<u>(\$ 94,059)</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年度	105年度
年初餘額	(\$144,565)	(\$ 59,91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48,186	325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811,110	(84,979)
年底餘額	<u>\$714,731</u>	<u>(\$144,565)</u>

3. 員工未賺得酬勞

	106年度	105年度
年初餘額	(\$ 10,999)	(\$ 43,546)
本年度註銷	1,465	5,839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9,534	26,708
年底餘額	<u>\$ -</u>	<u>(\$ 10,999)</u>

二一、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租金收入	\$ 11,268	\$ 15,005
利息收入	10,979	6,635
股利收入	9,292	7,675
其他	30,534	30,141
	<u>\$ 62,073</u>	<u>\$ 59,456</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26,180	(\$ 754)
處分投資利益	19,489	-
兌換損失	(76,258)	(49,00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35,045	55,108
其他	(709)	-
	<u>\$103,747</u>	<u>\$ 5,349</u>

(三)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應收帳款呆帳損失（回升利益）	<u>(\$ 30,283)</u>	<u>\$ 19,436</u>

(四) 折舊、攤銷及員工福利費用

功能別 性質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87,325	705,465	792,790	101,583	850,656	952,239
股份基礎給付	-	14,349	14,349	-	26,708	26,708
勞健保費用	9,147	59,056	68,203	9,428	57,005	66,433
退休金費用－ 確定提撥	4,612	32,845	37,457	4,530	33,055	37,585
退休金費用－ 確定福利	31	287	318	26	242	268
其他用人費用	3,707	25,188	28,895	4,206	27,266	31,472
折舊費用	16,667	60,926	77,593	16,932	73,281	90,213
攤銷費用	274	33,321	33,595	777	29,488	30,265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895 人及 947 人。106 及 105 年度，本公司平均人數分別為 925 人及 963 人。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3.5% 及不高於 1.8%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7 年 3 月 19 日及 106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6年度	105年度
員工酬勞	13.5%	13.5%
董監事酬勞	1.8%	1.8%

金 額

	106年度	105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45,052	\$104,326
董監事酬勞	6,007	13,9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5 及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項目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39,440	\$ 65,313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47
以前年度之調整	(22,548)	(2,447)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46,176)	24,26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 29,284)	\$ 87,473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282,657</u>	<u>\$654,545</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48,051	\$111,272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0,869	14,605
免稅所得	(72,896)	(29,894)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47
土地增值稅	4,440	-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2,800	(6,41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22,548)	(2,44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 29,284)	\$ 87,473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我國於 107 年 2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106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計因稅率變動而於 107 年分別調整增加 12,260 仟元及 30,873 仟元。

由於 107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6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1,663</u>	<u>\$ -</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35,000</u>	<u>\$ 42,066</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6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11,639	(\$ 9,384)	\$ 2,255
呆帳費用超限	15,518	(5,545)	9,973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823	1,823
虧損扣抵	-	33,725	33,725
投資抵減	-	21,699	21,699
	<u>\$ 27,157</u>	<u>\$ 42,318</u>	<u>\$ 69,475</u>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被 投資公司之投資利 益	\$ 174,516	\$ -	\$ 174,516
未實現兌換利益	4,288	(4,288)	-
其 他	-	430	430
	<u>\$ 178,804</u>	<u>(\$ 3,858)</u>	<u>\$ 174,946</u>

105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13,076	(\$ 1,437)	\$ 11,639
呆帳費用超限	30,635	(15,117)	15,518
未實現兌換損失	3,418	(3,418)	-
	<u>\$ 47,129</u>	<u>(\$ 19,972)</u>	<u>\$ 27,157</u>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被 投資公司之投資利 益	\$ 174,516	\$ -	\$ 174,516
未實現兌換利益	-	4,288	4,288
	<u>\$ 174,516</u>	<u>\$ 4,288</u>	<u>\$ 178,804</u>

(四)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減損損失	<u>\$ 93,665</u>	<u>\$103,925</u>

(五) 未使用之投資抵減及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105 年 12 月 31 日下列增資擴展產生之所得可享受 5 年免稅：

增資擴展案	免稅期間
WiMAX 無線終端設備、WiMAX ASN 閘道器、WiMAX 基地台	100.01.01-105.12.31

(六)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為 158,201 仟元及 174,671 仟元。

(七)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 - (註)	\$584,706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 (註)	\$ 3,974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06年度 (註)	105年度 8.60%

註：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106 年度相關資訊已不適用。

(八)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4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6年度	105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1.01	\$ 1.89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0.95	\$ 1.54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6年度	105年度
用以計算繼續營業單位基本每	\$311,941	\$567,072

股盈餘之淨利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u>13,461</u>	<u>27,051</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u>\$325,402</u>	<u>\$594,123</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6年度	105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309,283	299,30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31,927	79,26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2,400
員工酬勞	<u>2,711</u>	<u>5,603</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343,921</u>	<u>386,567</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於102年6月17日股東常會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60,000仟元，計發行6,000仟股，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10元。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2年12月26日金管證發字第1020052160號函核准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103年8月8日為增資基準日。

員工既得條件係員工依發行辦法認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自增資基準日起，於下列各既得期限屆滿仍在職，未曾有違反本公司勞動契約、工作規則或公司規定等情事，且期滿日前一年度本公司整體營運成果與個人考績表現均達本公司所訂之目標績效，則各年度可既得股份比例如下：

1. 屆滿1年：認購股數之30%；
2. 屆滿2年：認購股數之30%；
3. 屆滿3年：認購股數之40%。

獲配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1. 依本辦法所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被給予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 (1) 員工被給予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抵押、轉讓、贈與、質押，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投票權等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所獲配之現金股息、股票股利及受配資本公積現金（股票）一併交付信託。未符合既得條件者，其所獲配之現金股息、股票股利及受配資本公積現金（股票）等，由公司依相關規定收回現金及依法辦理註銷股份。

2. 除前項因信託約定規定外，員工依本辦法被給予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及表決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3. 依本辦法所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既得條件達成前，將以信託保管之方式辦理。

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已於 106 年 8 月 8 日全數既得。自給與日至 106 年 8 月 8 日止已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為 5,420 仟股，因離職而失效股數為 580 仟股。

二五、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一) 本公司於 102 年 6 月 17 日股東常會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 60,000 仟元，計發行 6,000 仟股，並於 103 年 6 月 23 日董事會通過發行，106 及 105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成本為 14,349 仟元及 26,708 仟元。

(二) 本公司於 106 年及 105 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未達成既得條件，分別收回 55 仟股及 218 仟股並減資。

(三) 本公司於 106 年度未依持股比例認列長期股權投資(1,639)仟元。

(四) 本公司於 106 年 7 月以專門技術服務 30,370 仟元，取得瑞士公司 Trackio International AG，持股比率為 33.33%。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併衡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在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不定期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有價證券	\$ 113,002	\$ -	\$ -	\$ 113,002
轉換選擇權	-	857	-	857
	<u>\$ 113,002</u>	<u>\$ 857</u>	<u>\$ -</u>	<u>\$ 113,859</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外上市（櫃）有價證券－權益投資	<u>\$ 114,595</u>	<u>\$ -</u>	<u>\$ -</u>	<u>\$ 114,595</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u>\$ -</u>	<u>\$ 5,234</u>	<u>\$ -</u>	<u>\$ 5,234</u>

105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有價證券	\$ 57,626	\$ -	\$ -	\$ 57,626
換匯合約	-	2,821	-	2,821
	<u>\$ 57,626</u>	<u>\$ 2,821</u>	<u>\$ -</u>	<u>\$ 60,447</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外上市（櫃）有價證券－權益投資	<u>\$ 66,409</u>	<u>\$ -</u>	<u>\$ -</u>	<u>\$ 66,409</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轉換選擇權	<u>\$ -</u>	<u>\$ 487</u>	<u>\$ -</u>	<u>\$ 487</u>

106 及 105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	\$ 113,859	\$ 60,447
放款及應收款（註1）	5,168,102	4,480,9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232,460	108,576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234	487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4,588,775	3,790,071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及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應付公司債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應付公司債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財務管理部門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完成後，提出報告董事會。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 99% 非以功

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有 2% 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3%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之遠期外匯合約，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106年度
損 益	\$ 11,964
	105年度
	\$ 12,538

上表所列示外幣對損益之影響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非衍生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匯率敏感度相較於前一年度並無重大變動。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1,240,677	\$ 560,060
— 金融負債	1,754,475	939,157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202,436	454,709
— 金融負債	200,000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

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 24 仟元及 4,547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存款與變動利率借款之淨部位及歸屬於本公司可贖回公司債之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上相較於前一年度並無重大變動。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國內外上市櫃股票及可轉讓公司債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此外，本公司指派特定團隊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風險之避險部位。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6 及 105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持有供交易投資公允價值變動而增加 1,130 仟元及 576 仟元。106 及 105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其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增加 1,146 仟元及 664 仟元。

本公司對備供出售投資及持有供交易投資之敏感度相較於前一年度並無重大變動。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1) 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2) 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企業進行交易。該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本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風險管理委員會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購買信用保證保險合約。

除了本公司最大的客戶 A 公司外，本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

險。當交易對方互為關係企業時，本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3)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6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 ~ 1 年	1 ~ 5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315,133	\$ 1,288,475	\$ 30,692	\$ -
浮動利率工具	-	200,409	-	-
固定利率工具	<u>148,822</u>	<u>1,081,175</u>	<u>525,675</u>	<u>-</u>
	<u>\$ 1,463,955</u>	<u>\$ 2,570,059</u>	<u>\$ 556,367</u>	<u>\$ -</u>

105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 ~ 1 年	1 ~ 5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936,417	\$ 1,593,155	\$ 31,394	\$ -
固定利率工具	<u>-</u>	<u>-</u>	<u>-</u>	<u>939,157</u>
	<u>\$ 936,417</u>	<u>\$ 1,593,155</u>	<u>\$ 31,394</u>	<u>\$ 939,157</u>

(2) 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當應付或應收金額不固定時，揭露之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所推估之預計利率決定。

106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淨額交割					
遠期外匯	(\$ 2,617)	(\$ 2,617)	\$ -	\$ -	\$ -

105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淨額交割					
換 匯	\$ -	\$ -	\$ 2,821	\$ -	\$ -
(3) 融資額度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1,428,800	\$ -
— 未動用金額	2,034,160	3,643,000
	<u>\$ 3,462,960</u>	<u>\$ 3,643,000</u>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Gemtek CZ., s.r.o.	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Lockheart Holdings Limited	關聯企業
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Trackio International AG	關聯企業

(二)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6年度	105年度
關聯企業		
其 他	<u>\$ 100,514</u>	<u>\$ 315,894</u>

本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銷貨，其交易價格與一般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6年度	105年度
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 5,006,216	\$ 4,302,052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5,484,225	5,150,933
其 他	<u>127,327</u>	<u>146,546</u>
	10,617,768	9,599,531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6年度	105年度
關聯企業		
其 他	<u>\$ 190</u>	<u>\$ 391</u>
	<u>\$10,617,958</u>	<u>\$ 9,599,922</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或委託關係人加工再購回成本，係屬集團策略分工，其交易價格無顯著對象可供比較。付款期間是依該公司實際資金狀況而定。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Trackio International AG	\$ 32,370	\$ -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2,204	8,824
	其 他	<u>6,550</u>	<u>199</u>
		<u>\$ 41,124</u>	<u>\$ 9,023</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6及105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五)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Gemtek CZ., s.r.o.	\$ 16,090	\$ 20,074
關聯企業		
其 他	<u>898</u>	<u>939</u>
	<u>\$ 16,988</u>	<u>\$ 21,013</u>

本公司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應收款分別為代墊款項及代採購原料款。

(六)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1,888,369	\$2,032,379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344,120	359,627
		<u>2,232,489</u>	<u>2,392,006</u>
	關聯企業		
	其 他	8,120	29,854
		<u>\$2,240,609</u>	<u>\$2,421,860</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七) 其他應付關係人交易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其 他	\$ 70	\$ -

本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其他應付款係代墊款項。

(八)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取 得	價 款
	106年度	105年度
子 公 司	<u>\$ 2,641</u>	<u>\$ 682</u>

(九)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6年度		105年度	
	處 分 價 款	處分（損）益	處 分 價 款	處分（損）益
子 公 司	\$ 8	\$ 8	\$ 245	(\$ 1)
關聯企業	-	-	157	156
	<u>\$ 8</u>	<u>\$ 8</u>	<u>\$ 402</u>	<u>\$ 155</u>

(十) 背書保證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 -	\$ 322,500

(十一) 其他關係人交易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6年度	105年度
<u>租金收入</u>		
關聯企業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6,475	\$ 8,609
其 他	166	147
	<u>\$ 6,641</u>	<u>\$ 8,756</u>
<u>研究發展費</u>		
關聯企業		
其 他	\$ 6,188	\$ -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租金收入與市場價值相當。

(十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6,034	\$ 16,696
退職後福利	658	379
	<u>\$ 36,692</u>	<u>\$ 17,075</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政府科專之擔保、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及公開收購之履約保證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流動	\$ 708,000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非流動	38,057	35,624
	<u>\$ 746,057</u>	<u>\$ 35,624</u>

三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 106年12月31日本公司為關稅履約及政府科專計劃而委請金融機構保證為38,057仟元。
- (二) 106年12月31日本公司為公開收購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而提供於銀行之履約保證金為708,000仟元。

三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經 106 年 12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與子公司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預定自 106 年 12 月 26 日起至 107 年 2 月 12 日止，以每股現金新台幣 18 元作為對價，公開收購興櫃公司「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截至 107 年 1 月 11 日，累計應賣股數 13,136,678 股，已超過預定之最低收購數量 12,082,641 股，本次公開收購條件已達成且於 107 年 2 月 21 日如期履行匯款義務交割完成。

三二、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31,138		29.76 (美元：新台幣)	\$	3,902,661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用權益法之</u>								
<u>投資</u>								
美 元		191,289		29.76 (美元：新台幣)	\$	5,692,775		
<u>以成本衡量之金</u>								
<u>融資產-非流</u>								
<u>動</u>								
美 元		2,544		29.76 (美元：新台幣)		75,698		
						<u>\$ 5,768,473</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90,935		29.76 (美元：新台幣)	\$	2,706,237		

105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16,361		32.25 (美元：新台幣)	\$	3,752,651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用權益法之</u>								
<u>投資</u>								
美 元		153,641		32.25 (美元：新台幣)	\$	4,954,924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77,483		32.25 (美元：新台幣)	\$	2,498,813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幣	106年度		105年度	
	匯率	淨兌換損失	匯率	淨兌換損失
美元	29.76（美元：新台幣）	（\$ 76,258）	32.25（美元：新台幣）	（\$ 49,005）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及二七）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一、三、四及六）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 保證餘額	書 額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 書 保 限 最 高	屬母子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註
		被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博電子科技 (常熟)有 限公司	(4)	\$ 2,847,902	\$ 297,600 (USD 10,000)	\$ (USD	- -)	\$ (USD	\$ -	- -%	\$ 6,645,106	Y	-	Y	

註 1：本公司填 0；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累積對外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淨值之 7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淨值之 30%。

註 4：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金：新台幣 = 1：29.76 予以換算。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
仟元／美金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持 股 比 例			備 註
					數	帳面金額 (註 3)	% 市 價 或 淨 值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1,731	\$	113,002	0.57	113,002
	台灣嘉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691		12,402	0.72	12,402
	Green Packet Bhd.	無	"	26,273		102,193	3.81	102,193
	德泰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64		-	1.83	-
	達達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	777		9,167	8.39	-
	視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	-	-
	鴻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	2,250		33,000	7.45	-
	Tempo Semiconductor, Inc.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	2,730		75,698	18.42	-
	基金							特別股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 1699 貨幣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38		8,581	-	8,581
	股票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314		412,323	2.08	412,323
	Sky Phy Networks Limite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4,943		-	13.82	-
	Ingenu Inc. (原 On-Ramp Wireless, Inc.)	"	"	1,754	(USD	65,840	3.99	-
	德泰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	108		2,000)	3.08	-
	勝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	3,882		42,416	12.33	-
	優加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	"	1,200		-	12.00	-
	天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	2,000		34,290	11.33	-
	北極星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1,139		68,499	0.43	68,499

(接 次 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或 淨 值	末 備 註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天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86	\$ 617	\$ 617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台灣嘉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472	44,369	44,369	
	北極星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4,044	1,446,014	1,446,014	
	AIPTEK (Cayman)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34	(USD 48,589)	-	
	Ingenu Inc. (原 On-Ramp Wireless, Inc.)	"	"	860	(USD 29,760 1,000)	-	特別股
	UBITUS Inc.	"	"	2,000	-	-	特別股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債券 渣打銀行次順位券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	142,971 (USD 4,804)	142,971 (USD 4,804)	
	基金 增利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32,792 (RMB 7,200)	32,792 (RMB 7,200)	
正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基金 增利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66,040 (RMB 14,500)	66,040 (RMB 14,500)	
	股票 常德智能製造裝備產業投資合夥企業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8,218 (RMB 4,000)	-	

註：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附表六。

附表三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進（銷）貨金	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原因	應收（付）餘額	票據、帳款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透過第三地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及加工費用	\$ 5,006,216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44%	註 1	(\$ 1,888,369)	(80%)	註 2
"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本公司透過第三地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及加工費用	5,484,225	49%	註 1	(344,120)	(15%)	註 2
	Gemtek CZ, s.r.o.	本公司透過第三地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及加工費用	127,327	1%	註 1	16,090	-%	註 2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及加工收入	(5,006,216)	(77%)	註 1	1,888,369	91%	註 2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及加工收入	(5,484,225)	(96%)	註 1	344,120	93%	註 2
Gemtek CZ, s.r.o.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及加工收入	(127,327)	(1%)	註 1	(16,090)	(1%)	註 2

註 1：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或委託關係人加工再購回成品，係屬集團策略分工，其交易價格無顯著對象可供比較，付款期間是依該公司實際資產狀況而定。

註 2：本公司對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安博電子科技（常熟）及 Gemtek.CZ, s.r.o. 之關係人應收付款項，係以淨額列示。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公司之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款項收回金額	關係人後額	提列帳額	抵備金額
					金	額	處	理方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 344,120	2.55	\$	-		-	\$	-	\$	-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1,888,369	15.59		-		-		-		-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本 期 金 額	投 資 金 額	期 底 股 數	本 期 比 率	持 有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投資業	\$ 969,457	\$ 969,457	96,946	100.00	\$ 1,262,606	\$ 274,229	\$ 274,229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開曼群島	投資業	2,484,452 (USD 78,600)	2,484,452 (USD 78,600)	78,600	100.00	5,526,440	37,034	37,034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模里西斯	投資業	207,969 (USD 6,145)	207,969 (USD 6,145)	6,145	100.00	75,263	3,401	3,401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	通訊業	621,002	621,002	28,080	33.55	421,124	50,399	16,909	
	Wi Tek Investment Co., Ltd.	開曼群島	投資業	132,155 (USD 4,000)	132,155 (USD 4,000)	4,000	100.00	24,508	(749)	(749)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通訊業	144,826	137,212	11,191	27.98	22,227	12,373	3,478	
	東京マテリアル株式会社	日本	通訊業	-	2,980 (JPY 10,000)	-	-	-	-	-	註 1
	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通訊業	-	73,199	-	-	-	(567)	(544)	註 3
	Trackio International AG	瑞士	通訊業	121,480 (USD 4,000)	-	8,000	33.33	66,564	(168,484)	(56,156)	特別股 註 2
	Ampa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薩摩亞	投資業	1,099,843 (USD 35,561)	1,099,843 (USD 35,561)	36,000	100.00	2,596,918 (USD 87,262)	88,854 (USD 2,865)	88,854 (USD 2,865)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Gemtek CZ., s.r.o.	捷克	通訊業	25,351 (USD 692)	25,351 (USD 692)	12,000	100.00	8,697 (USD 292)	940 (USD 28)	940 (USD 28)	
	Primax Communication (B.V.I.) Inc.	開曼群島	投資業	73,886 (USD 2,297)	73,886 (USD 2,297)	2,297	100.00	18,088 (USD 608)	843 (USD 28)	843 (USD 28)	
	PT. South Ocean	印尼	通訊業	7,838 (USD 238)	7,838 (USD 238)	24	95.00	2,731 (USD 92)	- (USD -)	- (USD -)	
	Antek Networks Incorporated	塞席爾	投資業	30,260 (USD 1,000)	-	1,002	30.00	26,520 (USD 891)	(7,511) (USD 248)	(2,358) (USD 74)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本	始 期	投 期	資 末	金 去	年 底	額 股	末 數	比 率	持 帳	有 額	被 本	投 期	資 損	公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備 註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 竹 縣	通 訊 業	\$	40,910	\$	40,910	\$	40,910		2,520	3.01	\$	34,005	\$	50,399	\$	1,517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新 北 市	通 訊 業		101,825		94,542		94,542		5,826	14.56		8,330		12,373		1,740			
	鉅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 北 市	通 訊 業		55,000		55,000		55,000		5,500	27.04		23,299	(	67,733)	(	18,314)			
	G3 Global Berhad (原 Yen Global Berhad)	馬 來 西 亞	通 路 業		308,456		189,796		189,796		123,750	30.00		266,610	(	87,015)	(	26,104)			

註 1：於 106 年 3 月 6 日完成清算。

註 2：係含技術作價投資 USD 1,000 仟元。

註 3：係於 106 年 9 月 27 日出售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全數股權。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附表六

大陸被投 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註1)	本 期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金 額	本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金 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 期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金 額	本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金 額	被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註2)	期 末 帳 面 金 額	資 金 額	截至本 期 止 已匯回 投資收 益	備 註
						匯 出	回 收									
正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無線網路卡及無線橋接器等相關產品之製造	\$ 248,496 (USD 8,350)	係被投資公司—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及 Primax Communication (B.V.I.) Inc.轉投資大陸公司	\$ 247,573 (USD 8,319)	\$ 247,573 (USD 8,319)	\$ -	\$ -	\$ -	\$ 247,573 (USD 8,319)	\$ 4,316 (USD 142)	100.00	\$ (4,316) (USD 142)	\$ 92,571 (USD 3,111)	\$ -	註4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無線網路卡及無線橋接器等相關產品之製造	446,400 (USD 15,000)	係被投資公司—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轉投資大陸公司	446,400 (USD 15,000)	446,400 (USD 15,000)	-	-	-	446,400 (USD 15,000)	35,346 (USD 1,165)	100.00	(USD 35,346) (USD 1,165)	2,596,918 (USD 87,262)	-	註4	
普羅通信(西安)有限公司	無線網路產品之研發生產、銷售並提供相關技術諮詢及服務	119,040 (USD 4,000)	係被投資公司—Wi Tek Investment Co., Ltd.轉投資大陸公司	119,040 (USD 4,000)	119,040 (USD 4,000)	-	-	-	119,040 (USD 4,000)	(980) (USD 32)	100.00	(980) (USD 32)	24,503 (USD 823)	-	註4	
天瀚科技(吳江)有限公司	數位產品之製造	464,256 (USD 15,600)	係被投資公司—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轉投資大陸公司	26,784 (USD 900)	26,784 (USD 900)	-	-	-	26,784 (USD 900)	-	8.49	-	-	-	-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無線網路產品之研發生產、銷售並提供相關技術諮詢及服務	1,071,360 (USD 36,000)	係被投資公司—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轉投資大陸公司	1,071,360 (USD 36,000)	1,071,360 (USD 36,000)	-	-	-	1,071,360 (USD 36,000)	88,564 (USD 2,865)	100.00	88,564 (USD 2,865)	1,069,701 (USD 35,944)	-	註4	

本 期 自 台 灣 匯 出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查 會 依 照 大 陸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查 會 規 定 之 額	本 期 自 台 灣 匯 出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查 會 依 照 大 陸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查 會 規 定 之 額
\$ 1,927,853 (註2) USD 64,780	\$ 1,898,093 (註3) USD 63,780

註1：(1) 期末匯出投資金額超過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USD 1,000 仟元，係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之原始母公司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以前年度匯出。

(2) 本公司於 98 年 7 月以美金 561 仟元(折合新台幣 16,695 仟元)透過境外公司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取得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境外控股公司 AMPA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100% 股權，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09800283840 核准。

(3) 換算匯率係採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台灣銀行即期買入／賣出平均匯率。

註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表三及四。

註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請參閱附表一。

註4：係依被投資公司 106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表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表二
存貨明細表		表三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五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表四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表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表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二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五
短期借款明細表		表七
應付帳款明細表		表八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二
其他非流動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八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表九
營業成本明細表		表十
推銷費用明細表		表十一
管理費用明細表		表十二
研發費用明細表		表十三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二一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註一	\$ 74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註二	202,436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 之銀行定期存款	註三	<u>494,620</u>
		<u>\$ 697,801</u>

註一：計有 USD14 仟元、RMB20 仟元、JPY40 仟元及 EUR3 仟元，分別按匯率 29.76、4.565、0.2642 及 35.57 折合新台幣 609 仟元。

註二：計有 USD2,805 仟元、RMB208 仟元、CZK14,902 仟元及 EUR2,036 仟元，分別按匯率 29.76、4.565、1.398 及 35.57 折合台幣 177,684 仟元。

註三：計有 USD16,000 仟元及 RMB4,044 仟元，分別按匯率 29.76 及 4.565 折合台幣 494,620 仟元。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甲 公 司	貨 款	\$ 1,586,502
乙 公 司	"	626,767
丙 公 司	"	396,749
丁 公 司	"	223,749
戊 公 司	"	202,676
其他（註）	"	560,178
減：備抵呆帳		(5,467)
		<u>\$ 3,591,154</u>
關係人—		
Trackio International AG	"	\$ 32,370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3,933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	2,204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623
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	917
鉅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77
		<u>\$ 41,124</u>

註：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表 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類 別	摘 要	成 本	淨 變 現 價 值
原 物 料	PCB 及 IC 積體電路等	\$ 73,505	\$ 70,205
在 製 品	CARD 及 GATEWAY 等	18,716	13,677
製 成 品	CARD 及 GATEWAY 等	19,741	14,815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3,265)	-
		<u>\$ 98,697</u>	<u>\$ 98,697</u>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名 稱	期 初 股 數 或 張 數	餘 公 平 價 值	本 期 股 數 或 張 數	增 金	加 額	本 期 股 數 或 張 數	減 金	少 額	期 末 股 數 或 張 數	餘 公 平 價 值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備 註
台灣嘉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91	\$ 15,892	-	\$ -	-	-	(\$ 3,490)	-	691	\$ 12,402	無	註 1
Green Packet Bhd.	26,273	50,517	-	51,676	51,676	-	-	-	26,273	102,193	無	註 2
		\$ 66,409		\$ 51,676	51,676		(\$ 3,490)			\$ 114,595		

註 1：台灣嘉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期減少數係未實現評價損失 3,490 仟元。

註 2：Green Packet Bhd.本期增加數係未實現評價利益 51,676 仟元。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名	期 股	初 數	餘 帳	額 面	價 值	本 股	期 數	增 金	加 額	本 股	期 數	減 金	少 額	期 股	末 數	餘 帳	額 面	價 值	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艾迪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	\$	-			-	\$	-	(	8)	\$	-		-	\$	-			無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777		9,167			-		-		-		-		777		9,167			"
德泰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64		-			-		-		-		-		64		-			"
視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
鴻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50		33,000			-		-		-		-		2,250		33,000			"
Tempo Semiconductor, Inc.		-		-			2,730		75,698		-		-		2,730		75,698			"
			\$	42,167				\$	75,698			\$	-			\$	117,865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期 股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註 4 及 6)	投 資 (損) 益 (註 1)	期 股	未 數	持 股 比 例 %	金 額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註 2)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數	餘 額	投 資 金 額 (註 3)	資 本 公 積 (註 1 及 5)	未 實 現 金 融 商 品 評 價 損 益 (註 1)	累 積 換 算 差 額 (註 1)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6,946	\$ 989,280	-	\$ -	(\$ 2,366)	\$ 6,068	(\$ 2,888)	-	\$ 274,229	96,946	100.00	\$ 1,262,606	13.02	\$ 1,262,606	無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78,600	4,855,600	-	-	-	805,042	(171,236)	-	37,034	78,600	100.00	5,526,440	70.31	5,526,440	"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6,145	73,407	-	-	-	-	(1,545)	-	3,401	6,145	100.00	75,263	12.25	75,263	"
Wi Tek Investment Co., Ltd.	4,000	25,917	-	-	-	-	(660)	-	(749)	4,000	100.00	24,508	6.13	24,508	"
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19,199	(14,009)	-	-	-	-	-	(19,199)	(544)	-	-	-	-	-	"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080	433,929	-	-	-	-	(1,634)	-	16,909	28,080	33.55	421,124	15.00	421,124	"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10,430	11,114	761	7,614	727	-	(706)	-	3,478	11,191	27.98	22,227	1.99	22,227	"
東京????株式?社	0.2	210	-	-	-	-	(550)	(0.2)	340	-	-	-	-	-	"
Trackio International AG	-	-	8,000	121,480	-	-	(1,240)	-	(56,156)	8,000	33.33	66,564	8.32	66,564	"
		6,375,448		129,094	(1,639)	811,110	(177,979)	(14,904)	277,602			7,398,732		7,398,732	
加：重分類至長期股權投資貸餘		14,009		-	-	-	-	(14,553)	544			-		-	
		<u>\$ 6,389,457</u>		<u>\$ 129,094</u>	<u>(\$ 1,639)</u>	<u>\$ 811,110</u>	<u>(\$ 177,979)</u>	<u>(\$ 29,457)</u>	<u>\$ 278,146</u>			<u>\$ 7,398,732</u>		<u>\$ 7,398,732</u>	

註 1：係依據投資公司106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2：股權淨值主要係依據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所計算。

註 3：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及 Trackio International AG 本期增加數係本期本公司分別增加投資 7,614 仟元及 121,480 仟元。

註 4：本期減少數係收取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利與處分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及東京マテリアル株式會社已於106年3月完成清算減少。

註 5：係未依原持股比例認購新發行股份之股權淨值變動數。

註 6：東京マテリアル株式會社已於106年3月完成清算，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340 仟元。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借 款 種 類	債 權 人	期 末 餘 額	契 約 期 限	利率區間(%)	融 資 額 度	抵 押 或 擔 保
銀行信用借款						
土地銀行		\$ 220,000	106.12.20~107.2.21	0.85	\$ 650,000	無
凱基銀行		200,000	106.12.28~107.3.28	0.85	200,000	"
渣打銀行		860,000	106.12.4~107.2.21	0.85	892,800	"
永豐銀行		148,800	106.12.4~107.1.4	1.78	535,680	"
		<u>\$ 1,428,800</u>			<u>\$ 2,278,480</u>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其他（註）	貨 款	\$ <u>102,417</u>
關 係 人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	\$ 1,888,369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	344,120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u>8,120</u>
		<u>\$ 2,240,609</u>

註：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6 年度

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個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CARD	657	\$ 319,612
GATEWAY	8,884	11,304,046
其 他	83,943	<u>843,726</u>
		<u>\$ 12,467,384</u>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6 年度

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直接原物料	
加：期初原物料盤存	\$ 75,669
本期進料	331,620
減：部門領用	(2,110)
期末原物料盤存	(73,505)
	331,674
直接人工	9,426
製造費用	138,943
製造成本	480,043
加：期初在製品盤存	23,012
本期進料	58,148
減：部門領用及報廢	(23,201)
期末在製品盤存	(18,716)
製成品成本	519,286
加：期初製成品盤存	85,208
本期進貨	10,434,733
減：部門領用及報廢	(9,173)
期末製成品盤存	(19,741)
存貨回升利益	(55,201)
其他營業成本	337,240
產銷成本	\$ 11,292,352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度

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支出	\$138,434
旅 費	22,735
出口費用	36,580
其他（註）	<u>83,108</u>
	<u>\$280,857</u>

註：個別金額未達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度

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支出	\$129,341
折舊及各項攤提	12,690
修繕費	12,203
其他（註）	<u>55,662</u>
	<u>\$209,896</u>

註：個別金額未達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度

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支出	\$ 486,787
研 究 費	74,343
折舊及各項攤提	73,286
保險費	40,791
其他（註）	<u>139,086</u>
	<u>\$ 814,293</u>

註：個別金額未達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七、財務報表資產負債評價科目提列方式的評估依據及基礎

項次	資產負債評價科目	評估依據	評估基礎
1	備抵呆帳	帳齡分析法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2	備抵存貨呆滯損失準備	依存貨呆滯帳齡分析法	A. 呆滯12個月以上 提列100% B. 報廢品倉 提列100%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一〇六年度	一〇五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8,855,395	8,260,664	594,731	7.20
長期股權投資		3,021,372	1,668,669	1,352,703	81.06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27,337	454,874	(327,537)	(72.0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80,898	3,105,014	(324,116)	(10.44)
其他資產		275,672	288,141	(12,469)	(4.33)
資產總額		15,060,674	13,777,362	1,283,312	9.31
流動負債		5,384,567	4,112,613	1,271,954	30.93
非流動負債		183,099	1,140,722	(957,623)	(83.95)
負債總額		5,567,666	5,253,335	314,331	5.98
股 本		3,273,104	3,038,210	234,894	7.73
資本公積		4,507,982	4,312,177	195,805	4.54
保留盈餘		1,269,229	1,423,263	(154,034)	(10.82)
累積換算調整數		(272,038)	(94,059)	(177,979)	189.22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714,731	(144,565)	859,296	594.40
員工未賺得酬勞		-	(10,999)	10,999	100.0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股東權益總額		9,493,008	8,524,027	968,981	11.37
增減比例變動說明(差異達 20%以上)					
1. 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1,352,703 仟元主要係因本年度增加投資及認列投資利益所致。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減少 327,537 仟元主要係因本年度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金額減少所致。					
3. 流動負債增加 1,271,954 仟元主要係因短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可轉換公司債增加所致。					
4. 非流動負債減少 957,623 仟元主要係因應付公司債轉為一年內到期可轉換公司債所致。					
5. 累積換算調整數減少 177,979 仟元主要係因外幣長期投資換算本國貨幣所產生匯率調整數所致。					
6.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增加 859,296 仟元主要係認列備供出售金融商品評價所致。					
7. 員工未賺得酬勞增加 10,999 仟元主要係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已執行完畢所致。					

二、經營結果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一 〇 六 年 度	一 〇 五 年 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合計	合計		
營業收入淨額	13,580,607	14,511,254	(930,647)	(6.41)
營業成本	(11,877,740)	(12,225,981)	348,241	(2.85)
營業毛利	1,702,867	2,285,273	(582,406)	(25.49)
營業費用	(1,744,552)	(1,946,077)	201,525	(10.36)
營業淨利	(41,685)	339,196	(380,881)	(112.29)
營業外收入	481,954	383,756	98,198	25.59
營業外支出	(113,197)	(42,402)	(70,795)	166.96
稅前淨利	327,072	680,550	(353,478)	(51.94)
所得稅費用	(15,131)	(113,478)	98,347	(86.67)
本期淨利	311,941	567,072	(255,131)	(44.99)
其他綜合損益	676,141	(445,033)	1,121,174	(251.93)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988,082	122,039	866,043	709.64

增減比例變動說明：(差異達 20% 以上)

1. 營業毛利減少 5,82,406 仟元主要是營收減少以及營業成本提高所致。
2. 營業淨利減少 380,881 仟元主要是營業毛利減少所致。
3. 營業外收入增加 98,198 仟元主要是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的淨利益增加所致。
4. 營業外支出增加 70,795 仟元主要是因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所致。
5. 稅前淨利減少 353,478 仟元主因營業淨利減少所致。
6. 所得稅費用減少 98,347 仟元係因稅前淨利減所致。
7. 綜合以上原因，本期淨利減少 255,131 仟元。
8. 其他綜合損益增加主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所致。
9. 綜合上列因素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增加 866,043 仟元。

(二)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分 析 項 目	106/105
無線網路 開道器	(一)銷貨收入差異分析：	
	$P(Q' - Q)$	1,909,683
	$Q(P' - P)$	(1,809,173)
	$(P' - P)(Q' - Q)$	(300,185)
	$P'Q' - PQ$	(199,675)
	(二)銷貨成本差異分析：	
	$P(Q' - Q)$	1,661,105
	$Q(P' - P)$	(1,168,335)
	$(P' - P)(Q' - Q)$	(193,855)
	$P'Q' - PQ$	298,915
	(三)毛利變動金額：	(498,590)
無線 網路卡	(一)銷貨收入差異分析：	
	$P(Q' - Q)$	(245,751)
	$Q(P' - P)$	36,800
	$(P' - P)(Q' - Q)$	(15,655)
	$P'Q' - PQ$	(224,606)
	(二)銷貨成本差異分析：	
	$P(Q' - Q)$	(205,853)
	$Q(P' - P)$	7,987
	$(P' - P)(Q' - Q)$	(3,398)
	$P'Q' - PQ$	(201,264)
	(三)毛利變動金額：	(23,342)
其他	毛利變動金額	(60,474)
合 計		(582,406)

註：P'Q'：最近年度單價、數量；PQ：上一年度單價、數量

①無線網路開道器

本公司 106 年度銷售數量較 105 年度增加，但售價下降，故銷售數量雖有利差異 1,909,683 仟元、價格不利差異 1,809,173 仟元、組合不利差異 300,185 仟元，因價格變動產生之成本數量有利差異 1,661,105 仟元、惟價格不利差異 1,168,335 仟元、組合不利差異 193,855 仟元，整體而言，106 年度無線網路開道器之銷貨毛利較 105 年度減少 498,590 仟元。

②無線網路卡

106 年度因銷售數量減少產生不利之銷售數量差異 245,751 仟元、銷售價格有利差異 36,800 仟元、不利之組合差異 15,655 仟元；銷售數量成本產生不利之成本數量差異 205,853 仟元、成本價格有利差異 7,987 仟元及不利之組合差異 3,398 仟元，整體而言 106 年度無線網路卡銷貨毛利較 105 年度減少 23,342 仟元。

三、現金流量

1.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說明

項目 \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5.60)	45.92	(112.2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2.84	160.39	(35.88)
現金再投資比率	(5.97)	13.97	(142.73)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

- (1) 106 年之現金流量比率減少 112.20% 主要係本年度營業淨利較上年度減少 380,881 仟元使得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以及銀行借款與一年到期之公司債增加所致。
- (2) 106 年之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較上年度減少 35.88%、142.73%，主要係營業淨利減少使得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所致。

2. 現金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 106 年度並無現金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3.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A)	全年來自營業活 動淨現金流量 (B)	全年現金 流出量(C)	現金剩餘數額 (A)+(B)-(C)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1,505,396	836,320	646,316	1,695,400	-	-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 營業活動：預估本年度來自營業淨現金流量淨流入 836,320 仟元。
- (2) 投資活動及融資活動：未來一年預計投資設備及軟體遞延資產約 70,000 仟元、取得長期投資 600,000 仟元、增加短期借款 368,000 仟元、股東現金股利 344,316 仟元。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本公司最近 105、106 年度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重大資本支出之情形。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轉投資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長期投資帳面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正文投資(股)公司	一般投資業	1,262,606	透過該公司參與投資通訊產業之相關領域	投資金融商品獲利所致。	維持原投資金額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Ltd.	一般投資業	5,526,440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獲利，認列其損益。	維持原投資金額。	-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一般投資業	75,263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獲利，認列其損失。	維持原投資金額。	-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頻無線通訊模組之封裝與測試	421,124	擴展無線通訊產業之通路	產品線達到市場預期效益	持續維持產品線的開發	-
Wi Tek Investment Co.,Ltd	一般投資業	24,508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	投資大陸廠，主研發活動。	維持投資金額。	-
普羅通信(股)公司	通訊業	22,227	通訊網路事業策略合作	營業額一直未能突破，銷售不佳所致。	維持投資金額。	-
Yen Global Berhad	通路業	266,610	擴展無線通訊產業之通路	拓展業務。	維持投資金額。	-
Trackio International AG	通訊業	66,564	擴展無線通訊產業之通路	拓展業務。	維持投資金額。	-

六、風險組織架構及風險管理

風險組織架構

本公司已加強企業風險之管理，包括風險偵測、評估、報告及處理，均十分謹慎與嚴格。本公司風險控管分為二個層級(機制)：主辦單位或承辦人為「第一機制」，必需負起作業的最初風險發覺、評估及管控的考量設計與防範之責。第二機制為副總經理以上層級主持的評審會議後需經董事長作最後審核裁決，除負責可行性評估外，還包括各種風險的評估。公司針對營運衝擊有規劃執行措施，無常設組織，主要在於落實全員風險管理，防範於未然，若有異常或緊急發生，依據公司現行制度將啟動企業持續營運措施(Business Continuity Management)，組織架構如下表：

風險管理組織表

(二)風險管理組織表 重要風險評估事項	風險控制直接單位 (業務主辦單位) (第一機制)	風險審議及控制 (第二機制)
一、氣候變異風險 二、天然災害導致產能 影響風險 三、火災、停電等異常 風險 四、恐怖分子風險 五、原料異常供應風險 六、利率、匯率及財務 風險 七、高風險高槓桿投 資、資金貸予他 人、衍生性商品交 易投資 八、投資大陸、轉投資 子公司 九、擴充廠房或生產	組效處 (廠務、人資、總務、環 安) 製造部、資訊處 資材部、人資部 資材部 財務處 財務處 財務處 廠務	啟動BCM機制主要成員： (總經理、營運長、製造、 業務、資材、資訊、人資、 總務、廠務、環安等) 董事長審核裁決後並提報 董事會報告

風險管理應分析評估下列事項：

(一)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2017 年底美國聯準會(Fed)已升息一碼，且 2018 年 3 月亦再升息一碼，未來亦有升息的空間，影響美元兌台幣之匯率變動，未來匯率利率走勢有較大幅度之波動，且本公司因營運週轉資金調度仍有借款之需求時，本公司除改採其他資本市場籌資工具募集資金外，另將觀察匯率利率走勢情形而選擇以固定利率或浮動利率之方式借款以規避匯率利率波動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265,465	\$1,806,135
－金融負債	1,754,475	1,093,967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23,752	1,113,887
－金融負債	200,000	322,500

(2) 匯率變動及通貨膨脹

本公司外幣部位的產生主要來自於對外銷貨與對外進料所產生之外幣部位，針對匯率波動及通貨膨脹之因應方式，本公司除主要以市場匯率走勢預售遠匯的方式予以避險，若仍有較預期多餘的外幣現金部位，再以現貨交割的方式，將剩餘之外幣售出。以上述之操作方式，應可規避原有之匯率風險。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 能 性 貨 幣	106 年度		105 年度	
	功能性貨幣兌換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新台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 76,311)	32.25 (美元：新台幣)	(\$ 49,005)
人民幣	4.549 (人民幣：新台幣)	(28,159)	6.937 (美元：人民幣)	13,166
		(\$ 104,470)		(\$ 35,839)

上表所列示外幣對損益之影響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非衍生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對公司損益影響不大。

(3) 本公司因應利率、匯率變動及通貨膨脹之具體措施：

- A. 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主要是以美金計價與收付以降低匯率波動對整體獲利的影響。
- B. 目前所承作之衍生性商品交易根據係針對帳上實質外幣資產與負債避險，並根據「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規範，透過銀行承作金融商品並定期評估損益以降低匯率對整體獲利的影響。
- C. 外匯小組每日蒐集匯率、利率、市場資訊及每日資金報告，並進行小組會議討論，若遇有市場遇突發狀況之時立即稟報高層主管以適時採取因應措施。
- D. 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與銀行密切聯繫以取得較優惠的借款利率，降低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 E. 鑑於原物料價格之上漲，對抗通膨已成為重要之課題，本公司係順應著市場變動作提早預購的長期計劃給廠商做進貨來源的相對計劃，替代料之尋找及積極採購方式來因應，由於物料之供應鍊相對都受到交期加長的影響，擴大需求評估如何降低可能的供應期長又短缺人工狀況等不可預測之因素，放寬庫存等各項非生產性原料成本外之成本控管，相對變成是另一個重點控管項目，代理商可因應此一現象做相對加大備貨的服務，以降低供貨不順或成本不穩定而產生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二) 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政策以經營本業為主，並未從事高風險或高槓桿投資之交易活動

(2)資金貸與他人部份：無。

(3)背書保證：無。

(4)本公司為對持有之外幣部位作匯率變動之避險，均定期辦理出售外匯合約，以有效防止匯率大幅波動對公司造成之匯兌損失，因此，本公司賣出遠期外匯之交易係以避險為目的，而非以獲利為考量，故仍可能因為匯率的波動造成交易本身之損失，惟未來在外銷型態與銷貨客戶未有重大改變下，本公司仍將持續進行賣出遠期外匯合約之交易，以對持有之外幣部位作避險；除上述項目外，本公司並未有進行其他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未來若有因業務發展而有進行其他衍生性交易商品之需要，亦將依本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並依法令規定及時且正確的公告各項交易資訊。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技術來源均以自行研發為主，未來研發計畫將以 802.11ax 標準規格無線寬頻系列產品、IPcam、LTE CPE 終端產品及 Small cell 基地台、雲端模組 SDK 等為主要技術研發方向。

(四)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逐漸將低毛利產品之生產移至大陸地區，大陸地區現仍有進出口貿易及外匯方面之管制，未來大陸當局任何政策方面的變動，對本公司在大陸地區之營業活動亦有可能產生負面之衝擊，故未來本公司將持續熟知大陸相關法令之頒布以對降低公司造成衝突之風險。

(五)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無線網路設備製造係屬高科技通訊產業，且產業處於急速成長階段，各類無線網路通訊商品眾多且不斷開發改良，因此，本公司需掌握科技改變與產業變化之趨勢，方能維持本公司業務規模持續成長之動力；本公司係以研發為核心的企業，在無線網路通訊產業深耕多年，研發人員、設備及技術均居於同業領先地位，且研發領域多角化，多年來亦不斷創新與研發出各類商品，因此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將有助於本公司業務的發展，惟業務的大幅擴展亦須配合良好的經營管理制度與成本控制，以及財務面資金之良好配合，方能使企業穩定成長，因此，若業務急速擴展同時，相關內部控制及財務調度管理無法配合，則亦將使本公司經營管理產生困難。故本公司除持續投入設備與技術之研發外，亦須在內控管理與財務資金調度上作更有效率之人員與資源配置。

(六)最近年度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係一專業之無線網路設備及產品供應商，且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均專注本業經營，經營結果與信譽良好，市場上亦無任何不利本公司企業形象之相關報導，故並無企業形象改變的問題。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有進行併購之計畫，惟將來若有進行併購之計畫時，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合併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綜效，以確實保障原有股東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有擴充廠房之計劃。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風險：

本公司係一專業之無線網路設備及產品供應商，與上游之晶片廠商及下游之出貨廠商三者間需維持緊密之策略聯盟關係，且因無線網路產品規格均需經過認證，故本公司與下游出貨廠商在合作對象之選擇，單一規格上主要均為率先開發出該規格之晶片模組廠商，因而會有進貨集中之情形，本公司針對進貨集中情形之因應方式，將確實管理存貨之安全存量，預先作好原物料之採購，以避免發生斷料導致出貨遞延之損失。

(2)銷貨風險：

由於無線通訊網路產品之銷售與各地區網路通訊發展情形有極大之關係，近年來發展最快地區為美國及歐洲，故本公司銷貨客戶主要均來自於美歐大型零售品牌通路商；另一方面，由於無線網路通訊產品近年來採內嵌模組規格之比重提高，故本公司為國內外電腦大廠代工的出貨數量也逐年提高，因上述客戶之訂單數量較大，造成本公司出現銷貨集中之現象，未來本公司將積極開發行銷管道，加強日本及亞洲地區廠商之合作，降低銷貨集中之情形。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持股超過 10%之大股東，董事、監察人並無大量股權移轉他人之情形，故本公司並無更換董事及監察人之風險。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為 347,758,276 股，全體董事持股數為 15,984,580 股，董事持股比率約佔已發行股份總額之 4.60%。本公司董事均致力經營公司，且近年來一直維持公司良好之營運績效，未來亦將秉持穩健之經營理念與良好的管理操守創造公司營運與獲利之成長，爭取所有股東對經營團隊之認同。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總體經濟環境變差可能導致本公司獲利減少

無線通訊產業近年來呈現高幅度之成長，本公司亦在過去數年間有極高之成長幅度，惟近年來總體經濟環境前景不明，若景氣有反轉跡象，導致消費者消費意願與能力下降，將使全球無線通訊產品需求降低，影響本公司未來之獲利表現。

(2)新應用科技之產品接受速度與廣泛使用之程度可能未如公司預期

無線通訊網路產業係屬新興科技產業，產品發展仍處於持續創新階段，本公司係技術研發為核心之專業無線通訊產品製造廠商，一直以來均持續開發創新各

項新型產品，並針對產品開發作本公司經營發展之規劃，惟市場若對新產品應用之速度與消費者接受的程度無法如本公司預期情形時，對本公司之營業發展將有不利之影響。

(3)同業價格過度競爭將影響本公司之毛利

無線網路通訊產品近年來因競爭廠商逐年增加，廠商間競爭激烈，為求企業生存，同業間紛紛降低毛利以求爭取訂單，若將來同業競爭情形持續提高，本公司亦須降低毛利以維持競爭力，對本公司之獲利亦有負面影響。

(4)下游產業循環性的變動亦將連帶影響本公司之銷貨

本公司近年來出貨種類中，除網路卡及路由器售與一般通路零售廠商外，筆記型電腦之內嵌模組亦佔本公司相當高之出貨比例，若筆記型電腦產品需求大幅下降，亦將對本公司之營業額產生顯著之負面影響。

(5)證券市場價格波動劇烈，本公司過去營業績效非投資本公司股票之獲利保證

台灣證券交易市場活絡，且價格波動劇烈，雖本公司秉持穩健經營本業之理念，且過去三年來均能維持高幅度之營業成長，惟影響證券價格因素眾多，本公司過去良好之經營績效非投資本公司股票之獲利保證，投資人仍有可能因為短期產業景氣的調整以及買賣價格的差異導致投資本公司股票之損失。

(6)本公司需留住經營管理與技術研發之專業優秀人才

人才是本公司之根本，持續不斷的技術創新與穩健之經營管理是本公司競爭力的來源，未來本公司需持續維持良好之員工福利與作業環境，以留住優秀人才，避免人才流失造成本公司競爭力之下降。

(7)重大天然災害及嚴重傳染病之流行，可能對本公司之營運帶來重大不利影響

台灣過去曾發生規模甚大之地震以及災情嚴重之風災，亦曾爆發嚴重傳染性疾病，不管是天然災害及傳染病之流行皆對台灣整體之經濟環境產生極大的損害，若未來台灣地區再次發生大規模的地震或其他天然災害，甚至如非典型肺炎之再度大規模流行，則對公司之營業情形亦將產生相當不利之衝擊。

(8)本公司可能會與其他公司產生智慧財產權方面之糾紛

研發能力與技術是本公司之經營核心，因此智慧財產權的保護對本公司極為重要，本公司所有研發之成果，只要適於以專利保護之項目，本公司皆於第一時間申請專利。因此本公司之專利權將持續增加，在同業亦不斷創新產品的情況下，本公司與同業間或許將來有可能發生侵犯智慧財產權之爭議，當爭議進入訴訟階段，則有可能對本公司產生負面之影響。

(9)中國地區經營風險

本公司近年來的生產政策，台灣地區以製造生產附加價值高、少量多樣的產品為主，部分低毛利的產品則移至大陸地區生產，惟目前台灣與大陸地區之政治情勢尚不穩定，未來若有任何政治情勢上的惡化對本公司的經營勢必產生不利之影響。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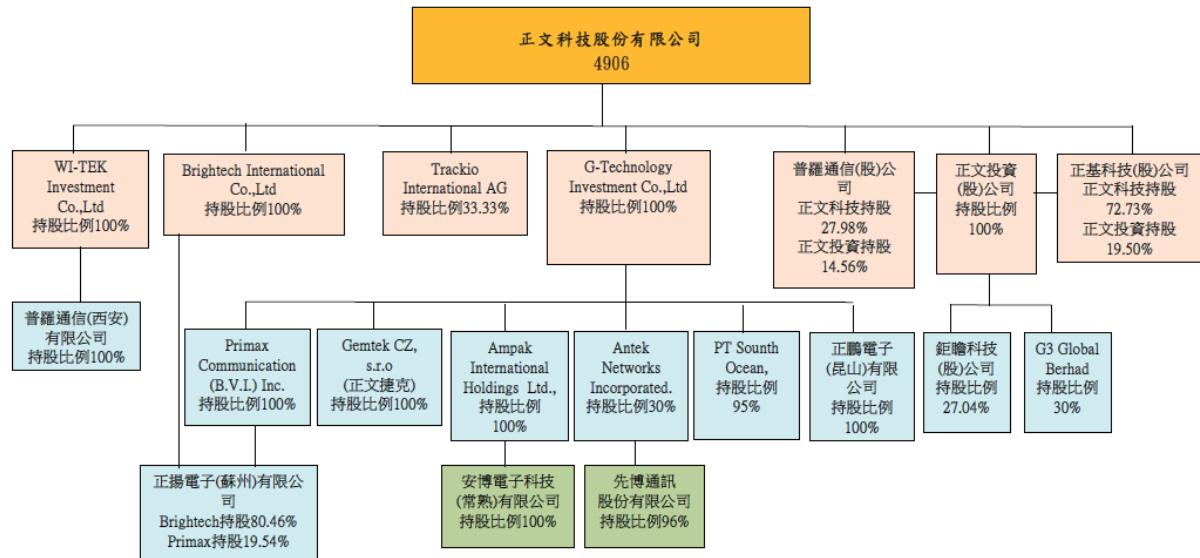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關係企業概況

(1)關係企業組織圖

107 年 4 月 30 日



(2)關係企業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實收資本額、主要營業項目

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0.03.23	新竹縣湖口鄉鳳山村中華路15-1號	NT\$969,457 仟元	一般投資公司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91.10.31	PO BOX 1787,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US\$78,600 仟元	一般投資公司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91.10.11	Suite 802, St James Court St Denis Street, Port Louis, Mauritius	US\$6,145 仟元	一般投資公司
Ampa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94.10.12	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 O. Box 1225 Apia, SAMOA	US\$36,000 仟元	一般投資公司
WiTek Investment Co., Ltd	96.05.22	4th Floor, Harbour Centre, P. O. Box 613, Grand Cayman KY1-1107, Cayman Islands	US\$4,000 仟元	一般投資公司
Gemtek CZ, s. r. o.	98.11.30	Chebská 555/7, 322 00 Plze-Kimice Czech Republic	US\$692 仟元	加工廠
Antek Networks Incorporated.	106.3.6	No. 24, Lesperance Complex, Providence Industrial Estate, Mahe, Seychelles	US\$3,340 仟元	一般投資公司
正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91.11.15	蘇州工業園區婁葑高新技術開發區揚東路58號	US\$8,350 仟元	製造廠

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93.05.20	江蘇省昆山市出口加工區新竹路88號	US\$15,000 仟元	製造廠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95.02.17	江蘇省常熟經濟開發區高新技術產業園正文路1號	US\$36,000 仟元	製造廠
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89.05.18	臺北縣板橋市和平路24巷8號5樓	NT\$29,000 仟元	電器批發業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9.12.14	新竹縣湖口鄉鳳山村仁愛路1號3樓	NT\$836,900 仟元	高頻無線通訊模組之封裝與測試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88.10.26	臺北縣板橋市和平路24巷8號5樓	NT\$400,000 仟元	通訊業
普羅通信(西安)有限公司	96.08.24	西安市高新區科技二路72號6樓	US\$4,000 仟元	資訊軟體服務業
Trackio International AG	105.11.8	Engelhölzlistrasse 7a 8645 Rapperswil-Jona	US\$12,000 仟元	通訊業
Primax Communication (B.V.I.) Inc.	90.06.01	P.O.Box3444,Road Town,Tortola,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2,350 仟元	一般投資公司
PT. South Ocean	99.03.12	Menara Karya, 28th Floor, Jl. H.R. Rasuna Said Blok, X-5, Kav.1-5, Jakarta, 12950 Indonesia.	US\$238 仟元	通訊業
鉅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5.04.11	臺北市內湖區洲子街71號6樓	NT\$203,400 仟元	通訊業
G3 Global Berhad (原 Yen Global Berhad)	81 年	Lot 9233, Hala Kampung Jawa 1,Kawasan Perindustrian Bayan Lepas (Fasa 3)Bayan Lepas,11900 Penang, Malaysia.	MYR68,750 仟元	通路業

(3)推定有控制與從屬關係之推定原因與人員相關資料：無。

(4)各關係企業董監事、總經理之姓名及其持股情形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陳鴻文、楊正任、徐榮輝、林志鴻	96,945,670	100.00%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Ltd	董事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陳鴻文	78,600,020	100.00%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蔡福讚	6,145,000	100.00%
WiTek Investment Co.,LTD	董事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陳鴻文	4,000,000	100.00%
Ampa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董事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法人代表-蔡福讚	36,000,000	100.00%
Antek Networks Incorporated.	董事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法人代表-陳鴻文	1,002,000	30.00%
正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董事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LTD 法人代表-蔡福讚	6,718,410	80.46%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董事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法人代表-蔡福讚	15,000,000	100.00%
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Antek Networks Incorporated. 法人代表-陳鴻文、楊正任、談德華	2,883,980	99.45%
普羅通信(西安)有限公司	董事	WiTek Investment Co.,LTD 法人代表-陳鴻文	4,000,000	100.00%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林志鴻、廖錫安	77,189,039	92.23%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Ampa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法人代表-廖錫安	36,000,000	100.00%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陳鴻文	17,017,219	42.54%
Gemtek CZ,s.r.o.	董事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法人代表-蘇暉皓	12,000,000	100.00%
Primax Communication (B.V.I.) Inc.	董事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法人代表-蔡福讚	2,297,000	100.00%
PT. South Ocean	董事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法人代表- 陳鴻文	24,000	95.00%
鉅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徐榮輝、葉富銘、林志鴻	5,500,000	27.04%
G3 Global Berhad (原 Yen Global Berhad)	董事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黃亨利	123,750,000	30.00%
Trackio International AG	董事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黃亨利	8,000,000	33.33%

2.營運概況

(1)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美金:RMB:日幣:IDR:CZK :MYR 仟元

企業名稱	幣別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NTD	969,457	1,273,380	10,774	1,262,606	-	(1,926)	274,229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LTD	USD	78,600	186,282	582	185,700	-	-	1,170
BRIGHTTECH INTERNATIONAL CO.,LTD	USD	6,145	2,529	-	2,529	-	-	(112)
Wi TEK INVESTMENT CO.,LTD	USD	4,000	824	-	824	-	-	(31)
AMPA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USD	36,000	35,944	-	35,944	-	-	2,865
正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RMB	68,870	20,326	1	20,325	-	(407)	(932)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RMB	124,148	931,414	361,227	570,187	1,390,072	(20,883)	7,850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RMB	241,419	500,419	265,552	234,867	1,236,762	14,805	19,544
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NTD	29,000	22,256	1,954	20,302	1,220	(10,193)	(5,712)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TD	836,900	1,724,888	639,486	1,085,402	2,295,491	69,388	50,399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NTD	400,000	72,317	15,104	57,213	17,810	(825)	19,984
普羅通信(西安)有限公司	RMB	28,570	7,411	2,031	5,380	1,693	175	194
Trackio International AG	USD	201	5,894	4,391	1,503	1,127	(6,459)	(5,536)
Antek Networks Incorporated.	USD	3,340	2,977	-	2,977	-	(59)	(248)
Primax Communication (B.V.I.) Inc.	USD	2,350	607	-	607	-	-	28
PT. South Ocean	IDR	2,250,000	1,173,767	23,387	1,150,380	-	-	-
鉅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TD	203,400	104,113	16,324	87,789	11,140	(61,574)	(67,733)
Gemtek CZ,s.r.o.	CZK	12,000	27,689	21,467	6,222	97,990	592	757
G3 Global Berhad (原 Yen Global Berhad)	MYR	68,750	81,631	13,790	67,841	31,038	(12,655)	(12,799)

(2)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詳見第 92-167 頁。

(3)關係企業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無。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鴻文

